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6

2026 年 3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戴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有关公司本年度业绩下滑的原因及相关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四、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相关章节全部内容，并提请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该章节全部内容，并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7,608,1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军先生签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罗博特科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颀昇	指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科骏管理	指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捷策节能、捷策科技	指	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捷运昇	指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南通）、罗博南通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深圳）、罗博深圳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罗博特科（欧洲）	指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南通半导体、罗博半导体	指	罗博特科半导体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罗博齐物	指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斐控晶微	指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斐控泰克	指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FSG	指	ficonTEC Service GmbH
FAG	指	ficonTEC Automation GmbH
ficonTEC	指	FSG 和 FAG
玖物智能、玖物	指	苏州玖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维思凯科技	指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硅光	指	一般指基于硅工艺的光子集成电路
CPO	指	共封装光学，一种先进的异构集成技术，将硅光子器件和专用集成电路集成在单个封装基板上，以满足下一代数据中心互连对超高带宽、低延迟和高能效的需求
OCS	指	光电路交换
HJT	指	是光伏电池的一项先进技术，异质结技术
TOPCon	指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TOPCon）是光伏电池的一项先进技术，它在重掺杂多晶硅层和硅片之间设置一层超薄氧化硅层，以此提升性能
XBC	指	延伸背接触，一种高效的光伏电池技术，该技术将所有电触点都移至电池背面
MES	指	制造执行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未特别说明金额单位的均为元，不做赘述）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指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罗博特科	股票代码	300757
公司的中文名称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罗博特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oboTechnik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oboTechni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戴军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葑亭大道 598 号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2		
公司网址	http://www.robotech.com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良玉	陈芳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电话	0512-62535580	0512-62535580
传真	0512-62535581	0512-62535581
电子信箱	zqb@robotech.com	zqb@rob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红兰、吴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19号东方证券大厦	程嘉岸、陈奇涵	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949,812,665.28	1,106,297,341.59	-14.14%	1,571,536,84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440,373.45	63,885,466.86	-204.00%	77,132,76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714,865.35	62,843,931.50	-260.26%	75,262,06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7,795,147.87	-317,157,051.04	165.52%	-27,899,448.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1	-200.00%	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1	-200.00%	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6.41%	-11.15%	8.32%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641,799,271.92	2,365,281,770.19	53.97%	2,567,378,37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3,418,544.69	1,007,575,773.98	66.08%	982,301,958.9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949,812,665.28	1,106,297,341.59	营业收入总额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5,783,221.19	2,297,553.0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783,221.19	2,297,553.0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44,029,444.09	1,103,999,788.5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681,300.02	151,862,663.73	167,777,579.44	533,491,12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70,081.91	-7,160,104.01	-41,418,725.58	8,308,53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55,520.79	-36,576,121.11	-42,891,850.38	5,008,62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72,838.51	33,030,794.35	71,327,489.51	151,809,702.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551.32	1,752.31	291,728.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7,444.68	1,736,285.68	2,773,181.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99,258.34	107,987.19	220,033.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	194,731.69		
债务重组损益	-2,276,244.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32.28	-955,640.43	-926,160.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06,601.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4,249.71	37,472.28	486,040.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08.80	2,038.60	
合计	34,274,491.90	1,041,535.36	1,870,703.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134,873.63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相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收到的软件收入退税款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金额可确定，且能够持续取得，体现公司正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因此属于经常性损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行业所属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在行业为大类“C 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35；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以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公司隶属于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方向的高端装备制造业重点发展方向之一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为高精密智能制造设备及系统，主要应用于光互连、光传感及光计算、光伏电池等领域，目前公司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为光电子及半导体、光伏。

（二）行业基本情况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智能装备制造技术是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的产物，贯穿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运营管理、全生命周期服务等制造全流程，具备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核心功能，是新型现代化生产方式。智能制造装备作为智能制造产业的核心支撑，可大幅提升生产效率与制造精度，是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抓手。该领域集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于一体，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行业，为多领域技术迭代与产业转型提供核心动力。智能制造装备的蓬勃发展，精准契合制造业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转型大势，其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国家制造业综合实力的重要标志。随着《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深入实施，覆盖基础共性、关键技术及十大应用场景的标准体系持续完善，为行业朝着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方向稳健发展筑牢根基。培育壮大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既能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品质、降低能源资源消耗，也能助力制造全过程实现高端智能、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动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发展，是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的必由之路，是抢占全球科技与产业竞争制高点的战略举措，对深化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塑造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具有重大战略意义。依托政策赋能与市场红利，行业正稳步迈向高端化赛道，在政策引导与技术创新双重驱动下，有望实现持续高质量增长，为制造业全面转型升级提供硬核支撑。

2、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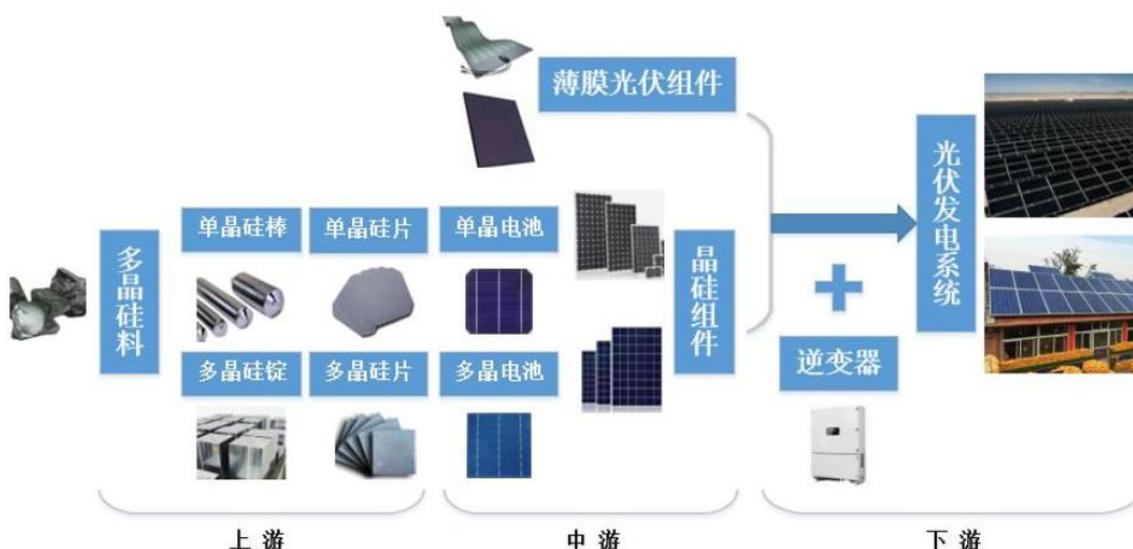
半导体技术发展迈入后摩尔时代，光芯片、光子技术、量子技术已成为全球科技竞争核心焦点，亦是 21 世纪驱动技术经济发展的关键支柱产业。光电子技术应用场景广泛，覆盖电信传输、数据中心、激光雷达、自动驾驶、医疗装备、消费电子及各类计算领域，在各细分场景均发挥核心支撑作用。当前，人工智能大模型、5G 通信、高性能计算、自动驾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迭代，作为底层核心支撑的光子器件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正式跻身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行列。光子技术是现代数据传输体系的核心载体，是高速信息网络的建设基础，更是数据中心通信网络的关键组成，其技术水平、性能可靠性与应用经济性，直接关乎光网络设备运行效能，乃至全社会信息通信安全。与此同时，人工智能大模型持续迭代升级，海量低时延的数据传输需求，进一步强化了产业对光子技术的依赖。近年来，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关键元器件及制造设备过度依赖海外供应，产业面临核心技术“卡脖子”风险，国内下游企业逐步加大本土供应链布局，全力保障供应链自主可控。伴随下游应用领域高速发展，硅光芯片、CPO 封装光模块产业对超高精度晶圆贴装、全自动高精度耦合封装、光电一体化晶圆测试设备的需求持续攀升，加速推进光子器件全产业链自主可控与国产替代，已成为产业发展的迫切要务。

3、光伏行业

近年来，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

机构（IRENA）在《全球能源转型展望》中提出的 1.5°C 情景，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需要达到 11,000GW 以上，其中光伏装机将超过 5400GW。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在《2024 年可再生能源分析与展望》中预测，到 2030 年，光伏新增装机容量在各种电源形式中占比将达到 70%。整体而言，全球光伏市场仍有增长空间。

光伏行业是半导体技术与新能源需求相结合而衍生的行业。大力发展光伏行业，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我国已将光伏行业列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行业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的双重作用下，全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已经成为我国为数不多可参与国际竞争并取得领先优势的产业，也是推动我国能源变革的重要引擎。光伏产业链构成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三）行业发展阶段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1）全球情况

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纵深演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新材料、新能源等技术持续突破，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为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赋予重大历史机遇。智能制造装备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业核心发展方向、两化深度融合的重要标志，是实现制造环节智能化的必备物质基础，更是智能制造产业的核心载体。当前各工业发达国家持续强化技术创新布局，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已成为全球产业竞争的核心焦点。国际层面，该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主要集聚于欧美及亚洲地区，德国、美国、日本等国在智能加工装备领域稳居全球领先水平。

（2）国内情况

历经数十年高速发展，我国制造业规模稳居全球第一，建成门类齐全、独立完整的现代制造体系。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增速换挡、结构调整、动能转换多重挑战交织，长期依赖资源要素投入、粗放式规模扩张的发展模式难以为继，加快推进智能制造，是深化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构建现代化制造体系、推动制造业迈向中高端的核心举措，意义重大而深远。

“十四五”以来，我国智能制造实现跨越式发展。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已建成包括 15 家领航级、500 余家卓越级、8,200 余家先进级、3.5 万余家基础级在内的梯度智能工厂培育体系。人工智能技术已深度融入生产流程，渗透至领航工厂 70% 以上的业务场景，带动了 1,700 多项关键智能制造装备与工业软件的规模化应用，推动智能制造从“自动化”向“自主化”演进。国内企业通过智能化改造，在提质、降本、增效方面成果显著，改造后的示范工厂产品研发周期平均缩短近 30%。

进入“十五五”新时期，国家战略导向更为清晰有力。《2026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拓展智能制造，新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和智慧供应链”。这为智能制造产业，特别是智能装备与智能工厂解决方案领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规

模化市场机遇。按照“十五五”规划部署，到 2030 年，我国将实现新型工业化取得重大进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加快提升。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将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应用并向高阶迈进，为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面筑牢制造强国建设的智能根基。

2、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当前，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普及与规模化应用，正带动全球高性能计算、算力基础设施及高速数据传输领域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行业对算力传输与数据处理的核心性能要求持续攀升。步入人工智能发展新阶段，下游算力中心、芯片系统及通信设备等领域，普遍亟需具备超高带宽、超低延迟、高能效的互联解决方案，以突破芯片在电路板、机架及系统层级间的数据交互与传输瓶颈，支撑算力网络与智能硬件的高效扩容与性能升级。

在此行业背景下，传统电互连技术受物理特性、传输损耗及能耗上限制约，已难以适配 AI 算力高速发展带来的高带宽、低延迟传输需求，行业正加速迎来从传统电互连向高速光互连的技术代际升级与产业变革，光互连技术逐步成为下一代高性能算力互联的核心发展方向。

基于硅光平台衍生的新型高速光互连技术，其中核心技术包括 CPO、OCS、OIO 等，凭借其在带宽密度、传输速率及能耗控制方面的显著优势，已成为行业内破解 AI 算力传输瓶颈、适配新一代高性能计算需求的高潜力核心解决方案，有望推动光互连产业格局重构，成为未来算力基础设施与高端芯片领域的关键技术支撑与重要发展赛道。

在 CPO 方面，在 2026 年 GTC 大会上，英伟达 CEO 黄仁勋明确推动 CPO 战略，宣布 Spectrum-XCPO（以太网 CPO 交换机）已进入全面大规模生产，为全球首个大规模量产的 200G/laneCPO 交换机，功耗效率提升 5 倍、弹性提升 10 倍，支持数百万 GPU 规模 AI 工厂。同时首次官宣 NVLink8 的 CPO，下一代 Feynman 架构将支持 KyberCPOscale-up（机架内 CPO），与铜缆并存。根据 LightCounting 的预测，全球光模块及相关产品市场持续高速增长。2025 年整体市场规模预计达 238 亿美元，同比增长 55%。以太网光模块（100G 及以上）及 CPO（共封装光学）销售额预计将从 2025 年的 165 亿美元增长至 2026 年的 260 亿美元，连续两年保持 60% 的同比增速。根据 Lightcounting 预测，2030 年全球 CPO 端口或达 3,635 万个，拆分来看：800G、1.6T、3.2TCPO 端口数分别为 161、862、2,612 万个。

在 OCS 方面，OFC2026 上，谷歌、英伟达两大巨头发布主题汇报，OCS 正式从实验室走向规模化商用，成为 AI 数据中心算力网络的核心支撑。谷歌展示了两代自研 OCS 在 TPU 集群的规模化应用；英伟达介绍了 Feynman 架构与 OCS 结合的“GW 级 AI 工厂”网络方案，将光通信引入芯片间互联，计划 2028 年实现芯片集成 OCS，进一步释放 OCS 的应用潜力。此外，Lumentum 透露已签订新的多年度、数亿美元级 OCS 大单，与 Marvell 联合演示集成系统验证其在降低延迟、功耗和提升网络弹性的优势。

3、光伏行业

（1）全球情况

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碳中和”或“气候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再加上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成为最有竞争力的电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仍将保持扩张，增速逐步趋稳。2025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约 580GW。长远来看，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新兴市场需求增长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仍将持续增长。2011-2025 年全球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 2026-2035 年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2) 国内情况

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2025年全年，我国国内光伏新增装机315GW，同比增长13.3%，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装机占比51.7%；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装机占比48.3%。主要受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十四五规划期末年光伏项目节点要求带来的抢装等因素影响。2026年，预计新增装机量相较2025年有所回调。2026年后，随着十五五期间新能源融合集成发展、绿电直连项目等政策实施效果显现，新增装机量预期将重新回到上升态势，增速逐渐放缓，增量趋于平稳。2011-2025年国内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2026-2035年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CPIA

(四) 周期性特点

公司聚焦光电子及半导体和光伏业务的双主业布局，两大业务分属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细分赛道，所处行业均具备一定周期性特征，但周期驱动因素、波动节奏及传导逻辑存在差异，行业景气度分别受下游应用领域需求、产业政策、技术迭代、产能周期及宏观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进而对公司业务拓展、订单交付及经营业绩产生阶段性影响，具体行业周期性特点如下：

1、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所属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光电子及半导体设备业务主要为下游光芯片、硅光模块、光子集成器件及半导体先进封装领域提供超高精度封装、测试设备，所属行业属于半导体与光电子产业链核心配套环节，行业周期性呈现技术创新驱动、下游算力需求拉动、全球半导体周期联动的特征，整体周期波动相较于传统半导体设备更具韧性，同时受新兴应用场景爆发节奏影响显著。

该行业核心周期与全球半导体产业周期、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周期高度联动，一方面，传统半导体封测设备需求跟随全球芯片设计、制造、封测产业链周期波动，受消费电子、工业控制、通信等传统下游需求起伏影响，呈现阶段性景气调整；另一方面，公司核心布局的硅光、光模块、CPO、OCS 封装测试设备赛道，受益于人工智能、大数据、高速数据中心、CPO（光电共封装）、OCS 及 OIO 等新兴领域爆发式需求，行业周期逐步脱离传统半导体周期束缚，形成独立的成长型周期。

从周期驱动因素来看，AI 技术普及、高性能计算及高速数据传输需求爆发，推动光电子器件向高集成、高速率、低损耗方向升级，直接带动硅光模块、光芯片封装测试设备需求持续增长，行业景气度上行周期拉长；而行业调整周期多源于下游客户产能规划调整、技术路线验证周期及全球供应链波动，波动幅度相对温和。

2、光伏业务所属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光伏业务为下游提供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所属行业依附于光伏产业链整体周期波动，呈现出产能驱动型、政策敏感型、技术迭代叠加型的周期性特征，波动幅度与下游光伏制造环节扩产节奏、技术升级进度高度绑定。

从核心周期逻辑来看，光伏行业整体呈现“需求回暖—产能扩张—设备采购高峰—供需平衡—产能过剩—盈利承压—扩产放缓—设备需求收缩”的周期循环。下游光伏电站装机需求受全球能源转型政策、国内可再生能源规划、海外光伏装机目标及贸易环境影响较大，装机需求集中释放会带动上游电池、组件厂商盈利提升，进而触发大规模产能扩张与产线升级，直接拉动光伏自动化设备需求进入景气上行周期；反之，当行业产能过剩、产品价格下行、厂商盈利空间收窄时，下游企业将暂缓扩产计划、收紧设备投资预算，设备行业随之进入需求调整周期，行业订单量、交付节奏及盈利水平同步承压。

同时，该行业叠加技术迭代驱动的结构性的周期，PERC、TOPCon、HJT、BC 等光伏电池技术迭代升级，会推动存量产线改造与新增先进产能建设，催生结构性设备更新需求，弱化行业整体下行周期的冲击，形成“传统产能出清+先进产能扩产”的结构性的周期波动。

综上，公司双主业布局形成周期互补格局，光伏业务依托新能源行业长期成长趋势，兼具周期弹性与市场空间；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聚焦高端硬核赛道，成长属性突出、周期韧性较强，两大业务周期错位联动，有助于平滑单一行业周期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支撑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五）法律法规及政策影响

1、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竞争体制，宏观调控职能归属于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商务部，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上述监管部门主要通过研究制定产业政策、提出指导性意见和中长期产业发展规划等执行宏观调控和管理职能。行业内企业在国家宏观指导下，基于市场化原则自主经营。

（2）本报告期以来的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2025 年 1 月	《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提出：加大重点领域设备更新项目支持力度。增加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重点领域设备更新的资金规模，在继续支持工业、用能设备、能源电力、交通运输、物流、环境基础设施、教育、文旅、医疗、老旧电梯等设备更新基础上，将支持范围进一步扩展至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重点支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设备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以工业园区、产业集群为载体，整体部署并规模化实施设备更新。
2025 年 2 月	《关于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实施意见》	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实施意见》。提出：聚焦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突出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围绕加强对科技型企业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丰富资本市场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的产品制度体系，提升资本市场服务普惠金融效能，推动资本市场更好满足多元化养老金融需求，加快推进数字化、智

		能化赋能资本市场等方面提出 18 条政策举措。
2025 年 3 月	《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4 版）》	工信部、国家标准委联合印发《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4 版）》，提出：坚定不移实施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战略，强化标准支撑引领，统筹推进国内国际标准化工作，持续完善智能制造标准工作顶层设计，以高质量智能制造标准支撑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助力新型工业化高质量发展，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到 2026 年，制修订 100 项以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构建适应新型工业化发展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加快制定智能检测、智能物流等智能装备标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工业软件标准，智能设计、智能管理等智能工厂标准，供应链建设、供应链运营等智慧供应链标准，数字孪生装备、人工智能工业应用、工业数据流通等智能赋能技术标准，网络协同制造、产销一体化运营等智能制造新模式标准，工业无线网络、工业网络融合等工业网络标准，探索标准研制新方法，固化成功经验和创新成果，形成典型场景系统解决方案标准，引导企业应用标准指导实践，构建企业智能制造标准体系，推动智能制造高质量发展。
2025 年 3 月	《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到 2027 年，重点轻工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 90%左右，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 75%左右，打造 100 个左右典型场景，培育 60 家左右标杆企业，制修订 50 项左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形成一批数字化转型成果。到 2030 年，规模以上企业普遍实施数字化改造，形成“智改数转网联”数字生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显著提升。
2025 年 3 月	《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2025 年版）（征求意见稿）》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2025 年版）（征求意见稿）》，提出：智能制造典型场景是智能工厂建设的基础，是推进智能制造的基本业务单元。面向产品全生命周期、生产制造全过程和供应链全环节开展工厂的业务解耦，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部署智能制造装备、工业软件和智能系统，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式进行业务重构，形成标准化、可推广的智能制造典型场景，进而集成贯通构成智能工厂。根据智能制造多年探索实践，结合技术创新和融合应用发展趋势，凝练出 8 个环节的 40 个智能制造典型场景，作为智能工厂梯度培育、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揭榜挂帅”、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等工作的参考指引。
2025 年 4 月	《关于做好 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质量工作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 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质量工作的通知》，提出：深化质量管理数字化应用，持续推广《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挖掘一批带动性强、可复制推广的质量管理数字化解决方案，引导企业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加快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保障等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支持数字化服务商推广质量管理数字化相关产品、技术、标准、服务，不断提升解决方案输出能力。
2025 年 6 月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国家数据局综合司联合印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的通知》，提出：按照《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2025 年版）》，将分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和领航级智能工厂四个层级进行培育。强调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引导企业以技术创新去破解质量效益、价值创造和安全稳定等问题，带动研发范式、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探索未来制造模式，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同时，今年还同步启动了卓越级和领航级智能工厂培育工作，也是为了引导行业领军企业进一步深化新模式新业态的探索，加速构建新的技术体系、工厂架构和产业模式。
2025 年 6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提出：突出促进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孵化科技企业、弘扬企业家精神，突出促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 年 12 月	《智能工厂梯度培育管理办法（暂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制定了《智能工厂梯度培育管理办法（暂行）》。提出以下几条：第一条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构建规范化、体系化、长效化的智能工厂梯度培育机制，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特制定本办法。第二条：智能工厂是实现智能制造的核心载体，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的主阵地。智能工厂通过深度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技术和精益管理理念，部署智能制造装备和工业软件，探索应用工业智能体，构建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内嵌的新一代智能制造系统，驱动产品全生命周期、生产制造全过程和供应链全环节集成贯通和综合优化，全方位变革创新范式、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第三条：根据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等标准规范按照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开展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工作其中，先进级智能工厂聚焦数字化网络化能力提升；卓越级智能工厂重点实施智能化升级；领航级智能工厂探索未来制造模式，实现智能化变革引领。第四条：到 2030 年，普及先进级智能工厂，实现我国制造业整体数字化转型。到 2035 年，推广卓越级智能工厂，打造领航级智能工

		厂，大幅提高我国制造业智能化水平。第五条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工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自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统筹规划分级推进和动态管理。
--	--	--

2、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1) 行业主管部门

近年来，国家大力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包括光电子产业及其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陆续制定和出台了相关战略性纲要文件和配套产业政策，规划支持信息技术产业包括光电子行业的发展。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可以给行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有利于增强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并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2) 本报告期以来的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2025 年 1 月	《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	国家发改委、国家数据局、工信部明确提出要推动 400G/800G 高速全光连接技术的应用。要求电信运营商提升公共传输通道效率，全力促进算网深度融合。为高速光模块的技术升级和规模化部署提供政策支持，加速光通信产业链国产化进程。
2025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于 3 月 12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其中提到在集成电路方面，做精做细成熟制程，提高先进制程制造能力，加快发展关键装备、材料和零部件，发展高性能处理器和高密度存储器。加快宽禁带半导体产业提质升级，推动氧化镓、金刚石等超宽禁带半导体产业化发展。推进存算一体、三维集成、光电融合等技术突破应用。
2025 年 3 月	《人工智能大规模预训练模型总体技术要求及评估方法》	中国互联网协会发布《人工智能大规模预训练模型总体技术要求及评估方法》，提到，随着大规模预训练模型应用场景的日益广泛，其面临的技术挑战也逐渐增多。一方面，模型的规模和复杂度不断增加，给模型的开发、部署和管理带来了工程化挑战；另一方面，不同行业和领域对模型的性能、安全性、可靠性等方面也有着不同的要求。因此，为了确保大规模预训练模型的质量和可靠性，促进其在各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制定一套规范的、科学合理的模型评估标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应用价值。本标准的制定，一方面有助于规范大规模预训练模型及其系统在软硬件基础设施、数据质量、模型训练推理流程、应用场景与系统安全等方面的技术要求，引导产业有序开展大规模预训练模型的开发、部署和管理。另一方面，通过给出体系性的模型评估方法和指标，可以为客观、全面地评估模型能力和性能提供科学依据。从而，促进大规模预训练模型在相关行业和领域的工程化落地和规模化应用。
2025 年 6 月	《关于开展“人工智能+”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应用场景建设的通知》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人工智能+”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应用场景建设的通知》，总体要求为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相结合，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中的应用，助力培育发掘高价值专利，服务创新创造，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支撑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优化知识产权管理效率，促进知识产权信息开发利用，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数智化水平。依托人工智能技术基础，融合知识产权数据资源，强化知识产权数据与跨部门、跨层级安全共享，推动自主可控知识产权数据库利用和平台建设，提升服务效能和群众满意度。通过典型场景建设，形成一批社会效益突出、产业带动效益强的应用，沉淀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开发利用模式，形成一批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产品，形成“技术—资源—场景—产品”四位一体的公共服务模式，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
2025 年 6 月	《算力互联互通行动计划》补充细则	细化算力互联互通的技术标准与实施路径，明确支持空芯光纤、多芯光纤等新型传输介质研发，要求头部企业在 2025 年底前完成 1.6T 光模块与 CPO 技术的规模化验证，并将绿色算力指标纳入算力服务质量评价体系。
2025 年 8 月	《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	国务院颁布《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率先实现人工智能与 6 大重点领域广泛深度融合，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超 70%，智能经济核心产业规模快速增长，人工智能在公共治理中的作用明显增强，人工智能开放合作体系不断完善。到 2030 年，我国人工智能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超 90%，智能经济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推动技术普惠和成果共享。到 2035 年，我国全面步入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发展新阶段，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3、光伏行业

(1) 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主要负责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清洁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等；其中，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属部门国家能源局主要负责起草能源发展的法律法规送审稿及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定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等。

公司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为由民政部批准成立、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协会主要负责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开展信息咨询工作；调查、研究本行业产业与市场，根据授权开展行业统计，及时向会员单位和政府有关部门提供行业情况调查、市场趋势、经济运行预测等信息，做好政策导向、信息导向、市场导向工作；参与制定光伏行业的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推动产品认证、质量检测等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2) 本报告期以来的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
2025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	<p>《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以下称为“《能源法》”）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能源法内容共有九章，依次为总则、能源规划、能源开发利用、能源市场体系、能源储备和应急、能源科技创新、监督管理、法律责任和附则，共八十条，标志着我国能源领域法治化和科学化管理进入了一个新阶段。</p> <p>《能源法》的出台，将进一步夯实能源行业的法治基础，确保国家能源安全，有力提升光伏发电、风电在能源结构中的占比，对未来能源布局产生深远影响。《能源法》规定优化新能源项目的审批机制，旨在简化行政手续，缩短审批周期，降低光伏、风电等新能源项目实施的时间成本，促进新能源项目的快速建设与投运。同时，该法强调要因地制宜优化不同区域的能源开发管理模式，为资源丰富地区提供更加便捷的管理政策，为光伏、风电等项目创造宽松的政策环境。此外，《能源法》明确提出，要加快新能源的开发与利用，逐步建立以清洁能源为主导的现代能源体系，同时也明确了国家将推动可再生能源优先上网制度，即优先保障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的并网和消纳，从而改善当前部分地区清洁能源消纳难的问题。此外，加快配套电网规划建设、优化接网流程、提升跨省跨区输电通道输送新能源比例等，都是针对光伏并网消纳过程中的关键环节提出的具体措施，有助于提升光伏电力的并网率和消纳率，推动光伏产业的迅速发展。</p>
2025 年 2 月	《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p>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部署 2025 年能源发展重点任务，提出全国发电装机达 36 亿千瓦、新增新能源发电 2 亿千瓦以上等目标，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约 60%，强调新能源由保障收购向市场化消纳转变，健全绿电直供、绿证交易等机制。</p>
2025 年 3 月	《关于进一步组织实施好“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的通知》	<p>通知提出，要进一步因地制宜细化规范农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备案、建设、接网程序，引导农村分布式光伏科学布局、有序开发、就近接入、就地消纳，组织电网企业及有关方面根据实际需要加强配套电网改造升级及其他提升消纳能力的措施，保障农村地区分布式光伏健康可持续发展。</p> <p>同时，要重视农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运行维护工作。鼓励各地充分利用电网企业和新能源开发企业的专业力量，以社会化、市场化方式，设立村、镇等多层次的能源服务站，提供专业化服务，做好自然人户用光伏运行维护。</p>
2025 年 3 月	《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标准工作要点》	<p>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标准工作要点》提出：加强优势产业标准建设。落实光伏、锂电池等产业标准体系，加快先进光伏、新型储能、高性能锂电池等重点产品分级分类标准制修订，加强智能光伏、锂电池回收利用、显示模块环境适应性等关键技术标准攻关，以高标准带动关键材料、技术、产品研发。开展稀土、超硬材料的关键工艺、面向重点应用的制品标准研制。推进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整车、关键部件、系统、智能网联关键技术和基础设施标准研制。开展风电装备产业标准体系研究。完善第五代移动通信(5G)标准体系，推动 5G 轻量化、5G 毫米波、天通卫星功能等智能终端标准制定。</p>
2025 年 4 月	《关于促进能源领域民营经济发展若干举措的通知》	<p>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促进能源领域民营经济发展若干举措的通知》，提出：多项举措支持民营企业在能源领域做优做强，包括鼓励民企参与风电场、光伏电站构网型技术改造和设备回收，改善融资环境、保障公平市场准入，激发民营经济在能源绿色转型中的活力。</p>

2025 年 4 月	《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业务资质许可管理更好服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实施意见》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业务资质许可管理更好服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除另有规定外，将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等新型经营主体纳入电力业务许可豁免范围。 加强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管理：各地未纳入电力业务许可豁免范围的新建发电机组，应在完成启动试运行工作后 3 个月内（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应当在并网后 6 个月内）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发电类），分批投产的发电项目可分批申请；关停的煤电机组（含应急备用电源）应及时办理许可变更或注销手续。国家能源局各派出机构要结合辖区实际，加强发电机组持证运营情况监督排查，对无证或未经许可并网发电的，依据《电力监管条例》《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2025 年 5 月	《关于组织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第一批试点工作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组织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第一批试点工作的通知》，提出：聚焦构网型技术、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智能微电网、算力与电力协同、虚拟电厂、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新一代煤电等七类创新方向开展试点，依托典型项目和城市探索新型电力系统技术与模式，积累经验引领能源系统转型。
2025 年 6 月	《三北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光伏治沙规划（2025—2030 年）》	国家林草局、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三北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光伏治沙规划（2025—2030 年）》，提出：要进一步提高对光伏产业和防沙治沙融合发展重要性的认识，科学推进光伏产业和防沙治沙融合发展，采用高效先进的光伏技术和产品，以及实用的防沙治沙技术模式，以实验项目为引领，带动重点项目实施，在改善区域人居环境的同时，维护国家能源安全。要强化发展改革、能源、林草等部门合作，继续发挥各自优势，组织专家认真做好光伏风电基地科学选址，避让生态区位重要、自然景观独特、植被和结皮盖度高的区域；林草部门要切实履行好行业指导的职责，发展改革、能源部门优先考虑在适建区域、重点发展区域规划建设外送通道。要加强光伏风电基地建设的生态影响评估，联合相关部门，组织不同领域专家通过定位监测站监测、数据模型预测等手段，开展光伏风电基地建设对生态的影响评估，为科学推进光伏治沙提供决策依据。
2025 年 10 月	《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	国家发改委和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提出：价格竞争是市场竞争的重要方式之一，但无序竞争会对行业发展、产品创新、质量安全等造成负面影响，不利于国民经济健康发展。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经营者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规定，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以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状况为基本依据，依法行使自主定价权，自觉维护市场价格秩序，共同营造公平竞争、有序竞争的市场环境。对价格无序竞争问题突出的重点行业，行业协会等有关机构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和行业主管部门指导下，可以调研评估行业平均成本，为经营者合理定价提供参考。行业协会应当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规定，促进行业自律，引导经营者共同维护行业公平竞争秩序。
2025 年 12 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光伏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意见》	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光伏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意见》，提出坚持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加强政策引领，强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环境。坚持创新激励与质量提升相结合，进一步激发光伏企业创新能动性和知识产权创造积极性，加快高质量知识产权布局。坚持严格保护与高效运用相结合，健全衔接顺畅的保护格局，建立规范有序的市场化专利运营机制。到 2027 年，知识产权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取得明显成效。我国光伏产业知识产权储备更加丰富，培育布局一批具有竞争优势的高价值专利；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断加大，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水平持续提升，知识产权风险应对能力稳步提高。

（六）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全球领先的高精密智能制造设备及系统供应商，公司的设备及系统对于提高算力及赋能 AI 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的自动化设备与智能工厂一站式解决方案，是制造光互连、光传感及光计算产品，以及光伏电池的关键设备与核心支撑。得益于公司专有的、难以被复制的技术及全面的产品系列，公司已成为全球核心制造企业的主要长期合作伙伴，并具备充分优势以应对市场对更柔性、更智能、更高效的高精密制造解决方案不断变化的需求。公司目前专注于提供用于光子元器件的高精密组装与测试设备，及光伏电池制造解决方案。公司致力于通过硅光及光伏业务，将光的计算性与光的能源性相连，在统一的智能制造生态系统内将光子学创新与清洁能源自动化联系起来。

在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领域，公司是唯一一家提供覆盖硅光器件整个制造流程——从晶圆级测试、PIC 与硅光器件的组装，到硅光器件的最终检测的端到端解决方案的供应商，是全球少数可以为 800G 及以上硅光或 CPO 光模块提供全自动超高精度组装与测试设备的供应商之一。凭借过硬的产品性能与技术实力，公司已成功进入全球顶尖科技企业供应链体系，客户群体涵盖全球知名光电、通信及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包括 Intel、Cisco、Broadcom、NVIDIA、台积电、

Ciena、Lumentum、法雷奥、华为等，在高速光通信、硅光集成、半导体先进封装等高端赛道形成了稳固的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是推动全球光电子封装测试设备技术的核心力量。

在光伏业务领域，公司是国内首批能够提供高端自动化装备和智能制造执行系统软件、且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公司在光伏电池片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领域，行业地位突出。公司作为光伏电池设备的领先企业，主要提供满足下游客户技术需求的自动化、智能化设备解决方案，包括 PERC、TOPCon、HJT、XBC 等技术的设备，公司在各电池技术路线上采取了全覆盖的布局策略，并且在 TOPCon、HJT、XBC 等新一代技术路线上推出了在降本增效上具有优势的差异化设备产品。公司已经在光伏电池领域拥有稳固的客户群，公司客户包括了通威太阳能、天合光能、晶科能源、阿特斯、晶澳太阳能、英发、和光同程、爱旭科技、东方日升、润阳、捷泰、晋能能源、TaTa、REC Solar、sunpower 等国内外知名的大型光伏厂商。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研制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执行系统软件、高效电池解决方案和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测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清洁能源+泛半导体”双轮驱动为核心战略，构建了集研发、设计、装配、测试、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完整产品体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收购全球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装和测试领域领先的设备制造商 ficonTEC，深化光电子及半导体领域业务布局。

在光伏业务领域，公司为光伏电池片行业提供高效电池核心装备及智能化整厂解决方案；在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领域，公司成功收购的全球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装和测试领域领先的设备制造商 ficonTEC，其生产的设备主要用于光子元器件的微组装及测试，包括硅光芯片、量子器件、光模块、激光雷达、大功率激光器、光学传感器、生物传感器的耦合、封装和测试等，应用于光计算、光互连及光感知领域。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下游应用领域情况如下：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具体产品/整体解决方案	下游主要应用领域
工业自动化设备	自动化设备	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刻蚀制绒/碱抛/扩散/LPCVD/PE-POLY/PECVD/背钝化/测试分选等工艺段）	光伏
		单晶圆清洗刻蚀系统/单晶圆涂胶系统	电子及半导体
	光子封测设备及系统	高速晶圆测试设备、高速晶粒测试设备、高速芯片测试设备、高速硅光模组/CPO 模组测试设备	光电子及半导体
		光子器件集成耦合设备、Bond 自动化超高精度贴片设备、光纤预制设备	光电子及半导体
工业执行系统软件		智能制造系统 R ² Fab	光伏、光电子及半导体
高效电池解决方案		高效太阳能电池/铜互联整体解决方案	光伏

（二）经营模式

公司是研制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执行系统软件、高效电池解决方案和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测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精细化、柔性化等特点，公司的生产经营核心在于产品方案的研发、设计以及销售环节。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需求，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方案的研发和设计，与客户确定具体方案之后，销售部下达销售预订单，运营中心制订生产计划、采购计划，采购部进行相关原材料的采购，原材料入库后生产人员根据设

计方案进行设备组装生产和测试，成品后发至客户处安装、调试和验收。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建立了“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生产经营理念，并形成了可持续盈利的业务模式。

1、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

（1）采购模式

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以及机械元器件。采购的具体流程为：采购部门从设计部门获取材料清单，采购人员向供应商询价并下单进行采购，原材料到库前由技术质量部和仓库管理员进行采购物资的清点、验收和入库工作，并最终将其登记到存货管理系统。ficonTEC 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稳定。

（2）生产模式

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工序主要包括硬件设备的生产制造和应用处理程序的嵌入。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在确认订单后，设计规划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进行设计，同时客户也可以参与到产品设计工作中，设计验收通过后，采购部门采购物料，生产部门进行设备制造，制造完成后由生产部门、质检部门和自动化部门同时对设备硬件进行检测，检测完成后交由自动化部门进行应用程序处理以及设备的校准和调试。待上述部分完成后，由质量控制部门进行质量检查，客户确认无误后将产品进行打包运输。

（3）销售模式

产品在全球范围内销售，在欧洲、北美洲、亚洲等都设有专门的销售网络，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ficonTEC 及其子公司的销售团队负责开发客户，主要通过线下展会和线上活动等方式联系潜在客户获取订单，ficonTEC 销售人员会根据客户的交易历史，交易信用等进行综合资质评审，并结合采购量、产品配置谈判来确定销售订单。直销模式下 ficonTEC 及其子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销售订单，根据订单安排生产、交货，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货款。ficonTEC 经销商销售占整体销售的比例较低，在部分地区与经销商合作，开展市场营销、客户开发和产品销售。

（4）研发模式

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通过研发实现新技术、新产品的设计开发以及软件迭代升级等。

①自主研发：自主研发是目 ficonTEC 主要的研发方式，ficonTEC 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和团队负责研发工作。研发部门负责人结合管理层指令以及销售部门反馈的市场需求选择具体课题进行立项，经管理层评审通过后，由研发部门根据项目立项计划实施研究开发。

②合作研发：ficonTEC 在爱尔兰廷德尔国家研究所、中佛罗里达大学光学院设立了应用实验室，与德国、爱尔兰、美国等地的大学或研究机构进行合作研发。

（5）售后模式

在售后服务方面，ficonTEC 设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其中中国子公司、美国子公司和泰国子公司可直接为该地区的终端客户提供专业售前、售后服务。

2、光伏业务

（1）采购模式

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销售部在 ERP 系统输入销售预售单（或订单）后，运营中心将结合技术中心的产品设计，工艺图纸以及 BOM，计算物料采购计划、安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部的排产工单计算物料的到货时间，通过采购订单形式分批采购。对于核心标准零部件，例如：机械臂，控制单元、电机，驱动器，以及进口检测单元，气动元件、气动等不同多种产品的通用料，根据与合格供应商签订的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或批量采购合同，以及订单状况及生产计划，保持一定的备货；对于定制零部件，例如：焊接框架，机加工件，公司根据客户实际订单进行定制化采购；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公司技术中心负责采购原材料规格，参数审核，质量部负责原材料出入库的质量检查，采购部、技术中心和质量部的多部门协作以保证每一批次的原材料都符合公司要求。

（2）生产模式

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生产。销售部和技术中心与客户分别协商确定好商务合同和技术协议内容后，公司内部立即启动对订单的项目管理，项目管理部按客户需求进行项目立项以及订单排程，同时跟进技术中心出 BOM、采购部门下达采购订单，推进生产部按订单排程落实生产、按时完成生产装配、调试任务及产成品入库，协调客户收货日期，安排仓储货运产品出厂发往客户。为缩短交货周期，公司积极推进多部门合作机制，在公司与客户接洽时，销售部协同技术中心、项目管理部、采购部、生产部参与前期谈判，技术中心就客户需求进行初步的方案设计；MRP 组和采购部协作，结合物料库存、各车间物料领用情况以及请购需求情况，选择合适供应商提前进行物料备货；生产部按照订单排程，同时结合各车间人力和物料准备情况安排生产，从而实现了研发、采购、生产工序前置。此外，公司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功能模块可独立运行，也可将多个模块组装为整机。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通过标准零部件的采购和定制化零部件的采购完成模块和整机的组装、测试，在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又保证了向客户更快地交付产品。

（3）销售模式

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秉承“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探索，公司成功开发了基于上述经营理念的营销拓展策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体系，配备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技术支持人员和客户服务人员，针对需求集中的大客户建立专人负责机制，与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在具体业务上，公司对订单按项目管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由订单执行过程所涉各部门的参与人员共同组成项目组，项目组成员分工明确，销售部设专人负责售前的客户接洽及维护，销售人员与客户对接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技术服务人员与客户对接产品需求并明确相关技术条款等，公司按照达成的销售合同安排采购、组装、调试，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制造系统。

（4）研发与设计模式

产品具有定制化程度高、技术更新快、与下游应用领域联系紧密等特点，研发和设计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主动引导式与需求响应式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贴近下游用户；采用参数化和模块化的设计模式，减少产品设计时间，提高生产效率，在保证产品灵活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缩短交货期、更有效更快捷地满足客户需求。

（5）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注重产品售后技术支持与服务，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并针对重点客户配置专人负责其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售后服务部一方面负责帮助客户解决设备系统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保证客户有更好设备使用体验；另一方面，售后服务部通过了解客户需求，帮助公司研判未来技术发展和趋势。售后服务部通过对售后活动实行全程跟踪，售后服务部人员将用户对于产品性能、工艺上的反馈及时送达技术中心，技术中心将根据上述客户反馈对公司产品予以改进、升级，进而推动公司的技术进步，保持技术领先。

（三）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光电子及半导体两大主业景气度分化显著，光伏行业受产能过剩、行业周期调整影响需求承压，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依托 AI 算力爆发迎来高速增长期。公司 2025 年度全年经营业绩呈现光伏业务营收同比大幅下滑、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成为业绩支撑点的结构性特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981.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14%；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44.0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4.0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21.87 亿元，其中光伏业务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0.82 亿元；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1.05 亿元，为未来年度的营收规模奠定基础。本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光伏阶段性承压，光电子及半导体贡献新增量

光伏业务方面，国内光伏行业历经前期产能集中扩张后，全产业链陷入阶段性、结构性产能过剩格局，下游电池片、组件环节产品价格持续走低，行业盈利空间大幅压缩，多数下游光伏制造企业暂缓新增产能投资、收紧设备采购预算，部分存量项目延期验收或终止，导致公司光伏业务新增订单减少、2025 年度，公司光伏业务实现营收 45,984.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6.25%，出现较大幅度下滑，成为公司 2025 年度营收承压的主要因素。

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方面，随着全球人工智能产业高速发展，带动高性能计算、数据中心、高速光通信领域需求爆发，硅光模块、CPO（光电共封装）、光芯片等光电子器件市场需求快速攀升，公司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迎来高成长期，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成为公司业绩增长新动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德国 ficonTEC 的收购并实现顺利并表，依托其在硅光器件精密组装与测试领域的全球领先技术优势，快速切入全球顶尖光电子、半导体企业供应链体系。2025 年度，公司合并 ficonTEC 部分报告期，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实现营收 48,548.93 万元，有效缓解光伏业务下滑所带来的营收下降压力，公司整体营收较去年同期小幅下降。

在可插拔光模块方面，通过国内外团队协同努力，公司产品优势越来越明显：一方面，ficonTEC 凭借其全自动化量产设备助力客户大幅降低人力成本的同时，迅速提升产能；另一方面，能帮助客户有效保障产品良率，显著提升其生产效率。当前，随着 AI 对需求侧爆发式增长的驱动，传统可插拔光模块客户及新进入者都在纷纷加速推进各自的产能扩张计划，技术、产品迭代方向正逐步向更高速率、更高集成度的方向演进，伴随单件价值提升与良率门槛趋严，封装与测试环节的工艺复杂度显著上升。公司的封装设备越来越受到客户的认可，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同一集团客户高达约 6 亿元的订单。CPO 作为适配高速率、高算力场景的核心技术路径，其产业化正处于全面加速推进的进程中，CPO 产业已步入从技术验证向大规模商业化跨越的关键阶段。2025 年，ficonTEC 配合核心客户完成了双面晶圆测试设备及晶粒测试设备的开发和验证，并已取得了量产设备的批量化订单。在 OCS 方面，ficonTEC 与瑞士某头部客户签订了两条完整的自动化产线设备订单，用于其 OCS 核心模块的生产制造。基于该客户未来的扩产规划，后续仍存在较多的新增产线需求，公司将积极响应并匹配其产能建设节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1.05 亿元。此外，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仍有多项在谈项目，如陆续签订并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总体而言，该业务已逐步成长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未来增长动能持续强劲。

2、光伏高毛利整线及海外业务支撑毛利水平稳重有升，光电子及半导体毛利受多重因素影响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光伏业务虽受下游行业周期波动影响，产能利用率未达饱和状态，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制造费用、人工成本相应上升，但凭借公司光伏整线业务和海外业务较高毛利的拉动因素，光伏业务板块在营收规模大幅下降的背景下，实现了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小幅上升的经营成果；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方面，随着硅光技术的不断发展，为了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本报告期内 ficonTEC 配合重点核心客户开发了多项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新技术应用，使得报告期内的设备交付周期变长，导致本报告期实现收入水平未达预期，但 ficonTEC 全新开发的测试设备系列及光纤预制设备系列市场空间广阔，预期将为公司未来业绩的高速增长奠定良好基础；同时生产周期拉长，使得设备成本提高，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此外，ficonTEC 基于应对下游产能需求，本期研发投入加大，且由于提升生产规模、服务能力、管理团队等因素，相关费用亦有所上升。综上所述，本报告期的盈利指标未达原预期。

3、深耕降本增效，持续拓展海外市场，业务结构变化影响费用结构调整

面对光伏行业景气度低迷，新增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尚未形成规模化效应的情况，公司多措并举应对风险，把握发展机遇，提高自身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2025 年，公司继续深化“提质增效”的总体经营方针，坚定推进精准定位优质客户把控订单质量、深化精细化预算管理、推行标准化与模块化、中高层管理人员降薪等各项降本增效措施，确保光伏业务板块在收入大幅下降的同时较好地维持了毛利率水平。

（2）伴随着光伏行业周期性因素带来的较长周期的需求萎缩、供需错配等行业现状，公司始终活跃于国际市场，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其中也包括了增长强劲的印度市场。结合新兴海外市场的需求特点，公司推出了具有竞争性的高效电池配套核心装备及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向国内客户交付光伏整线解决方案相关设备，此批设备的顺利交付很好的印证了公司在整线集成与智能工厂建设的交付能力，将为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带来良好的示范效应。预计，未来海外市场的新增订单将为公司的光伏设备业务板块带来较好地支撑，助力该业务板块稳健发展。

（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均大幅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 ficonTEC 的收购，ficonTEC 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其中，销售费用为 9,383.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2.32%，大幅增长主要为海外业务占比增加，

海外业务销售佣金大幅增加所致；管理费用为 11,036.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99%，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将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等费用增加所致；研发费用为 10,626.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7%，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将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后职工薪酬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 3,377.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92%，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借入并购贷款，银行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实现转正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51 万元，由负转正，同比上升 165.52%。现金流大幅改善的主要原因一方面光伏业务板块，公司通过持续的客户信用跟踪评价及加强货款催收等举措使得本期的回款有较大幅度提升；另一方面由于本报告期对 ficonTEC 的合并使得本报告期业务结构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ficonTEC 凭借其领先的行业地位，有较强的商务谈判能力，其收款条件较老业务板块有较大的提升。

5、部分光伏客户信用恶化，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通过采取多项措施确保了回款大幅提升；另一方面，由于下游光伏行业整体持续承压，虽然公司已较早实施了主动订单筛选策略，较好地避免了下游客户出现大面积的信用风险问题造成公司损失，但仍有少部分客户因经营情况恶化，存在相关货款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公司依据会计审慎处理原则本报告期末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10,134.21 万元，相比上期末的 4,049.48 万元，增加了 6,084.73 万元，较大幅度影响了本报告期最终的经营业绩。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技术与研发壁垒：深耕高精尖领域，构筑自主可控技术护城河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构建起覆盖光伏智能制造、硅光器件高精密封装测试的全链条核心技术体系，掌握多项行业领先、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技术壁垒深厚且难以复刻。在泛半导体领域，通过 ficonTEC，公司拥有用于组装与测试光子器件的专有且难以复制的核心技术及专有技术，即运动控制、视觉系统及 PCM 核心控制算法软件，覆盖整个高精密制造过程并满足数通、电信及其它市场的特定应用需求，彰显了公司在机电一体化、机器视觉、光学及自动化方面的深厚专业知识，公司的核心技术巩固公司在硅光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从探索及概念验证阶段到试点运行及大批量生产（从实验室到工厂），公司为客户的整个开发及生产生命周期提供支持。

在清洁能源领域，公司聚焦 N 型 TOPCon、HJT 等高效电池技术路线，自主研发高效光伏电池整体解决方案，适配光伏产业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需求，技术迭代速度领先行业平均水平。

通过“清洁能源+泛半导体”的双轮驱动战略，公司已形成双支柱发展格局。公司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汇聚境内外高端技术人才，持续推进前沿技术预研与产品迭代，核心技术专利布局完善，为产品性能升级、新场景拓展提供持续支撑。

（二）产品与解决方案优势：双主业协同布局，覆盖全场景核心需求

公司两大业务板块协同互补，兼顾业绩稳定性与高成长潜力。光伏业务作为稳健业务基本盘，覆盖电池片制造全流程自动化设备与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产品适配主流高效电池技术路线，深度契合全球光伏产业扩产与智能化升级需求，产品稳定性与性价比具备全球竞争力。

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作为核心增长极，专注硅光器件高精密组装与测试设备等核心装备，产品广泛应用于光互连、光传感、光计算等前沿领域，是支撑 AI 大模型、高性能计算、5G/6G 通信发展的关键装备。公司凭借端到端的设备及系统解决方案，可快速响应下游客户柔性化、智能化、高效化的制造需求，实现从单台设备到整体解决方案的全覆盖，产品核心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全面适配高端制造各项严苛标准。

（三）高端客户与生态壁垒：绑定全球龙头客户，构建长期稳定合作生态

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可靠的产品品质及完善的服务体系，成功切入全球高端制造供应链，构建起覆盖海内外、多领域的顶级客户矩阵，客户粘性与合作壁垒深厚。光伏业务方面，公司与头部光伏电池及组件制造企业长期合作，成为客户产能扩张与技术升级的核心设备合作伙伴；光电子及半导体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收购 ficonTEC 成功进入英伟达、Intel、博通、台积电、思科等全球科技巨头供应链体系，是多家头部企业硅光、CPO 及 OCS 产品的核心设备供应商，通过长期严苛的客户认证体系，形成先发优势与高准入门槛，客户复购率与合作稳定性行业领先。

同时，公司依托优质客户资源，精准把握行业技术演进与市场需求趋势，实现技术研发与市场需求的高效联动，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形成“技术突破-产品落地-客户验证-规模放量”的良性发展闭环。

（四）全球化运营与产业链整合优势：中德资源协同，打通海内外全产业链

公司搭建全球化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网络，实现中德两地资源深度整合、优势互补，有效统筹国内供应链成本优势与海外高端技术、市场渠道优势。国内基地依托完善的制造业产业链配套，实现部分核心部件本土化量产与成本优化；ficonTEC 聚焦前沿技术研发、高端产品设计与海外市场拓展，快速响应全球客户需求，提升全球市场响应效率与交付能力。

通过全球化布局，公司有效规避单一市场与区域供应链风险，保障核心物料供应与产品交付稳定，同时加速推进光子器件全产业链自主可控与国产替代，助力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突破海外技术封锁，提升全球产业链话语权。

（五）资本平台与治理优势：推进 A+H 资本布局，赋能全球化长远发展

2025 年下半年，公司稳步推进港股上市进程，着力构建 A+H 双资本平台，进一步拓宽全球化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为海外研发投入、产能扩张、技术整合及全球市场拓展提供充足资金保障，港股 IPO 的具体进展取决于审核端的审核进度，如根据法律法规涉及披露，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同时，公司严格遵循资本市场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运营管理，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与规范化水平，依托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吸引全球高端技术与管理人才，提升国际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助力公司深度参与全球产业竞争，为中长期战略目标实现提供坚实支撑。

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核心竞争力培育，深耕清洁能源与泛半导体领域，加速技术成果转化与产品迭代升级，深化全球客户合作与产业链协同，依托双资本平台与双主业驱动，持续提升全球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助力我国高端智能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与制造强国建设。

（六）人才与团队竞争优势：中德管理层深度融合，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梯队

公司秉持“诚信、进取、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坚守“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持续优化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与多元化职业晋升通道，构建跨代际、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尤其注重青年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的发掘、培养与赋能，通过实施多维度、系统化的专业培训与人才培育计划，助力核心团队专业能力持续提升、快速成长。作为高新技术领域领军企业，公司已汇聚一支结构稳定、专业素质过硬的研发与技术核心团队，熟练掌握光伏、光电子、半导体等多领域自动化、智能化核心技术的研发与创新应用，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伴随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与全球化布局深化，公司核心创始管理层凭借全球化战略视野与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灵活优化人才战略布局，确保团队综合实力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高度协同，有力推动公司稳健经营、持续创新，在高端智能制造领域不断开拓新的发展空间，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ficonTEC 的联合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 TorstenVahrenkamp 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加入公司董事会，担任董事。凭借在 ficonTEC 二十多年的首席执行官经验，TorstenVahrenkamp 先生在将 ficonTEC 打造成为硅光器件生产自动化领域的全球领导者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同时，双边创始人一直以来保持良好沟通，建立了深厚的互信基础，将共同携手促进中德，乃自全球各地管理层深度融合，加强协作，助力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系统谋划“十五五”发展蓝图的关键之年。面对依然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挑战机遇并存的内部环境，国内新质生产力发展步伐不断加快，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迈向高质量发展奠定了更坚实的基础。光伏行业方面，2025 年是行业深化供给侧改革、在破局攻坚中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在“反内卷”与“产能治理”成为政策与行业核心命题的背景下，产业竞争加速从“规模扩张”向以技术创新驱动的“质量跃升”转变，一方面 N 型技术全面普及、前沿技术不断突破，为产业穿越周期注入核心动力；另一方面，行业仍面临较大的产能供需失衡的现实挑战。在光电子及半导体领域，伴随着全球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的爆发，迎来了空前的历史性高速发展机遇，

传统可插拔光模块持续放量的同时，硅光、CPO、OCS 等前沿先进技术的产业化进程显著加速。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与下游行业所带来的挑战和机遇，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指导下，积极应对，主动作为，在稳扎稳打克服光伏业务板块所带来的经营压力的同时，公司前瞻性地布局并成功通过资本运作的方式切入了硅光子封测设备等前沿领域，为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和价值增长开辟了新的战略空间。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981.2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14%；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44.0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4.00%，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有所下降。关于本报告期业绩变动因素的分析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研发、技术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核心发展战略，即便面对下游行业景气度分化、经营业绩阶段性承压的外部环境，仍持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聚焦光伏、光电子及半导体两大核心主业精准布局研发方向，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筑牢行业壁垒，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储备核心动能。本报告期，公司的研发费用为 10,626.72 万元，同比大幅上升 25.97%，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上年同期上升 3.56 个百分点。具体研发及技术进展情况如下：

一方面，2025 年光伏行业处于阶段性能过剩、行业深度调整周期，下游客户资本开支意愿偏弱，行业整体设备需求收缩。在此背景下，公司坚持研发布局，持续保持对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领域稳健的研发投入，紧跟行业高效化、N 型化、降本增效的技术创新趋势，深耕 N 型高效电池及核心工艺设备及无银化技术的研发，持续夯实公司在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优化产品结构及性能，为把握新一轮行业增长机遇、抢占高端市场份额奠定坚实技术基础。

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业务的研发投入力度，依托境外子公司 ficonTEC 的核心技术积累与研发团队优势，聚焦硅光器件封装测试、高精度运动控制、光学精密检测等核心技术领域攻关，致力于不断突破行业关键技术瓶颈，巩固并提升公司在硅光精密组装与测试设备领域的全球技术壁垒，构建难以复制的核心竞争护城河。

报告期内，在境内侧，公司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业务核心立项并实施的研发项目为光器件耦合技术研究、高速纳米级运动轴开发项目、透镜/光纤阵列位姿测量系统开发、硅光芯片波导位置测量系统开发。通过上述核心研发项目的推进，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在高精度光学对准、超精密运动控制、核心器件精准检测等关键环节的技术优势，完善硅光器件全流程制造解决方案，持续提升产品性能与客户适配性，为下游客户实现规模化、智能化生产提供核心设备支撑，巩固公司在全球光电子封装测试设备领域的领先地位。在德国总部，ficonTEC 一方面持续保持与全球核心硅光子平台、机构及高校保持前瞻项目的合作研发，另一方面 ficonTEC 持续保持与头部核心客户围绕着硅光、CPO、OCS、OIO 等技术方向保持紧密合作，加速升级相关技术及量产化设备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证书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授权专利证书 46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1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和 79 项软件著作权，国内商标注册证 42 项，掌握多项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还同外部企业、高校与科研院所开展广泛的技术合作。

（3）资本运作工作情况

2025 年是公司实现双主业协同升级、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的关键一年，公司围绕“清洁能源+泛半导体”双轮驱动核心战略，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有序推进港股 IPO 项目申报等核心资本运作事项，依托资本赋能产业发展，优化全球资源配置，筑牢中长期发展根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 年 5 月，公司正式完成 ficonTEC 股权交割、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实现对 ficonTEC100%控股，至此，公司顺利通过资本运作方式切入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业务，实现了公司的重要战略布局；2025 年 6 月，公司顺利完成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配募的发行工作。

2025 年 8 月，公司启动港股 IPO 筹备工作，致力于构建 A+H 双资本平台新格局。自 2025 年 8 月末项目决定启动后，公司立即组建专项工作小组，选聘国际知名中介机构，稳步推进上市方案制定、尽职调查、规范整改、材料筹备等各项

前期工作。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成功向联交所递交 A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港股 IPO 项目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公司及中介机构将持续积极配合审核端的相关工作要求，如有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披义务。此举将助力公司在已有的国际化运营、国际化管理、国际化业务的基础上补齐公司实现国际化资本平台搭建，全方位实现国际化布局。也将为公司持续研发投入、全球产能扩张、技术整合、海外市场拓展、全球服务网络布局提供充足资金保障，助力公司深度参与全球高端装备产业竞争。同时，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知名度与资本市场认可度，增强对全球高端人才的吸引力与凝聚力，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49,812,665.28	100%	1,106,297,341.59	100%	-14.14%
分行业					
光伏行业	459,849,375.90	48.42%	1,051,193,883.54	95.02%	-56.25%
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485,489,268.06	51.11%	50,177,635.37	4.54%	867.54%
其他行业	4,474,021.32	0.47%	4,925,822.68	0.45%	-9.17%
分产品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433,058,630.78	45.59%	1,021,418,378.30	92.33%	-57.60%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439,131,101.41	46.24%	50,177,635.37	4.54%	775.15%
其他	77,622,933.09	8.17%	34,701,327.92	3.14%	123.69%
分地区					
境内	292,170,766.13	30.76%	817,012,572.90	73.85%	-64.24%
境外	657,641,899.15	69.24%	289,284,768.69	26.15%	127.3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49,314,895.56	99.95%	1,106,297,341.59	100.00%	-14.19%
分销	497,769.72	0.0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459,849,375.90	322,848,522.89	29.79%	-56.25%	-57.05%	1.31%
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485,489,268.06	294,969,286.44	39.24%			
分产品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433,058,630.78	309,998,418.66	28.42%	-57.60%	-57.79%	0.33%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439,131,101.41	280,822,220.91	36.05%			

分地区						
境内	292,170,766.13	197,078,799.70	32.55%	-64.24%	-66.95%	5.54%
境外	657,641,899.15	424,862,306.68	35.40%	127.33%	120.85%	1.9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49,314,895.56	621,510,258.81	34.53%	-14.19%	-21.20%	5.83%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 2025 年 5 月完成对斐控泰克及 ficonTEC 的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斐控泰克及 ficonTEC100%的股权，通过本次收购公司新增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公司对主营业务分行业及分产品统计口径相应进行调整。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销售量	台（套）	132.00	1,300.00	-89.85%
	生产量	台（套）	73.00	826.00	-91.16%
	库存量	台（套）	32.00	91.00	-64.84%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销售量	台（套）	119.00		
	生产量	台（套）	121.00		
	库存量	台（套）	11.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下游光伏行业产能过剩，整体需求大幅萎缩，致使公司本期的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产销量均有较大幅度下滑。

本期新增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分类主要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将 ficonTEC 纳入合并，业务结构有所变化。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履行的说明
工业自动化设	英发集团	26,455.00	26,455.00	-	-	-	23,411.50	21,039.10	是	否	否	

备及执行系统												
工业自动化设备销售、改造	天合集团	74,069.97	74,069.97	-	-	-	65,971.20	63,069.09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销售、改造	通威集团	24,909.27	24,909.27	-	-	-	22,043.60	21,489.78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	润阳集团	22,670.80	22,670.80	-	-	-	21,463.53	19,833.72	否	是	是	部分合同债权已经转为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工业自动化设备销售、改造	阿特斯集团	15,112.00	15,112.00	-	-	-	14,120.44	14,948.20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销售、改造	钧达集团	27,071.02	21,961.02	-	5,110.00	-	19,434.53	19,979.14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销售、改造	晶科集团	12,239.31	12,239.31	-	0.00	-	10,891.91	11,342.31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	TP SOLAR LIMITED	16,014.83	16,014.83	7,195.34	0.00	7,195.34	16,014.83	14,392.81	是	否	否	

工业自动化设备	弘元光能（包头）有限公司	8,358.00	-	-	8,358.00	-	-	-	否	是	是	目前相关项目处于暂停状态
工业自动化设备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28.00	11,128.00	-	-	-	9,847.79	9,150.60	是	否	否	
设备或服务	美国头部公司 A	14,183.93	11,731.23	11,731.23	2,452.70	11,731.23	11,731.23	6,957.81	是	否	否	
设备或服务	美国头部公司 B 及其子公司	10,160.60	10,116.44	10,116.44	44.16	10,116.44	10,116.44	6,654.64	是	否	否	
全自动硅光子封装整线设备或服务	瑞士头部公司 C 的子公司	7,867.02	-	-	7,867.02	-	-	1,864.31	是	否	否	
光伏电池整线解决方案	境内公司 D 的控股子公司	76,148.20	-	-	76,148.20	-	-	-	否	否	否	目前该项目由于客户端因素履约进程有所延迟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240,977,894.06	77.74%	637,422,991.73	86.78%	-62.19%
光伏设备及整	直接人工	13,894,440.18	4.48%	27,707,044.24	3.77%	-49.85%

体解决方案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制造费用	55,126,084.42	17.78%	69,365,761.86	9.44%	-20.53%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直接材料	183,275,161.66	65.26%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直接人工	53,174,217.96	18.94%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制造费用	44,372,841.29	15.80%			
其他	直接材料	20,212,949.68	64.95%			
其他	直接人工	4,003,984.33	12.87%			
其他	制造费用	6,903,532.80	22.18%			

说明：下游光伏行业产能过剩，整体需求大幅萎缩，致使报告期内，公司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下降，营业成本相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将 ficonTEC 纳入合并，业务结构有所变化，新增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分类。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9,708,570.1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3.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83,805,309.74	19.35%
2	客户二	149,494,509.95	15.74%
3	客户三	135,150,691.32	14.23%
4	客户四	74,261,286.23	7.82%
5	客户五	56,996,772.85	6.00%
合计	--	599,708,570.10	63.1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4,151,008.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6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0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1,172,509.81	20.34%
2	第二名	32,086,519.69	8.04%
3	第三名	25,610,619.46	6.42%
4	第四名	22,035,398.23	5.52%
5	第五名	13,245,961.06	3.32%
合计	--	174,151,008.25	43.6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3,831,542.86	54,450,416.90	72.32%	主要系公司本期大力拓展海外市场相关佣金费用增加，及本年公司完成并购重组，新增子公司的费用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110,360,354.12	38,589,216.99	185.99%	主要系本年公司完成并购重组，新增子公司的费用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33,779,683.80	18,774,819.73	79.92%	主要系公司本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借入并购贷款，银行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6,267,153.64	84,357,042.05	25.97%	主要系本年公司完成并购重组，新增子公司的费用纳入合并范围，而 ficonTEC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光器件耦合技术研究	通过优化光在不同光学元件或系统间的传输与转换效率，实现光信号的高效、稳定、精准传递，从而提升光学系统的整体性能，并推动其在多个领域的创新应用。	样品试制阶段	将此技术搭载在公司研发的耦合机上，使设备具有超高重复精度和低损耗特性、高速与多工艺兼容、多功能集成设计等特点，迅速抢占国内光电子组装设备市场。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高速纳米级运动轴开发项目	通过突破精密机械、材料科学、控制技术等多学科交叉领域的技术瓶颈，实现运动轴在高速运行状态下的纳米级定位精度与动态稳定性，从而满足高端制造、科学研究及新兴技术领域对超精密运动控制的迫切需求。	样品试制阶段	开发出精度为 5 纳米的运动轴。采用光栅尺+解码器闭环控制，达成最小 5nm 的解析度，完成 6 个自由度的纳米级运动轴的闭环控制。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硅光芯片波导位置测量系统开发	通过高精度、高效率的波导位置检测技术，解决硅光芯片制造与集成过程中因波导位置偏差导致的性能下降问题，从而提升芯片良率、优化光耦合效率、推动硅光技术的规模化应用。	设计验证阶段	开发硅光芯片光波导位置测量系统，轴向分辨率达 10nm，可动态适应工艺波动实现<20nm 的定位精度，满足 300mm 晶圆在线检测。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透镜/光纤阵列位姿测量系统开发	通过高精度、实时化的位姿检测技术，解决透镜/光纤阵列在制造、集成及使用过程中因位姿偏差导致的光耦合效率下降、系统性能劣化等问题，从而提升光纤通信、光子集成、激光加工等领域的可靠性、效率与成本效益。	设计验证阶段	开发一套透镜/光纤阵列位姿测量系统，可达到 100nm/0.01°位姿精度，实现 128 通道毫秒级协同和动态倾角补偿，并将此测量系统搭载在公司生产的耦合机设备上，通过更优的测量算法，更快的检测速率以及更高的成像效果，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新型视觉检测模块开发与研究	该项目是为了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提高图像处理和检测技术的水平，为公司在各行各业提供更智能化、高效化的解决方案，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同时该技术也可以在在半导体、新能源、汽车电子等各个行业中应用，丰富公司视觉检测的产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项目验收	根据光伏行业物料生产的工艺特性和特点，设计出通用型的色差检测系统、隐裂检测系统和 PL 检测系统。关键技术的设计将集成先进的深度学习算法、3D 视觉技术、多模态融合和边缘计算，旨在提高检测精度、速度和系统的适应性。通过深度学习算法的优化，系统能够在多样化的生产条件下进行高效的自动化检测；3D 视觉技术将确保对光伏电池片复杂表面和空间位置的精准识别；多模态融合将结合不同传感器（如红外、激光、光谱等）数据，提高检测的全面性和精确性。	丰富公司视觉检测的产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高效 N 型电池石英类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对于大尺寸硅片，硅片厚度已经减薄到 125-100 微米，硅片厚度的减薄同时要求产能更高，设备稳定性更高，对于自动化设备的传输，定位要求更高，对于电池片的降本增效具有显著提升。	客户量产阶段	实现设计节拍与产能，配合客户实现降本增效的需求。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高效 N 型电池石墨类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对于大尺寸硅片，硅片厚度已经减薄到 125-100 微米，硅片厚度的减薄同时要求产能更高，设备稳定性更高，对于自动化设备的传输，定位要求更高，对于电池片的降本增效具有显著提升。	客户量产阶段	实现设计节拍与产能，配合客户实现降本增效的需求。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高效 N 型电池湿法自动化设备开发研究	对于大尺寸硅片，硅片厚度已经减薄到 125-100 微米，硅片厚度的减薄同时要求产能更高，设备稳定性更高，对于自动化设备的传输，定位要求更高，对于电池片的降本增效具有显著提升。	客户量产阶段	实现设计节拍与产能，配合客户实现降本增效的需求。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
石英类工艺设备开发研究	随着光伏产业的不断发展，对光伏高温石英类工艺机的技术要求也在不断提高。设备将朝着更高的精度、产能、小尺寸化和稳定性方向发展，技术升级、智能化与自动化、定制化与多样化等新趋势。工艺与自动化一体集成方式，有效减少设备尺寸，显著提升客户端车间场地利用率。通过改进工艺及采用先进的热场和特气控制技术，提高工艺均匀性和产能，适应不同规格硅片的生产需求。	完成客户端初步验证	实现工艺自动化一体化，同时实现热场和特气控制、工艺腔体和石英载具结构研发等技术的量产转化。	开发新型设备，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石墨类工	提升电池效率：通过工艺在硅片表	完成客户	实现工艺自动化一体化，同时实现热场	开发新型设

艺设备开发研究	面沉积减反射膜和钝化膜，降低光反射损失，减少表面和体内复合，提高短路电流和开路电压，从而提升太阳能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优化工艺性能：改进设备的工艺参数控制，如射频功率、气压、温度等，以提高镀膜的均匀性、稳定性和生产效率，满足大规模工业化生产的需求。小尺寸化：将工艺机与自动化集成为一体方式，有效减少设备尺寸，显著提升客户端车间场地利用率，有效降低客户端前期投入成本。 适应市场需求：随着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市场对高效、低成本的太阳能电池需求不断增加。开发先进石墨类工艺机有助于企业满足市场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端初步验证	和特气控制、工艺腔体和石墨载具结构研发等技术的量产转化。	备，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太阳能电池真空镀膜 PVD 设备开发研究	研发行业先进水平的 PVD 镀膜设备，实现高精度、高均匀、高智能化镀膜，满足高端制造量产需求，突破关键部件自主可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完成客户端初步验证	本项目研发的 PVD 设备将达到行业先进水平：核心性能上，薄膜厚度控制精度可稳定在极高水准，晶圆级均匀性表现优异，能满足先进制程半导体、HJT 光伏电池、柔性 OLED 面板等高端场景需求，部分指标如靶材利用率显著提升；智能化方面，集成自主研发的工艺参数自适应系统，兼容多靶材、多基材镀膜，稼动率处于较高水平，操作响应速度明显提升；同时关键部件实现自主供应，故障率大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技术成熟度满足量产应用标准。	依托第二代 PVD 设备，公司将确立高端装备定位，实现盈利能力与行业地位的双重跃升
太阳能电池钝化设备开发研究	膜厚控制精度达纳米级，边缘钝化覆盖率≥99%，可将电池片边缘复合速率降低 50%以上，助力半片电池转换效率提升 0.5%-1%。	完成客户端初步验证	本项目开发的钝化设备兼容 N 型 TOPCon、HJT、XBC 等高效电池技术路线，能针对不同电池结构的切割边缘特性优化钝化工艺，解决绕镀、膜层均匀性不足等行业共性难题。	开发新型设备，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太阳能电池激光设备开发研究	开发太阳能电池激光设备，提升产能，降本增效。	完成实验室验证	本项目研究激光直写划线去膜图形化。在 BC 电池片铜电镀工艺路线中，抗电镀的金属氧化膜达到几十纳米级厚度，而 BC 图形线条宽度极细到 5-10 微米。激光以其能量高集中高速可控的优点，对应 BC 电池极高要求的制备工艺，其可作为一种高技术性能解决方案。具体的，前道 PVD 为电池片镀金属氧化膜后经过自动化转入激光设备。激光设备产生细到 5 微米或更小的，经过整形为方形且能量均化的平顶紫外光斑，以可控超高重频率，在不伤害基底层的情况下按指定图形去除电池片上的氧化膜。	开发新型设备，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高效 N 型电池铜栅线制备设备开发研究	开发高效 N 型太阳能电池铜电极电镀技术取代银电极，降低太阳能电池的生产成本。	客户端验证中	该项目开发的目的在于铜电极的特性为导电率与银相当、接触电阻优于银胶、不需高温制程技术等优势，还能进一步缩小电极线宽与增加照光面积，还可望提升电池绝对效率。虽然国外已有包括比利时校际电子研究中心等研究单位或厂商投入研发，但量产的稳定性与长时间信赖性还没有到达量产标准。只要掌握技术关键，整体效益可增加毛利率 6%至 8%，有机会抢先跨入国际铜电极	开发新型设备，为公司营收带来新的增长点

			电池市场。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9	139	35.9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64%	24.22%	1.4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7	92	5.43%
硕士	26	10	16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1	19	63.16%
30~40 岁	112	86	30.23%
40 岁以上	46	34	35.2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6,267,153.64	84,357,042.05	85,828,655.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19%	7.63%	5.4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 ficonTEC 的收购，研发人员数量整体上升。研发人员扩充，既强化公司在硅光、CPO 等光电子及半导体精密设备领域的产品迭代与技术创新能力，也通过整合 ficonTEC 核心技术，为公司在光电子及半导体领域的长期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奠定关键人才基础。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同比上升，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共同影响：

一是并购并表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 ficonTEC 的收购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ficonTEC 作为全球光电子与硅光封装测试设备领域的领先企业，长期保持较高强度的研发投入，致使合并口径下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同比上升。

二是收入基数变化因素。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公司原有光伏设备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比例下降，导致整体营业收入的基数相应减少，而公司的研发投入还需维持相应的水平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在上述因素共同作用下，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呈现同比上升态势。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203,633.34	843,338,355.67	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408,485.47	1,160,495,406.71	-3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5,147.87	-317,157,051.04	165.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84,625.11	60,184,516.69	119.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093,428.62	115,045,220.95	60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108,803.51	-54,860,704.26	-1,12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894,684.37	1,056,018,736.92	8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111,209.67	602,253,883.08	14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83,474.70	453,764,853.84	-4.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30,884.20	83,474,979.15	-141.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光伏业务板块，公司通过持续的客户信用跟踪评价及加强货款催收等举措使得本期的回款有较大幅度提升；另一方面由于本报告期对 ficonTEC 的合并使得本报告期业务结构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ficonTEC 凭借其领先的行业地位，有较强的商务谈判能力，其收款条件较老业务板块有较大的提升；此外，本期支付供应商款项因整体业务规模下降也有较大幅度的减少。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支付现金完成对海外公司的收购，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大客户和供应商存在一定信用期，公司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合同资产、合同负债等往来项目收支变化与净利润不同步，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4,426,279.72	7.81%	300,120,811.73	12.69%	-4.88%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总资产规模上升使货币资金所占比例相应下降所致
应收账款	674,022,490.05	18.51%	431,716,514.83	18.25%	0.26%	
合同资产	235,868,278.09	6.48%	480,091,340.93	20.30%	-	主要系在下游客户受

					13.82%	到行业产能过剩、需求萎缩等行业整体状况下，公司持续推进设备验收工作使得期末合同资产余额减少所致
存货	410,480,614.73	11.27%	205,170,874.53	8.67%	2.60%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存货上升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0,428,274.21	0.29%	204,678,845.54	8.65%	-8.36%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250,558,197.89	6.88%	249,454,629.73	10.55%	-3.67%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总资产上升使固定资产所占比例相应下降所致
在建工程	97,107,464.54	2.67%	27,363,977.34	1.16%	1.51%	
无形资产	219,494,330.28	6.03%	57,856,197.72	2.45%	3.58%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非专利技术及商标权增加所致
商誉	994,967,603.39	27.32%	7,744,546.19	0.33%	26.99%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新增确认商誉所致
使用权资产	16,144,660.72	0.44%	591,710.48	0.03%	0.41%	
短期借款	918,048,626.78	25.21%	923,301,559.07	39.04%	-13.83%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总资产上升使短期借款所占比例相应下降所致
合同负债	157,428,103.76	4.32%	98,808,194.04	4.18%	0.14%	
长期借款	303,265,617.17	8.33%	38,995,337.01	1.65%	6.68%	主要系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新借入并购贷款使得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2,299,258.34			152,680,480.00	131,177,910.94	10,306,589.78	49,108,417.18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应收款项融资	77,290,398.42				73,017,783.72	77,290,398.42		73,017,783.7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3,000,000.00		90,000,000.00	93,000,000.00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625,000.00							44,625,000.00
上述合计	136,915,398.42	2,299,258.34			228,698,263.72	208,468,309.36	100,306,589.78	259,751,200.9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变动为本期将斐控泰克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变动为本期对江苏润阳债转股导致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53,412,948.62	26,928,667.53	2,326.4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斐控泰克	半导体设备、光电子产品、微光学	发行股份及	926,670,900.00	100.00%	自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产权已全部过户			否	2025年05月08	2025年5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

	产品、激光器件的研发；测试设备的研发、销售；半导体产业投资、光通信产业投资	支付现金收购											日	w.cninfo.com.cn) 上的《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ficon TEC	研发、生产、销售及半导体封装、测试系统	现金收购	85,103,700.00	100.00%	自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产权已全部过户				2025年05月08日	2025年5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5)
合计	--	--	1,011,774,600.00	--	--	--	--	--	--	0.00	0	0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异质	自建	是	光	69,70	70,787,189.	自有	建设	-	-	不适用	2023	2023年

结电 池高 端装 备研 发制 造项 目			伏、 半导 体	0,443 .28	14	资金 及自 筹资 金	中				年 04 月 22 日	4月22 日披露 在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 《关于 拟签订 投资合 作协议 暨对外 投资的 公告》 (公告 编号: 2023- 033)
合计	--	--	--	69,70 0,443 .28	70,787,189. 14	--	--	-	0.00	--	--	--

注：“异质结电池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项目”为立项备案名称，该项目实际包含太阳能电池在 HJT、TOPCON、XBC 等技术路径下工艺设备研发制造。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罗博南通	子公司	光伏自动化设备制造、机加工业务	380,000,000.00	425,962,718.38	308,279,047.74	40,267,355.81	-38,895,810.39	-38,875,619.92
斐控泰克	子公司	半导体自动化设备制造，机加工业务	1,033,722,700.00	1,593,722,451.09	1,087,087,245.68	609,621,646.59	-17,202,548.90	-20,684,938.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将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业务打造为公司业绩第二增长曲线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光电子及半导体行业

当前，人工智能技术迭代提速、普及范围持续扩大，驱动全球高性能计算及高速数据传输需求大幅增长，相关需求覆盖数据中心及全网络场景，已深度渗透至日常生活各领域。人工智能技术为多元应用场景提供核心支撑，涵盖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工业自动化、自动驾驶、智能设备先进视觉系统等场景，应用边界不断拓展。

生成式人工智能作为 AI 核心细分领域，可自主生成文本、图像、视频、音频及 3D 模型等全新内容，运行需依托海量计算资源，具备刚性算力需求。叠加数据分析、科学研究、推荐引擎等计算密集型 AI 应用规模化落地，全球加速计算需求急剧攀升。同时，AI 模型技术复杂度持续提升，参数规模从数千亿级向万亿级突破，计算与内存需求大幅增长，远超单一处理单元承载极限。

为满足 AI 模型训练及推理的海量计算需求，行业形成三类主流扩展策略：一是纵向扩展，通过集成额外资源提升单服务器性能；二是横向扩展，将工作负载分配至多台服务器协同处理；三是跨域扩展，实现地理分布式数据中心间工作负载高效协同调度。各类策略落地均高度依赖高速低延迟网络支撑，以破解“内存墙瓶颈”，保障 AI 计算体系高效稳定运行。

目前，AI 计算规模已达 256 节点及以上级别，单链路传输速率升至 800Gbps 及以上，传统铜缆电互连技术物理局限愈发凸显：长距离传输信号衰减严重，单通道速率难破 200Gbps；高速传输时设备发热量大；系统复杂度提升导致线缆用量激增，部署及运维成本高企。

市场规模方面，相关机构预测，全球 AI 领域开支预计由 2024 年 1.0 万亿美元增至 2029 年 4.2 万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达 33.6%，行业增长空间广阔。同时，5G 规模化部署、边缘计算普及，以及视频流媒体、搜索引擎、电商等带宽密集型应用推广，持续推动边缘侧传输速率提升，带动数据中心互连及各类网络容量扩张，高速数据传输诉求持续升级。

全球数据中心及网络场景对高速、稳定、高扩展性传输方案需求持续提升，推动行业迎来技术代际变革，传统电互连技术加速向高速光互连技术切换，光互连技术成为适配 AI 算力发展的核心传输方案，行业技术升级趋势明确。

2、光伏行业

气候变化是全球性问题，世界各国认识到需要共同采取行动应对这一挑战。《巴黎协定》等国际协议的达成，体现了国际社会在减排温室气体、控制全球气温上升方面的共同意愿和责任，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提供了基本框架和目标导向。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宣布，中国力争于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是党中央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既是对国际社会的庄严承诺，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为实现双碳目标，发展可再生能源势在必行，不仅有助于推动我国加快能源转型，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占比，也能增强能源供应的稳定性和安全性，降低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各种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以其清洁、安全、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等显著优势，已成为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太阳能对调整能源结构、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均具有重要意义。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紧紧抓住国内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的行业发展契机，结合自身技术和研发上的优势，围绕以“清洁能源+泛半导体”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坚持“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经营理念，专注于工业生产智能化解决方案的研发和创新，时刻契合市场和客户定制化的需求，不断跟踪下游客户的产业发展趋势并进行前瞻性的技术研究，提升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布局为：

- 提升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领导地位
- 以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和全球交付能力赋能 AI 计算
- 构建面向未来的全球销售与服务网络
- 发展以人为本、可持续的人才体系
- 推进一个协作、创新驱动的行业生态系统

（三）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长期致力于成为服务于人工智能产业长远发展的全球领先科技型高端装备企业，持续巩固在高精密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核心地位，依托自主核心技术、全链条产品布局及全球化运营能力，深度赋能 AI 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未来，公司将坚守主业发展方向，紧抓全球人工智能爆发、高速光互连技术迭代及光伏产业高效化升级的历史性机遇，围绕提升智能制造领域领导地位、赋能 AI 计算、搭建全球服务网络、打造人才体系、构建行业生态五大核心战略，稳步推进各项经营工作，实现技术、市场、产能与管理的全方位升级，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未来，公司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开展工作：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筑牢智能制造领域领先地位

公司将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保持稳健高强度的研发投入，聚焦高精密光电子及半导体组装与测试设备及全流程制造解决方案的技术攻关，加速尖端技术的产业化落地，推动行业技术持续迭代升级。公司研发路线将围绕高精度光电子组装与测试、工艺可靠性及稳定性提升展开，重点升级核心专有技术体系，包括高精度运动控制系统、先进机器视觉系统及 PCM 工艺控制软件，持续突破多轴运动控制精度、快速高精度光学对准等核心技术瓶颈，保持关键算法的行业领先性，搭建更智能的全流程工艺控制平台，进一步拓宽产品适配范围，满足多元化制造工艺与客户定制化需求，持续巩固公司技术壁垒与市场主导地位。

公司将重点提升设备生产吞吐量、产品良率及软件定义的工艺重复性管控能力，助力客户以可控的成本与稳定的质量，实现 AI 数据中心互连产能的规模化扩张。同时，公司将加快研发适配多种硅光技术的基础组装与测试技术栈，针对性攻克下一代高速光互连技术核心瓶颈，重点解决 CPO（光电共封装）技术中密度提升与热稳定性管控难题，突破 OCS（光路交换）技术中大规模光路耦合与精准对准壁垒，加速下一代高速光互连、光计算及全光网络技术的商业化进程，助力客户从技术试点顺利过渡到 AI 基础设施大规模部署阶段，成为全球 AI 算力互联领域的核心装备供应商。

公司将持续打造全价值链高度集成的端到端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研发工作聚焦高效率、高通量、软件定义智能化及与先进半导体工艺流程的兼容性，推动硅光及光电子行业实现智能化大批量生产。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高效光伏电池

生产技术布局，迭代升级适配 TOPCon、HJT、XBC 等高效电池路线的高通量生产线设备，助力光伏制造行业实现技术升级与全产业链降本增效，进一步打通硅光制造自动化与可再生能源制造的协同发展路径，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

2、稳步推进资本运作与产能布局，以多元化产品与全球交付能力赋能 AI 计算

为适配 AI 计算驱动下高性能计算与高速数据传输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将加快构建面向未来、覆盖光传感、光互连及光计算领域的高精密硅光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体系，打造规模化与定制化兼顾的多元化产品矩阵，在稳固现有应用市场份额的同时，快速抢抓新兴领域发展机遇。公司将依托通用化软件与模块化核心技术平台，缩短新产品上市周期，同时提供贴合客户技术路线的定制化配置方案，持续迭代 AI 赋能的自动化组装与测试解决方案，为 CPO 高速光互连、高性能计算、激光雷达、生物传感等领域的大批量生产提供系统级支撑。此外，公司将针对性开发新兴市场专用解决方案，抢占先发优势，同时保留通用软件与模块化底层架构，保障产品快速升级与成本管控优势。

为提升产品适配性与交付效率，公司将推进高度兼容的模块化产品架构研发，实现核心功能模块在研发验证、大批量生产全生命周期的灵活配置，适配紫外/热固化环氧树脂、激光焊接等多种粘接连接工艺，可高效处理芯片、光纤、透镜、隔离器、FAU 等各类核心元器件，通过统一跨工艺、跨材料解决方案，破解异构集成与先进光电半导体工艺流程的复杂难题，助力客户实现下一代高密度互连技术升级，同时保障客户前期投资效益。

公司将依托国内、德国、爱沙尼亚现有产能布局，按需择机增设新的生产/组装基地，搭建集研发、制造、组装、服务于一体的全球化一体化运营网络，构建可规模化扩张的全球交付体系，保障全球客户交付周期可靠性、产能爬坡效率及服务质量一致性，严格对标行业头部客户采购标准，聚焦交付周期可控、产能稳步提升及全生命周期服务，打造全球化核心竞争力。

3、构建全球化销售与服务网络，深化全球市场布局

公司将持续深化与全球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稳固核心市场地位，依托现有全球化客户资源，进一步扩大与国际顶尖客户的合作广度与深度，推动硅光组装测试设备、先进光电半导体工艺设备在数据通信、电信通信、5G/6G 移动通信、网络传输、生物光学传感等多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公司将坚持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深化客户联合开发与互动协作模式，围绕客户痛点优化产品与服务方案。

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全球化营销与服务体系，重点在欧洲、北美、亚洲等核心区域，搭建统一高标准的全球化交付与服务网络，建立快速响应机制，为全球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技术支持与定制化解决方案。通过本地化执行与全球化资源统筹相结合的模式，深化客户合作粘性，提升全球品牌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统一全球服务标准、备件供应、技术培训及远程支持体系，全面提升客户体验与客户留存率。

4、打造以人为本的可持续人才体系，夯实长期发展根基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核心战略资产与长期增长的核心基石，为巩固公司在硅光领域的行业领导地位，公司将全力打造多层次、跨学科的全球化人才梯队，重点引进和培育高端系统工程、软件研发、数据算法等领域核心人才，补强高精度运动控制、机器视觉、工艺控制等“手、眼、脑”核心技术栈人才储备。借鉴境外子公司 ficonTEC 整合成功经验，公司将面向全球吸纳高水平研发与管理人才，组建兼具全球化视野与顶尖系统工程能力的核心团队，全面提升公司技术创新与全球化经营能力。

公司将持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优化股权激励与长期回报计划，营造开放、高效、包容的企业文化与工作氛围，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提升员工敬业度与归属感，充分释放团队创新活力。同时，公司将长期激励机制与产品研发里程碑、产品质量、客户满意度等核心经营指标挂钩，强化经营执行力；持续升级办公基础设施与员工福利保障体系，全力支持员工个人发展，在全球高端人才市场中构建人才吸引与留存优势，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5、构建协同创新的行业生态，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可持续发展离不开开放协同的产业生态，公司将以核心技术全栈自主研发为根基，持续提升设备精度、生产通量与智能化水平，破解行业大批量生产中良率优化、成本管控、自动化效率提升等核心难题。同时，公司将积极参与国际及行业标准制定，推动设备互操作性、接口规范、组装工艺、测试协议的标准化进程，降低客户设备集成难度，进一步拓宽目标市场空间。

公司将依托自有应用实验室与深厚工艺技术积累，深化与客户在工艺开发领域的合作，通过联合研发与技术验证，共同攻克前沿制造技术难题，提升客户生产线运营效率，加速新技术商业化落地。相关联合开发数据将反哺公司 PCM

及 ficonEDGE 技术模型，助力大规模生产良率提升与设备预测性维护优化。公司将携手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建高效协同的智能制造生态体系，通过推广并行处理、智能调度、工艺优化等先进模式，加速硅光器件制造流程的标准化与规模化，构建行业可持续发展新模式，筑牢公司在行业自动化领域的核心主导地位，提升行业准入壁垒。

依托公司过往并购整合的丰富经验，公司将通过针对性战略投资、产业链战略合作及市场化并购等方式，稳步拓展业务边界，强化核心技术能力与规模化运营优势。顺应光电融合产业发展趋势，公司将优先布局光子学领域具备领先技术与强系统协同效应的优质并购标的，通过系统性外延扩张，补齐关键技术短板，完善核心技术栈，拓宽高精密硅光组装测试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布局，为公司在光电融合时代保持持续领先奠定坚实基础。通过内生创新与外延扩张双轮驱动，打造一体化综合技术平台，深度赋能 AI 算力提升与可再生能源高效生产，强化公司差异化竞争力，提升经营杠杆水平，实现公司持久稳健增长。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阶段性供需压力及技术升级迭代较快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及泛半导体行业。光伏行业、泛半导体行业均属于新兴产业领域，新兴产业领域具有发展速度快、技术和工艺进步较快、变化快等特点，尤其是光伏行业表现更为突出。伴随近年来各产业环节的规模扩张，光伏行业也面临着阶段性供需失衡、产业链各环节竞争加剧、国际贸易环境复杂等诸多挑战。复杂的内外部环境以及下游市场需求的大幅萎缩，使得公司整体经营承压显著。针对前述行业特点，公司下游光伏行业客户需要不断更新迭代相关技术及设备，会引致行业持续淘汰落后产能，进而导致行业可能发生阶段性供需压力的风险，将影响公司下游客户的投资安排、财务状况，将给处于上游的设备厂商的经营业绩带来阶段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 TOPCON、HJT、XBC 等新一代电池技术路线上采取了全覆盖的布局策略，并且新一代技术路线上推出了在降本或增效上具有优势的差异化设备产品；同时，依托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公司形成“清洁能源+泛半导体”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公司将不断深入拓展在光电子、半导体高端装备的业务布局，平抑因行业技术升级迭代较快及行业阶段性供需压力带来的风险。

2、交付周期长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为光伏电池自动化设备、智能化系统和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该设备具有单价较高、安装调试较为复杂、交付周期较长等特点。合同订单履约进度可能受客户新建项目进度、客户技术工艺改进、行业整体状况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完成交付时间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售后服务管理，规范设备安装调试及维保的标准化流程，提升售后服务品质，最大限度满足客户需求以避免交付周期延长的风险。

3、研发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是以自主研发创新型高新技术产品为核心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及公司核心技术对公司持续保持技术优势、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持续提升发展潜力至关重要。未来若发生研发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或发生公司核心技术失密的情形，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优化和实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继续以积极、开放、包容的态度引进人才、聚集人才，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保密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坚持与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以避免、减少研发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光伏设备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不能洞悉行业发展趋势、适应市场需求、不断研发推出具有差异化特征的产品从而提升附加值，公司将可能失去领先优势，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甚至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根据行业发展态势，持续保持一定的研发投入规模，丰富技术储备，促进产品的不断创新升级，保持公司在技术和产品的行业领先优势。努力把“人才竞争”提升到企业战略高度，尊重人才，重视人才，建立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行业高精尖人才。同时，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已经完成对 ficonTEC 的收购，公司将积极深入拓展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业务，为公司业绩带来第二增长曲线。

5、产能扩张无法及时匹配下游需求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随着下游可插拔光模块、硅光、CPO 及 OCS 市场的快速扩张，公司正在相应扩大自身的生产产能及服务产能，同时我们也在相应提升公司的供应链建设供能力。公司的制造产能设计灵活，我们需要维持一支由经营丰富的工程师、技术人员、项目经理组成的核心团队，满足端到端交付所需的能力，同时通过模块化的生产单元、交叉培训人员及标准化工作流程不断扩大我们的产能规模。但倘若下游市场需求增长速度快于预期，公司的资源存在短期内无法完全及时支持关键地区的预期增长速度，人员、工具、供应商产能及现场服务能力的提升可能需要比预期更长的时间，存在无法及时完成扩充以满足客户需求的风险。假如公司无法根据业务计划扩大团队，加强生产及服务能力，可能会面临更长的交付周期、客户验收延迟、升级节奏减慢及运营效率下降；售后服务不足也可能导致响应客户时间变慢，客户投诉增加及提升客户流失的风险。且该等因素也可能阻碍我们赢得及扩展新项目的的能力，从而限制我们抓住市场增长机遇获取更高的市场份额的能力，进而可能对我们的业务发展、竞争地位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更好地匹配下游客户的需要，一方面，我们积极与核心大客户保持顺畅的沟通，获得其明确的关于未来两年的需求预测以便我们前瞻性地调配资源，按照其需求节奏相应匹配我们的扩产节奏。另一方面，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上游供应链的相关布局，向相关供应商提出了根据我们的要求相应迅速扩充其产能以匹配我们快速增长的需求。同时，在不断快速提升现有德国、爱沙尼亚、中国生产/组装基地产能的基础上，公司计划将增设新的生产/组装基地作为补充，以进一步提升总体产能。同时，公司还将持续提升全球化服务的能力，以更好地满足全球客户的需求，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6、财务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67,402.25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为 37.80%。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较高的应收账款金额一方面降低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将影响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另一方面若公司客户出现回款不顺利或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况，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但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且主要客户均具有较好的信用。尽管公司一向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并且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信用减值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动态关注各客户的资信状况，加强资金风险管控工作；同时，定期召集开展专项会议，根据不同客户的回款状况，持续跟进收款进展。并将收款情况纳入相关销售人员的绩效指标，使销售人员的薪酬与之直接挂钩，以加强货款的催收力度。

(2) 毛利率下滑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受到销售价格、销售策略、成本波动、市场竞争等多个因素的共同影响。在下游光伏行业去补贴化的大背景下，整体光伏行业的盈利空间收窄，光伏行业企业压缩成本，从而传导至上游光伏设备领域，致使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平均售价下降。在光伏行业总体降本增效的背景下，光伏自动化设备行业毛利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未来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一定领先优势，或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成本控制能力、产品结构发生较大不利变动，公司的设备毛利率将存在持续下滑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在顺应光伏行业市场特点的基础上，将更加注重平衡业务规模和利润之间的关系，将采取剥离部分低毛利率的业务，策略性地放弃部分不良订单，并严格控制合同中交付后的付款占比，从源头上提高接单质量。另一方面，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已经完成对 ficonTEC 的收购，公司将积极深入拓展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业务，为公司利润带来新的增长点。同时，公司加大了成本管控力度，采用以模块化、标准化为主的产品设计，从而有效降低非标设计带来的额外成本；优化零部件选型及设计审核流程，从设计源头降低产品成本；通过 JIT 模式导入，从采购订单到物料仓储及领用各环节减少物资积压，优化装配调试工序，缩短标准工时，降低制造成本，进而提高产品毛利率水平。

(3)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将斐控泰克及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大额商誉。根据会计准则有关要求，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末进行减值

测试。若未来被收购公司的实际经营业绩未能达到预期的盈利水平，则存在发生商誉减值的风险，这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在业务方面整体筹划，加强对被并购企业的管理，增进与被并购企业之间的人员交流和学习，并在技术、业务、财务、客户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不断提高被收购公司的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基于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考虑，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签署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对 ficonTEC 进行减值测试，如 ficonTEC 期末发生减值且减值额大于根据业绩承诺已补偿金额，则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另行以现金方式补足。

7、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上半年完成了对境外子公司 ficonTEC 的收购工作，ficonTEC 是全球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装和测试领域领先的设备制造商之一，尽管公司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具备跨国企业背景及管理经验，公司已为全面整合做了较好的准备，但双方在企业文化、经营模式及管理体制等方面存在差异。从短期来看，在整合初期可能因对 ficonTEC 业务经营地的法律法规、贸易政策、文化传统等不熟悉而产生的一定的跨境整合风险。为降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风险，虽然公司已制定了详细的整合计划，但在短期内 ficonTEC 仍可能存在整合不到位而影响经营管理的风险。从长期来看，如果整合未达预期，或者跨境管控不力，将对公司未来业务扩张、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团队在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积累了自动化设备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且具有丰富的跨国公司任职、管理和整合经验，尤其熟悉德国企业文化，有助于对 ficonTEC 的整合及管控。同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德国公司创始人、CEO Torsten Vahrenkamp 先生加入了罗博特科的董事会，体现了深度参与公司经营，紧密合作的态度和决心，共谋公司长远发展。德国公司创始人及核心团队一直以来积极参与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保持了极高的稳定性，并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此外，公司将严格遵循现代企业治理制度，在尊重国际企业文化差异前提下科学管理决策。公司将通过组织机构调整、人才纳新等有效机制，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提高员工的技术素养、管理素养及人才素养，围绕责任、高效、分享、发展来进行机制更新，从管理中提升效率，不断促进中德团队良性合作、协同发展，形成强大的凝聚力，为公司双轮驱动的经营策略奠定坚实的基础。

8、宏观环境风险和应对措施

战争、恐怖主义、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公共卫生问题、国际能源危机及其他业务中断可能对国际贸易及全球经济造成损害或扰乱，因此可能对我们、我们的客户及供应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我们的设备及解决方案全球销售，因此，我们面临国际贸易法规及地缘政治发展相关的风险，部分国家和地区针对光伏产品的贸易保护政策时有发生。尽管光伏发电是全球可再生能源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未来如果相关国家或地区进一步加大贸易保护政策力度，将对中国光伏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作为一个国际化公司，我们将严格遵从各国法律法规、长期坚持现代企业治理制度，充分理解尊重各国文化差异，从而降低企业经营风险，保持企业长期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国际贸易环境和政策的变化，积极灵活应对，力争实现经营业绩的稳定、健康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4月29日	公司A栋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陶旭江；赵丹；程元；李岩康；方蔚煜；张鹭滨；王妍；刘洪发；陈广杰；刘福秋；宋光波；沈剑；李萍；余芪；张宇；胡斌；范培莉；张宁；周红；梁星宇；王子泓；温雅涵；孟令恒；孟凡超；孙伟鹏；秦慈红；褚钧；郭家；余明智；周浩；叶鸿；秦海滨；谈沂鑫；陈世苗；朱志钢；陈泽森；李艳良；郭凡成；郭小芳；周让；王卫平；余森冰；张宏刚；白洗；吴子俊；黄水群；刘敏；林锦冲；周鹏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5-01）

			<p>飞；李媛萍；刘奇春；张凯凯；尚融资本 谢兴；尚融资本 梁雅雯；尚雅投资 缪扬帆；尚雅投资 韩红成；汇添富基金 马磊；汇丰晋信金 韦钰；新华基金 董晨阳；兴合基金 中电科投资控股 李畅；上海恒如投资 王文韬；深圳弘洛私募 王望洋；深圳纽富斯投资 戚锦锭；深圳高旗资本 喻敬轩；北京神农投资 汪洋；上海原点资产 崔尚晨；武汉美阳投资 胡智敏；北京赢动投资 杨静永；上海昆顶晟资产 晏晓辉；海南天堃私募 杜立君；深圳君弘投资 王剑钧；上海源贝资产 许友胜；上海同丞资产 丁坚；张家港高竹私募 李心宇；东吴证券 李文意；广发证券 李璟菲；和谐健康保险 朱之轩；华西证券 徐稚涵；东北证券 李冠；东莞虎门证券 家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 王明会；毕马威 高雅；绍兴东财税务师事务所 孟曙光；杭州余杭顶啾科技 杨秀捷；福田电气 自动化 陈仕龙；通威股份 金福岗；中国人民银行武威市分行 范志生；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梁峰；招商银行 刘钊；浙商银行 姚小蕾；百合投资 范钦泳；福建永发投资 施静沆；上海萌野网络科技 张强将；中国南玻集团 叶永开；中建三局城市投资运营 陶政；深圳智汇创想科技 刘昊林；艾睿(中国)电子贸易 高建学；苏州鸿潞建筑 张劲；杭州萧山华强化工 丁少奇；青岛思锐智能科技股份 康路；顺丰数科(深圳) Dino；全智慧健康管理(北京) 魏靖轩；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王博；牛津大学高等研究院(苏州) 周之灏；晋华集成电路 郑铭鑫；汇添富基金 马磊；天時環球 李燕飞；北京金诚同达 林奉生；抖音集团-火山引擎 吴文捷；三杰印染 白海洋；中国工商银行 胡博雅；西韩城际铁路 姜蔚；</p> <p>LogisticsTechnology-Logistics Cloud 孔聪聪；广州瑞颐医药科技 袁伟财；WuXi Biologics Co. Ltd. 马晨轩；镁乐(北京) 影视文化 张磊；建瓯市人民检察院 潘贤晨；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周其峰；中国建设银行 康佳林；白山云科技 张洋鑫；晖致医药 陈世雄；恒源资产 温俊峰；中荷人寿 黄昆；北京钦岚辰玥 张楠；贝壳金科控股(北京) 母岳瀚；长精投资资产 童俊伟；宁波供电公司 刘洋；大智慧股份 章新甫；温岭交通旅游集团 陈新伟；浙江中盛控股集团 毛晟；遠東宏信資本 夏偉敏；中国联通珠海 邱俊伟；兴业银行 张沛；上海顶创建筑 刘志东；深圳亨利杰包装 李成；兴化城通市政 张惠惠；中国国际服装服饰 杨中伟；南华期货 王茜；内蒙古福瑞医疗 李华云；英特尔(中国) 徐裨德；广州中软信息技术 卢林祖；深圳市梓萌贸易 李斯达；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苏东升；中建港务建设 尹毅；广州利民人力资源 黄友；怡口净水系统(上海) 邵飞；深圳市中科科地勘测地理信息 李林芳；武汉智汇富能科技 廖卫星；山西神通法律 李进；正大製藥投資(北京) 陶瑾；桐乡数弘睿远 张昱峰；泰亨投资咨询 查宇祺</p>			
2025年 05	价值在线	网络平台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5 月

月 08 日	(http://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线上交流				9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 (编号: 2025-02)
2025 年 05 月 15 日	公司 A 栋一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p>东方证券 王嘉乐; 华泰联合 朱峰; 华泰联合 牛婉凌; 华泰联合 徐劲楠; 华泰联合 殷青; 永钢集团 王阳; 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李亚雄;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刘泽雨; 国惠基金 曹楠楠; 广州市海珠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刘鑫; 广州市海珠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孟皓; 尚融资本 梁雅雯; 尚融资本 邱思达; 易米基金 魏鑫; 台州城投资管 李亚雄; 睿辉创业 司一鸣; 般胜投资 李震; 天津市津南区国有资本投资集团 王宝德; 天津市津南区国有资本投资集团 范俊超; 天津市津南区国有资本投资集团 陈宏益; 国泰租赁 白金旭; 鹿秀投资 么博; 鹿秀投资 胡帅; 大成资本 赵昀; 纯达资产 唐光英; 南昌国金产投 赵丰; 金臣投资 吴秀芳; 金臣投资 丁玲; 金臣投资 李月林; 金臣投资 王晓冉; 金臣投资 杨晶晶; 个人投资者 李岩康; 个人投资者 丁少奇; 个人投资者 严前程; 广发证券 李璟菲; 嘉实基金 臧金娟; 银河基金 王加银; 华基金 王卓立; 建信基金 左远明; 建信资管 李浩鹏; 山楂树资产 汤权银; 杭州银行理财子公司 方能之; 信达澳亚基金 刘小明; 太平养老 贺赛辉; 蜂巢基金 张浩森; 博道基金 蔡成吉; 泉果基金 张家盛; 泉果基金 赵浩; 鼎汇通 叶罗彬; 鼎汇通 须瑞祥; 中银证券资管 刘先正; 中银证券资管 林博程; 银华基金 王卓立</p>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 (编号: 2025-03)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公司 A 栋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p>浙商证券 周艺轩; 浙商证券 张扬浩; 浙商证券 陈俊韬; 伯利恒资产 王俊之; 平安人寿 周重志; 尚雅投资 韩红成; 中邮证券 周晴; 民生证券 占豪; 鼎江通 叶罗彬; 鼎江通 须瑞祥; 兴合基金 陈诚; 达诚基金 缪扬帆; 秦兵投资 海俊; 必达控股 王兴博; 财通基金 章新甫</p>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6 月 24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 (编号: 2025-04)
2025 年 09 月 11 日	深圳洲际酒店国际会展中心二店二楼董事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p>长江通信 黄天佑; 国泰海通 黎明聪; 山西证券 孙悦文; 长盛基金 侯智中; 长盛基金 汤其勇; 瓴仁投资 吕众; 财通证券 朱陈星; 万家基金 陈飞达; 平安资管 傅一帆; 创金合信基金 王鑫; 恒泽投资 叶中正; 唯品会集团 李岩康; 圆信永丰 钱嘉隆; 盘京 陈真洋; 华夏久盈 秦劲宇; 华夏 倪铭轩; 展博 陈俊斌; 景顺长城 学博; 重阳 卫书根; 国泰 李林珈; 中欧基金 虞锦源; 信达澳亚 何鑫; 东方阿尔法基金 程子晴; 广发证券 王昊; 万家基金 王彪; 兴合基金 陈诚; 鹏华基金 周书臣; 上银基金 秦尉峰; 兴业基金 刘体劲; 北京永瑞私募基金 何海涛; 自觉资本; 富荣基金 郭梁良; 工银安盛 赵琦; 前海开源 梁策; 招商资管 吴彤; 国寿安保 余舒嘉铭; 大摩 蔡麓; 长城基金 付晓钦; 汇丰晋信 豆怡凡; 融通基金 杨冷</p>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 (编号: 2025-05)

				枫；德邦基金 董纯；广发证券 李璟菲；个人投资者 周明；个人投资者 杨圣发；个人投资者 高景成；个人投资者 王磊；个人投资者 毛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 A 栋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海通证券 黎明聪；前海开源 何乐为；重阳投资 卫书根；国寿安保 余舒嘉铭；华福证券 俞能飞；华福证券 孙斌；泾溪投资 方彦；泰康资产 韩东方；东吴证券 程颀；华夏基金 贾静雯；华夏基金 倪铭轩；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25-06）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内控管理制度，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会和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修订了《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监管规则，要求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取消监事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股东权利保护和完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权责。公司根据上述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经 2025 年 8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讨论，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取消监事会，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截止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原监事会成员 3 名共召开监事会 4 次。

（四）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各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诚信义务，维护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为信息披露网站。同时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还设立了电话专线与专用

邮箱，用以保障投资者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获取公司相关资料和信息，促进了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制定并实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开展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薪酬激励等方案的拟订、实施与评价工作。公司现有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符合公司发展实际，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措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 CEO、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按照经营计划自主组织经营，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未与控股股东或关联方之间签订委托经营、经营租赁等协议。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戴军	男	52	董事长/CEO	现任	2016年09月20日	2028年09月14日	6,593,408	0	0	0	6,593,408	
Torsten Vahrenkamp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5日	2028年09月14日	0	0	0	0	0	
王宏军	男	47	董事	离任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5日	2,197,802	0	0	0	2,197,802	
李伟彬	男	53	董事	离任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5日	126,808	0	0	-16,800	110,008	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
			副总裁	现任	2016年09月20日	2028年09月14日						
张建伟	男	44	董事	离任	2016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5日	12,681	0	0	-1,680	11,001	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

凌旭峰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 02月24日	2025年 09月15日	0	0	0	0	0	
陈立虎	男	7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9月13日	2028年 09月14日	0	0	0	0	0	
朱兆斌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9月13日	2028年 09月14日	0	0	0	0	0	
严厚民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 09月15日	2028年 09月14日	0	0	0	0	0	
杨雪莉	女	53	财务总监	离任	2016年 09月20日	2025年 09月15日	147,941	0	0	-19,599	128,342	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
李良玉	女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 10月21日	2028年 09月14日	21,135	0	0	-2,799	18,336	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
			董事	现任	2025年 09月15日	2028年 09月14日						
朱华侨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5年 09月15日	2028年 09月14日	2,800	0	0	-2,800	0	报告期内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票的回购注销事项
刘洋	男	3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年 09月15日	2028年 09月1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9,102,575	0	0	-43,678	9,058,897	--
----	----	----	----	----	----	----	-----------	---	---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宏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李伟彬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张建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凌旭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杨雪莉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Torsten Vahrenkamp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李良玉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朱华侨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严厚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刘洋	财务总监	聘任	2025年09月15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1、戴军，男，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博士。戴军先生 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上海电焊机厂工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东芝电梯（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汉高（中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以色列华莱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苏州捷昇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 CEO。

2、Torsten Vahrenkamp，男，1972 年 5 月出生，德国国籍，在欧盟成员国拥有居留权。1998 年毕业于埃姆登大学应用激光技术专业。公司全资子公司 ficonTEC 的创始人之一，现任 ficonTEC 首席执行官。

3、李良玉，女，1986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起历任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3799）证券事务专员，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2089）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朱华侨，男，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朱华侨先生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江苏沙钢集团工艺员；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越峰电子烧结设备主管；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华硕(苏州)设备主管；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帝目自动化设备(苏州)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深项目经理。

5、严厚民，男，1954 年 5 月出生，香港永久居民，博士学历。曾于 2013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香港城市大学商学院院长，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学前，曾就任香港中文大学教授多年，在香港中文大学工作期间，曾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理学硕士课程主任，利丰供应链及物流研究所物流技术和供应链优化中心的总监。同时，曾长期担任香港政府物流与供应链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监和科学技术顾问；曾任教于美国德州大学达拉斯分校管理学院并具有终身教职，主要研究方向是供应链管理，风险理论，合同理论及行为模型，在国际顶级学术杂志上发表了多篇论文，论文曾于 2004 年，2005 年及 2012 年先后获得生产与运营管理协会及工业工程师协会颁发最佳论文奖。同时，曾任多家国际及本地大型企业的顾问，持有北京清华大学自动化系电子学学士学位、电子学硕士学位及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哲学博士学位。

2017年5月加入中国光大绿色环保有限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审核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之成员。2025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6、陈立虎，男，195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2年7月至1983年7月任安徽大学助教，1986年7月至1993年2月任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1993年3月至1993年8月任深圳法制研究所副研究员。1993年9月至2019年10月先后任苏州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导；现任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7、朱兆斌，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2年8月起历任吴县市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职员，苏州施乐工程复印系统有限公司业务代表，苏州工业园区信息港有限公司职员，苏州市嘉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苏州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20年10月至今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苏州和阳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戴军，CEO，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2、李伟彬，男，197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科学士。1996年7月起历任济南重机集团公司工程师、烟台龙口丛林集团公司工程师、杭州百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科长、上海精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工厂厂长，2012年9月至2019年9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运营总监。2022年9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

3、李良玉，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4、刘洋，男，198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资深）、税务师，江苏省第一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企业类）。2012年起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3年1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2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CEO，系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管理需要作出的安排，有助于提升决策效率、保障战略落地与经营稳定，该安排具有合理性。公司已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CEO工作细则》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确立董事长、CEO职权，其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5日		否
戴军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戴军	罗博特科（南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捷策节能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戴军	南通原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戴军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元能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戴军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罗博特科（深圳）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南通半导体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飞控精密仪器（南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戴军	FSG	管理董事			是
戴军	FAG	管理董事			否
李伟彬	南通半导体	监事			否
李伟彬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伟彬	飞控精密仪器（南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伟彬	罗博特科（深圳）	监事			否
李伟彬	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伟彬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伟彬	元能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伟彬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朱兆斌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所长			是
朱兆斌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朱兆斌	苏州和阳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立虎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立虎	南京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Torsten Vahrenkamp	FSG	管理董事			否
Torsten Vahrenkamp	FAG	管理董事			否
Torsten Vahrenkamp	ELAS	管理董事			是
Torsten Vahrenkamp	ficonTEC(Thailand) Co. Ltd Service	董事			否
Torsten Vahrenkamp	ficonTEC, Inc	董事			否
Torsten Vahrenkamp	ficonTEC Ireland Limited	董事			否
Torsten Vahrenkamp	ficonTEC Eesti OÜ	董事			否
严厚民	香港城市大学	讲座教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2、2025 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之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薪酬经股东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相关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岗位薪酬，董事不另外支付津贴，薪酬主要依据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与职责、重要性以及对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来确定。2025 年度，公司支付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456.4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戴军	男	52	董事长/CEO	现任	182.91	是
Torsten Vahrenkamp	男	53	董事	现任	0	是
王宏军	男	47	董事	离任	0	是
李伟彬	男	53	副总裁	现任	80.86	否
刘洋	男	36	财务总监	现任	14.62	否
张建伟	男	44	董事	离任	31.36	否
朱华侨	男	49	董事	现任	14.37	否
凌旭峰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5.64	否
陈立虎	男	7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朱兆斌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严厚民	男	71	独立董事	现任	2.36	否
杨雪莉	女	53	原财务总监	离任	53.37	否
李良玉	女	39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54.91	否
合计	--	--	--	--	456.4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注：1、2025 年度戴军先生的薪酬包括其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长兼 CEO 的薪酬，金额为 115.02 万元；以及其自 2025 年 5 月至 12 月在 ficonTEC 担任管理董事的薪酬，金额为 67.89 万元；

2、因本年度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完成第四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及聘任，原董事张建伟、凌旭峰、原高级管理人员杨雪莉、现任董事朱华侨、严厚民、高级管理人员刘洋的薪酬均为其任期内薪酬。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戴军	12	2	10	0	0	否	6
Torsten Vahrenkamp	4	0	4	0	0	否	1
王宏军	8	0	8	0	0	否	5
李伟彬	8	1	7	0	0	否	5
张建伟	8	1	7	0	0	否	5
李良玉	4	2	2	0	0	否	1
朱华侨	4	2	2	0	0	否	1
凌旭峰	8	0	8	0	0	否	5
陈立虎	12	2	10	0	0	否	6
朱兆斌	12	2	10	0	0	否	6
严厚民	4	0	3	0	1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有效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积极建议，对公司审计工作、限制性股票激励、重大资产重组、战略规划等工作发表明确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相关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	成员情况	召开会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	其他履	异议事项
------	------	-----	------	------	------	-----	------

称		议次数			要意见和建议	行职责的情况	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朱兆斌、陈立虎、王宏军	3	2025年04月22日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0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08月27日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朱兆斌、陈立虎、严厚民	5	2025年09月12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10月08日	《关于聘请H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H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10月23日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11月20日	《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发生日常经营和其他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12月23日	《关于公司开展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预沟通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公司内审工作总结及2026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例会方案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戴军、陈立虎、凌旭峰	1	2025年08月27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立虎、李良玉、严厚民	2	2025年09月12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5年10月08日	《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无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戴军、凌旭峰、朱兆斌	1	2025年04月22日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	无	无	无

第三届董 事会战略 委员会	戴军、王 宏军、凌 旭峰	1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 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 案》	无	无	无
第四届董 事会战略 委员会	戴军、 Torsten Vahrenka mp、严 厚民	1	2025 年 10 月 08 日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 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 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 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 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 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无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4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97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73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9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189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70
运营人员	286
合计	7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31
本科及以下	606
合计	737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基于职系、职级的宽带薪酬制，各职级薪酬范围，依据市场水平和公司目前薪酬实际水平确定薪酬中位值和上下限。通过绩效考核的方式对员工超额工作部分或工作绩效突出部分给予奖励，并将职位聘任、职位定薪、职位考核、职业拓展结合起来，以达到配合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发展需要。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发核心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对人力资源的需要，建立了立体化的培训体系。新员工入职培训有助于新入职员工了解公司的情况，更快更好的接受公司企业文化，快速融入公司；针对在职人员，各部门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制定部门的年度培训计划，通过专业技能培训帮助员工在具体业务领域提升岗位胜任能力；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定期开展各类专项培训，对员工进行技术、技能、工作方法以及文化理念等针对性的系统培训，有助于员工技能的提高、思维方式的转变、个人综合素质的提升，从而提高和改善工作绩效，在公司中胜任更具有挑战性的工作，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同时提高员工与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1、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因公司在审议本议案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正在中国证监会注册过程中，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能否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为确保本次交易相关工作顺利实施，公司拟暂不进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鉴于公司于2025年6月已经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投资者的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相应调整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因此取消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原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为了节约会议资源，提高议事效率，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提案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调整后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以公司当时总股本167,692,3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546,157.59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167,692,3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546,157.59 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7,608,11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均为负，不满足《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基于上述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出发，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1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激励

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1,027.9436 万股的 0.272%，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 9.901%。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人数为 50 人，授予价格为 29.8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2)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通过公司内部告示发布了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为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 2021 年 6 月 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4)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

(5)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登记的数量为 25.15 万股，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28%，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为 50 名。

(6)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拟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5,000 股，回购价格为 29.81 元/股，共计 2,831,950.00 元人民币；拟因公司层面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而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46,950 股，回购价格为 30.43 元/股，共计 1,428,688.50 元人民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7)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50 人，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41,950 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128%，回购资金总额为 4,260,638.50 元人民币。

(8)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公司拟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相应修订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9)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10)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2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9,42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36%，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11)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3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2,63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29%，本次归属日为 2024 年 6 月 4 日。

(12) 2024 年 7 月 3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数量的公告》。

(13)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44 人,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3,894 股, 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09%, 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648.66 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55,052,262 股减少至 155,038,36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4) 2025 年 4 月 22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5)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的公告》。

(16)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42 人,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84,280 股, 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50%, 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6,243.60 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67,692,391 股减少至 167,608,11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为规范绩效管理流程, 强化公司目标计划、经营指标的管理, 严格贯彻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组织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绩效考评机制包含季度考核及年度考核, 季度考核内容由关键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季度重点计划、考核加减分项三部分组成, 年度考核则根据各考核人员全年业绩情况及工作综合表现评定考核成绩。高级管理人员的组织绩效考核由公司行政人事部发起并组织开展, 所有绩效考评成绩都以公开透明、客观公正为基本前提, 应用于被考核人的薪酬管理中。公司以提倡以绩优为原则, 大力发展人才激励计划, 通过从严考核、合理激励双管齐下的方法, 极大提高全员工作效率, 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后援保障。

报告期内,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 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 加强内部管理, 拓展业务, 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 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组织大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合规学习，提高公司管理层的合规意识和治理水平，并且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教育，面向中基层员工进行合规宣导，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 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着重修订、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舆情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3)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次自查，重点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股票交易等上市公司易出问题的方面进行自查。证券部、财务部、内审部互相配合监督，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并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4) 强化对海外子公司的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 ficonTEC 的收购，并将其纳入公司整体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建立定期报告机制等措施，在尊重所在地文化的前提下加强对海外子公司的监督与指导，确保其在遵循当地法律法规的同时，与母公司保持一致的治理标准和合规要求。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ficonTEC	2025 年度，自纳入合并报表后，公司加快了对子公司的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各方面的整合，以提升整合绩效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全球光电子及半导体自动化封装和测试领域领先设备制造商 ficonTEC 的收购。收购后，ficonTEC 原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并与国内管理团队保持密切沟通。目前，ficonTEC 各项业务及人员配置有序扩张，产品交付能力稳步提升。	无	无	无	无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重大缺陷：公司经营或决策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出现严重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内控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重要缺陷：公司存在大额资产运用失效的行为；公司出现重要的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事件；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关键经营业务存在缺乏控制标准或标准失效的情况；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要的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p> <p>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1、利润总额错报\geq利润总额的5%；2、资产总额错报\geq资产总额的1%。</p> <p>重要缺陷:1、利润总额的1%\leq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的5%；2、资产总额的0.5%\leq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的1%。</p> <p>一般缺陷:1、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的1%；2、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的0.5%。</p>	<p>重大缺陷:1、利润总额错报\geq利润总额的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1%\leq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的5%；</p> <p>一般缺陷: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的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罗博特科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2、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提高投资者服务水平，确保投资者热线、传真、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和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的服务渠道畅通，保障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并确保投资者的意见和疑问能够及时得到公司管理层的解答，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为充分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会议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提供了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均可以充分行使权利，并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切实保障投资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

（二）职工权益保护

1、公司注重人文关怀，给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年度评选优秀员工奖励，鼓励先进；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福利制度，各类节日、员工生日发放福利、送上祝福。组织部门团建活动、庆典年会活动、三八妇女节福利、中秋福利等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

2、注重职工培训。公司搭建有完备的培训体系，并不断改进完善。培训主要分内训和外训两种形式。内部培训方面，公司建有内训师队伍，开设内部培训课程，利用公司内部资源对员工进行岗前、在岗业务培训，以及各项法规、公司规章、制度等培训，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外部培训方面，公司通过聘请外部讲师、组织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及参加在职学历教育等方式，为不同层级员工制定富有针对性的专项培训，拓宽员工的思维视野，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公司每年都根据发展战略、人员情况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

（三）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为客户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和提升良率”的宗旨，不断更新我们的技术和产品。公司在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和光伏电池自动化、智能化领域始终保持着行业领先的地位和优势，坚持安全可靠的产品质量、力求完美的工作标准。设立技术服务中心，公司业务部门设立销售部及售后服务部门，为客户提供及时有效的服务。

售前客户需求要融入产品的方案制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各环节，公司对产品品质有完备的管理制度，贯穿产品全流程；售中保障客户的知情权，销售推荐汇报过程中，严禁虚假承诺，规范销售人员行为准则，保证销售过程符合政策、协议要求，对客户认真负责；售后客户权益保障，公司形成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第一时间解决客户问题，及时受理、处理客户投诉。加强客户满意度调查分析，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四）环境保护

保护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承担环境保护的责任，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认真落实国家节能减排的各项措施，积极使用节能产品，降低污染物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

（五）社会公益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本报告期，公司向苏州工业园区慈善总会捐赠，公司全资子公司罗博南通向南通开发区慈善总会捐赠，用实际行动支持慈善事业；同时，为支持硅基光电子学学科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工作，增进学员与相关企业的了解和互动，公司全资子公司飞空微组捐赠向硅基光电子技术及应用暑期学校承办方捐赠，合计 23 万元人民币。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	<p>本公司（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如下：</p> <p>1、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计划，不会减持所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p> <p>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若本公司的减持承诺与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最新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应当遵守有效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中减持数量、方式等限制，严格履行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p> <p>本人（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如下：</p> <p>1、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存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的计划，不会主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p> <p>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本人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若本人的减持承诺与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最新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p> <p>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人应当遵守有效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中减持数量、方式等限制，严格履行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p>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戴军	关于减持计划的承	<p>本人（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如下：1、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p>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诺	本人不存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的计划，不会主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本人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若本人的减持承诺与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人应当遵守有效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中减持数量、方式等限制，严格履行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公司（有限合伙）	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	本公司（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如下：1、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罗博特科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会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计划，不会减持所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自罗博特科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会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存在确定性的减持计划，但并不排除在此期间可能存在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情形。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若本公司的减持承诺与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应当遵守有效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中减持数量、方式等限制，严格履行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	本人（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如下：1、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即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存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的计划，不会主动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如后续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需要或市场变化而减持罗博特科股份的，本人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若本人的减持承诺与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及离任后法定期间内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转让限制，严格履行已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5 年 6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原则同意本次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并作出相关承诺如下：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上市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上市公司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不存在阻碍本次交易的限制性条款；2、除非事先得到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本公司及相关知情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若本次交易成功，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	2023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的控股股东，须合法行使股东权利、控制权，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保持独立。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戴军	业绩承诺	根据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 ficonTEC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道资报字（2023）第 23028107-02 号）收益法，ficonTEC2025 年、2026 年、2027 年净利润预测值分别为 1,078.40 万欧元、2,037.50 万欧元、2,698.60 万欧元，三年累计为 5,814.50 万欧元。补偿义务人自愿承诺，对 ficonTEC 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扣非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5,814.50 万欧元。如 ficonTEC 在业绩承诺期结束后累计实现净利润数额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则补偿义务人应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需补偿的金额：应补偿金额=（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累计实现净利润数额）÷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即 101,177.46 万元）。	2025 年 04 月 08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戴军	关于原则同意本次交易的承诺	本人（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并作出相关承诺如下：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上市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上市公司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不存在阻碍本次交易的限制性条款；2、除非事先得到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本人及相关知情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若本次交易成功，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须合法行使股东权利、控制权，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保持独立。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3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原则同意本次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即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并作出相关承诺如下：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上市公司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上市公司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不存在阻碍本次交易的限制性条款；2、除非事先得到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本公司及相关知情人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3、若本次交易成功，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须合法行使股东权利、控制权，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保持独立。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3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股份限售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李洁;徐龙	股份 减持 承诺		(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01 月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宁波科骏 企业管理 咨询中心 (有限合 伙);苏州 元颀昇企 业管理咨 询有限公 司	股份 减持 承诺		(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01 月08 日	长期	正常 履行 中

	<p>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p>	<p>(一) 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如本次发行成功,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目前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 且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2017 年 5 月 15 日,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 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盈利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 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 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 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 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实施现金分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 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 现金分红的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以下两种情况时, 公司可以考虑发放股票股利: ①公司在面临资金需求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 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②如董事会认为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时, 或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情况时, 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 可进行中期分红。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1)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 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 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2)</p>	<p>2019 年 01 月 0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p>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p>			
<p>戴军;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2、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和夏承周，以及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分别承诺：（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罗博特科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罗博特科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罗博特科《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罗博特科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罗博特科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罗博特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p>	<p>2019年01月08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拟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并经公司相关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关承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①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报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承诺：因本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露露;张学强	其他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罗博特科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各项会议表决中投赞成票。3、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促使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方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戴军;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及实际控制人戴军、王宏军、夏承周承诺：1、罗博特科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的招股说明书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罗博特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人及委派的董事承诺在审议该回购股份事项的董事会、股东会中投赞成票。3、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人将督促罗博特科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4、如本公司/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人将在罗博特科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罗博特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人将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罗博特科领取现金分红，本公司/人直接、间接持有的罗博特科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罗博特科或相关企业依照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本公司/人对罗博特科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导致的回购股份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回购数量：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回购价格：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以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孰高确定。其中：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上市公司期间如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3、回购事项时间安排（1）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2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2）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将于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股东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最迟将于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30个交易日内正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式启动回购工作。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积极赔偿投资者。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无条件的按照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同时，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改正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 公司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1、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公司未履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的股东，可以根据其公开承诺停止发放红利；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戴军;李伟彬;任政睿;盛先磊;唐涛;王宏军;徐立云;杨利成;杨雪莉;张建伟;张露露;张学强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不会因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如本承诺人未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所做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决、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决、决定。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戴军;王宏军;夏承周	其他承诺	(1) 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2019年0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日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元颖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元颖昇、持股 5%以上股东科骏管理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李洁；徐龙	其他承诺	（1）本承诺人作出承诺，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	2019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议转让方式等；（4）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5）本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制度，本承诺人无需承担披露义务的情况除外。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股权激励承诺	所有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12月05日	2025年12月04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万欧元）	实际完成金额（万欧元）	完成率（%）
重大资产重组	戴军	2025 年、2026 年、2027 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814.50	-21.71	-0.37%

注：上表中实际完成金额系 ficonTEC 于 2025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基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考虑，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与公司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自愿对 ficonTEC 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的三年（即 2025 年、

2026 年、2027 年）累计净利润做出业绩承诺，在 ficonTEC 未达到承诺业绩时自愿提供现金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18、商誉(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红兰、吴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红兰（1）、吴娜（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因原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服务期满，经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程序，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相关事项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内控审计费用 18 万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106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8,121.72	否	案件均在审理过程中，尚未结案	无重大影响	尚未判决或裁定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戴军	实际控制人	2019 年至 2023 年，斐控泰克陆续收购了 FSG 和 FAG 各 93.03%股权。其中，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或者董事王宏军分别与 5 名斐控泰克股东签署协议，约定若在规定期限内公司未能收购斐控泰克及 FSG 和 FAG 股权或者未达约定收益率的，由元颀昇、戴军或者王宏军回购其持有的相关股权或者对其进行收益补偿。前述 5 名斐控泰克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	其他	被出具监管警示函		-
王宏军	原董事					
李良玉	高级管理人员					
苏州	控股股					

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东	组交易对手方。公司未在重组报告书中及时披露上述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影响的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元颀昇，实际控制人、董事长、CEO 戴军，董事王宏军，董事会秘书李良玉未能保证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四条第一款、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19 年至 2023 年，斐控泰克陆续收购了 FSG 和 FAG 各 93.03% 股权。其中，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或者董事王宏军分别与 5 名斐控泰克股东签署协议，约定若在规定期限内公司等未能收购斐控泰克及 FSG 和 FAG 股权或者未达约定收益率的，由元颀昇、戴军或者王宏军回购其持有的相关股权或者对其进行收益补偿。前述 5 名斐控泰克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组交易对手方。公司未在重组报告书中及时披露上述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影响的信息。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四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维思凯科技	参股公司	关联销售	设备	市场定价	2,063,716.81 元	206.37	0.22%	5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元能微电子	戴军控制之公司	关联销售	原材料、设备等	市场定价	82,113.97 元	8.21	0.01%	5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FSG 及其子公司	间接参股公司	关联销售	原材料、设备	市场定价	27,239,192.00 元	2,723.92	2.89%	40,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	市场价		巨潮资讯网

司			等							行承 兑			(http://www.cninfo.com.cn/)
维思 凯科 技	参股 公司	关联 采购	MES 软件	市场 定价	148,2 30.09 元	14.82	0.04%	500	否	银行 转账 或银 行承 兑	市场 价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 玖物 智能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公司 股东 王宏 军控 制、 戴军 持股 之公 司	关联 采购	原材 料、 设备 等	市场 定价	12,07 5,032. 78 元	1,207. 5	3.03%	7,000	否	银行 转账 或银 行承 兑	市场 价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元能 微电 子	戴军 控制 之公 司	关联 采购	原材 料及 服务	市场 定价	4,164, 212.2 2 元	416.4 2	1.04%	500	否	银行 转账 或银 行承 兑	市场 价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FSG 及其 子公 司	间接 参股 公司	关联 采购	原材 料、 设备 等	市场 定价	32,13 6,647. 15 元	3,213. 66	8.05%	25,00 0	否	银行 转账 或银 行承 兑	市场 价		巨潮 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ELAS	公司 董事 Torste n Vahre nkam p 持 有 50% 股权 并担 任管 理董 事的 公司	关联 采购	费用	市场 定价	2,630, 330.2 0 元	263.0 3	0.66%		否	银行 转账 或银 行承 兑	市场 价		
Ludwi	ELAS	关联	原材	市场	1,593,	159.3	0.40%		否	银行	市场		

g	控制的公司	采购	料	定价	398.57元	4				转账或银行承兑	价		
MaTo	ELAS控制的公司	关联采购	费用	市场定价	712,492.00元	71.25	0.18%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Weytronik	ELAS控制的公司	关联采购	原材料	市场定价	104,186.98元	10.42	0.03%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元能微电子	戴军控制之公司	关联出租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619,833.85元	61.98	63.62%	2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FSG及其子公司	间接参股公司	关联出租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8,000.00元	8	8.21%	5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MaTo	ELAS控制的公司	关联承租	承租房屋建筑物	市场定价	1,254,249.87元	125.42	23.79%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MaTo	ELAS控制的公司	关联承租	承租车位	市场定价	25,908.80元	2.59	0.49%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ELAS	ELAS控制的公司	关联承租	承租车辆	市场定价	818,588.86元	81.86	15.53%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市场价		
合计				--	--	8,574.79	--	74,2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关联交易均未超过预计额度范围。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地	租赁起始日期	租赁到期日期	使用人
1	罗博特科（欧洲）	Dirk Schünke	德国辛根区	2018.06.01	2026.07.31	公司
2	罗博特科（深圳）	深圳市时诚物业运营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2023.02.01	2025.01.31	公司
3	罗博特科	肖王萍	苏州工业园区	2024.05.04	2025.05.03	员工
4	罗博特科	苏州新合丰置业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2025.04.26	2026.04.25	员工
5	上海飞空	宁波橙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	2025.08.04	2025.12.03	员工
6	上海飞空	宁波橙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	2025.12.04	2026.01.03	员工
7	上海飞空	上海桥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	2024.11.01	2025.10.31	公司
8	上海飞空	上海桥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	2025.11.01	2026.10.31	公司
9	上海飞空	陈焕仙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2025.05.01	2025.10.31	员工
10	上海飞空	顾海燕	苏州工业园区	2025.08.18	2026.08.17	员工
11	上海飞空	秦成	深圳市宝安区	2025.10.13	2025.10.12	员工
12	上海飞空	肖艳华	深圳市宝安区	2024.10.14	2025.10.13	员工
13	上海飞空	吴大宝	武汉市江夏区	2025.04.14	2025.07.14	员工
14	上海飞空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工业园区	2025.07.01	2026.06.30	公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罗博南通	2023年8月22日	60,000	2023年9月22日	7,477.8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2年	否	否
罗博南通	2025年1月16日	60,000	2025年6月3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罗博南通	2025年1月16日	60,000	2025年6月12日	99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罗博南通	2025年1月16日	60,000	2025年8月19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南通半导体	2025年1月16日	20,000	2025年5月23日	2,9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FSG	2025年7月4日	40,000	2024年12月13日	1,143.83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FSG	2025年7月4日	40,000	2025年8月19日	6,028.3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FSG	2025年7月4日	40,000	2025年12月18日	3,590.6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8,712.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6,190.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8,712.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190.78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65%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6,636.6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年	发行股份	2025年06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100.00%	0	0	0.00%	0	不适用	0

	购买资产 配套 募集资金	月 12 日												
合计	--	--	35,84 3.83	35,84 3.83	35,84 3.83	35,84 3.83	100.0 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49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72,24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4.9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3,999,902.55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5,561,607.54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8,438,295.01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123 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35,843.83 万元，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证监许可〔2025〕949号）中的现金对价、中介	2025年06月12日	不适用	投资并购	否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100.00%	2026年06月12日			不适用	否

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5年08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35,843.8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已经全部用于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的现金对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5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的自有及自筹资金，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5,843.83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14155 号）。以上资金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罗博特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上市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罗博特科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罗博特科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1) 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为暂缓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意见的落实函》（审核函（2025）030001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分析和研究，逐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并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2025 年 3 月 23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军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和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 2025 年 4 月 9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上会稿)》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公告, 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5) 2025 年 4 月 14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 4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 审核公司本次重组申请。

(6) 2025 年 4 月 17 日, 公司收到深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同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上会稿)》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公告。

(7) 2025 年 4 月 29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49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 2025 年 5 月 8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同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9) 2025 年 5 月 19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9,581,778 股, 发行价格为 40.10 元/股, 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变更为 164,620,146 股。

(10) 2025 年 5 月 29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等公告。

(11) 2025 年 6 月 11 日,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3,072,245 股, 发行价格为 124.99 元/股, 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 164,620,146 股变更为 167,692,391 股。

2、公司对外投资相关事项

2025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完成董事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 并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及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成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68,233	4.43%	9,581,778			505,326	10,087,104	16,955,337	10.1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868,233	4.43%	9,581,778			505,326	10,087,104	16,955,337	10.1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581,778			0	9,581,778	9,581,778	5.7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68,233	4.43%	0			505,326	505,326	7,373,559	4.4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170,135	95.57%	3,072,245			-589,606	2,482,639	150,652,774	89.88%
1、人民币普通股	148,170,135	95.57%	3,072,245			-589,606	2,482,639	150,652,774	89.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55,038,368	100.00%	12,654,023			-84,280	12,569,743	167,608,111	100.00%

注：本次变动前填报的数据为 2025 年第一个交易日相关股份数。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9,581,778 股，发行价格为 40.10 元/股，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截至本报告期末未解除限售）。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变更为 164,620,146 股。

(2)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3,072,245 股，发行价格为 124.99 元/股，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予转让，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解除限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4,620,146 股变更为 167,692,391 股。

(3)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42 人，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84,280 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50%，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6,243.60 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7,692,391 股减少至 167,608,111 股。

(4)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072,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30%；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072,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30%。

(5) 2025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完成，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王宏军、张建伟，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杨雪莉任期届满离任，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锁定，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505,32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减少。

综上所述，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变更为 167,608,11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6,868,233 股变更为 16,955,337 股；无限售条件股由 148,170,135 股变更为 150,652,77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2025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作废事项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3、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072,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30%；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072,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30%。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以及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的相关手续。上述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67,608,111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2025 年 6 月 12 日完成新增部分发行上市；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完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变更为报告期末的 167,608,111 股。如不考虑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公司 2025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基本每股收益-0.4285 元，稀释每股收益-0.4285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9963 元。上述变动后，公司 2025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基本每股收益-0.4091 元，稀释每股收益-0.4091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9841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戴军	4,945,056	0	0	4,945,05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上海超越摩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超越摩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99,987	0	3,099,987	首发后限售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以转让
南京永鑫融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99,987	0	3,099,987	首发后限售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以转让
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818,170	0	2,818,170	首发后限售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以转让
常州朴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63,634	0	563,634	首发后限售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以转让
王宏军	1,648,351	549,451	0	2,197,80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杨雪莉	110,956	36,985	19,599	128,34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李伟彬	95,106	0	16,800	78,30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李良玉	15,851	0	2,799	13,05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张建伟	9,511	3,170	1,680	11,001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涉及的发行对象	0	3,072,245	3,072,245	0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解除限售
其他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43,402	0	43,402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完成回购注销
合计	6,868,233	13,243,629	3,156,525	16,955,337	--	--

注：期初限售股数为 2025 年第一个交易日相关股份数。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发行	2025 年 05 月 13 日	40.10 元/股	9,581,778	2025 年 05 月 23 日	9,581,778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5 月 19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6 年 05 月 30 日	124.99 元/股	3,072,245	2025 年 06 月 12 日	3,072,245			2025 年 06 月 1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9,581,778 股，发行价格为 40.10 元/股，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变更为 164,620,146 股。

（2）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公告书》等公告，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数量为 3,072,245 股，发行

价格为 124.99 元/股，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4,620,146 股变更为 167,692,391 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化情况见本报告第六节之一、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64,179.93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3.97%，资产负债率为 54.11%，较上期期末降低 3.40 个百分点，公司持续优化资本结构，财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较低，公司抗风险能力较高。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3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6%	39,657,240	0	0	39,657,240	质押	7,950,000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	8,685,240	-2,012,300	0	8,685,240	不适用	0	
戴军	境内自然人	3.93%	6,593,408	0	4,945,056	1,648,352	不适用	0	
李洁	境内自然人	1.95%	3,272,352	-1,630,684	0	3,272,352	不适用	0	
南京永鑫融合创业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3,099,987	3,099,987	3,099,987	0	不适用	0	

资合伙企业 (有限 合伙)									
上海超越 越摩尔 私募基金 管理有 限公司 —上海 超越 摩尔股 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其他	1.85%	3,099,987	3,099,987	3,099,987	0	不适用		0
尚融宝 盈(宁 波)投 资中心 (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68%	2,818,170	2,818,170	2,818,170	0	不适用		0
王宏军	境内自 然人	1.31%	2,197,802	0	2,197,802	0	不适用		0
夏承周	境内自 然人	0.86%	1,435,637	- 2,925,700	0	1,435,637	不适用		0
中国农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中证 500 交 易型开 放式指 数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0.85%	1,431,723	1,431,723	0	1,431,72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控股股东元颢昇、股东科骏管理三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 /受托表决权、放 弃表决权情况的说 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 在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如有)(参 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9,657,240	人民币普通股	39,657,240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685,240	人民币普通股	8,685,240
李洁	3,272,352	人民币普通股	3,272,352
戴军	1,648,352	人民币普通股	1,648,352
夏承周	1,435,637	人民币普通股	1,435,63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31,723	人民币普通股	1,431,723
王墨	1,251,635	人民币普通股	1,251,6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5,445	人民币普通股	975,44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8,909	人民币普通股	968,909
郑宵峰	935,819	人民币普通股	935,81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戴军、控股股东元颀昇、股东科骏管理三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王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55,835 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95,800 股，合计 1,251,635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戴军	2005 年 04 月 04 日	913205947746967690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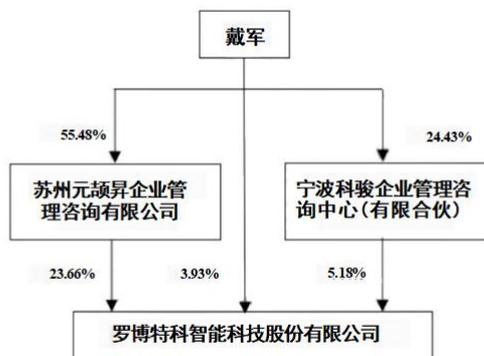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戴军	本人	中国	否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戴军先生任公司董事长、CEO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6）第332A005956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红兰、吴娜

审计报告正文

致同审字（2026）第332A005956号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特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罗博特科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罗博特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及附注五、41。

1、事项描述

罗博特科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泛半导体设备和光伏设备。2025年度营业收入94,981.27万元，较上年下降14.14%。由于营业收入是罗博特科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罗博特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

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送货单、购货方确认的相关证明及银行回单等验证交易真实性；
- (4)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5) 对新增重大交易的客户，通过公开信息核查其背景、经营规模，评估其交易合理性；
- (6) 对新增重大客户实施走访或视频访谈程序，了解其与被审计单位的合作情况、交易背景等信息；
-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8) 关注期后退换货情况，确定收入确认是否准确；
-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商誉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8。

1、事项描述

罗博特科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原值 99,496.76 万元。管理层将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评价减值测试中使用的评估方法的适当性和一贯性；
- (4) 评价减值测试中使用的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一致性；
- (5) 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罗博特科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罗博特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罗博特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罗博特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罗博特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

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罗博特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罗博特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红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娜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426,279.72	300,120,811.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108,417.18	1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95,589.11	9,710,712.85
应收账款	674,022,490.05	431,716,514.83
应收款项融资	73,017,783.72	77,290,398.42
预付款项	5,112,066.40	33,273,332.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20,054.72	2,250,912.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9,299.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0,480,614.73	205,170,874.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5,868,278.09	480,091,340.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312,554.66	18,192,944.00
流动资产合计	1,783,164,128.38	1,572,817,842.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28,274.21	204,678,84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625,000.00	44,62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0,558,197.89	249,454,629.73
在建工程	97,107,464.54	27,363,977.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144,660.72	591,710.48
无形资产	219,494,330.28	57,856,197.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994,967,603.39	7,744,546.19
长期待摊费用	70,336.29	140,67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994,047.46	36,543,679.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45,228.76	163,464,66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8,635,143.54	792,463,927.83

资产总计	3,641,799,271.92	2,365,281,770.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8,048,626.78	923,301,559.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33,412.55
应付账款	366,210,443.87	195,645,088.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7,428,103.76	98,808,194.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393,850.43	19,915,811.82
应交税费	14,771,495.07	2,404,836.29
其他应付款	60,270,388.80	15,293,314.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708,824.62	60,080,847.49
其他流动负债	5,107,050.51	4,567,029.92
流动负债合计	1,630,938,783.84	1,321,350,094.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3,265,617.17	38,995,337.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459,599.5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4,66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60,475.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790,352.66	38,995,337.01
负债合计	1,970,729,136.50	1,360,345,431.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608,111.00	155,038,3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8,228,929.23	523,096,716.09
减：库存股		2,969,857.06
其他综合收益	1,380,117.24	2,222,628.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955,430.49	48,955,430.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7,245,956.73	281,232,48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3,418,544.69	1,007,575,773.98
少数股东权益	-2,348,409.27	-2,639,435.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1,070,135.42	1,004,936,33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1,799,271.92	2,365,281,770.19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602,332.16	268,598,546.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7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20,589.11	9,710,712.85
应收账款	467,241,933.02	355,765,171.39
应收款项融资	44,054,904.81	61,937,604.71
预付款项	19,075,664.33	48,102,908.77
其他应收款	27,637,284.10	5,718,739.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9,299.70
存货	118,597,514.77	176,885,669.5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06,476,032.61	396,451,386.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314,552.93	13,245,818.89
流动资产合计	1,116,091,507.84	1,336,416,558.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62,287,694.12	619,200,910.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625,000.00	44,62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24,951.92	14,471,800.99
在建工程	26,320,275.40	26,277,231.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0,334.84	591,710.48
无形资产	10,854,055.38	11,458,021.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96,750.12	34,850,00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956,819.46	129,561,134.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4,295,881.24	881,035,819.29
资产总计	3,080,387,389.08	2,217,452,37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8,004,825.85	769,131,094.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33,412.55
应付账款	267,003,165.62	217,777,980.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030,942.52	78,666,510.97
应付职工薪酬	10,805,677.88	17,409,054.21
应交税费	523,386.59	660,384.26
其他应付款	34,224,291.37	72,147,020.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36,403.46	30,056,555.81
其他流动负债	1,160,779.48	1,931,195.75
流动负债合计	1,118,789,472.77	1,189,113,209.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3,641,468.51	38,995,337.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0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727,073.51	38,995,337.01
负债合计	1,392,516,546.28	1,228,108,546.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7,608,111.00	155,038,3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8,228,929.23	520,007,323.02
减：库存股		2,969,857.0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955,430.49	48,955,430.49
未分配利润	223,078,372.08	268,312,566.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7,870,842.80	989,343,83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80,387,389.08	2,217,452,377.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9,812,665.28	1,106,297,341.59
其中：营业收入	949,812,665.28	1,106,297,341.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5,113,825.03	995,367,062.89
其中：营业成本	621,941,106.38	788,746,964.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33,984.23	10,448,602.75
销售费用	93,831,542.86	54,450,416.90
管理费用	110,360,354.12	38,589,216.99
研发费用	106,267,153.64	84,357,042.05
财务费用	33,779,683.80	18,774,819.73
其中：利息费用	36,375,413.99	22,388,243.51
利息收入	6,406,640.97	6,474,814.53
加：其他收益	15,370,032.11	16,355,837.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38,576.64	2,846,36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1,073,610.77	2,570,582.52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1,82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54,381.14	-20,039,489.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00,736.94	-48,707,765.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704.18	33,581.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06,545.86	61,418,811.68
加：营业外收入	291,613.11	61,552.13
减：营业外支出	259,227.97	1,049,02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374,160.72	60,431,342.30
减：所得税费用	-5,464,997.68	-2,745,263.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09,163.04	63,176,605.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09,163.04	63,176,605.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440,373.45	63,885,466.86
2.少数股东损益	531,210.41	-708,860.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2,695.47	-6,791,170.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2,511.45	-6,895,973.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2,511.45	-6,895,973.0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2,511.45	-6,895,973.0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184.02	104,802.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991,858.51	56,385,435.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282,884.90	56,989,49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026.39	-604,058.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戴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6,595,122.87	861,281,815.66
减：营业成本	342,958,485.83	605,633,462.53
税金及附加	5,451,721.54	6,929,196.79
销售费用	35,977,277.45	50,557,029.94
管理费用	32,631,088.68	27,864,587.35
研发费用	50,835,048.22	65,314,810.03
财务费用	25,582,344.53	17,137,560.19
其中：利息费用	27,956,181.88	21,338,639.52
利息收入	6,017,553.49	5,708,553.05
加：其他收益	8,044,015.44	12,722,43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3,171.97	61,117.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1,662.72	-106,681.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78,803.35	-19,381,560.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24,887.82	-32,562,775.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52,991.08	48,684,383.16
加：营业外收入	247,860.99	38,417.19
减：营业外支出	214,632.54	1,011,326.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19,762.63	47,711,473.88
减：所得税费用	-12,431,725.81	-2,041,522.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88,036.82	49,752,996.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88,036.82	49,752,996.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88,036.82	49,752,996.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9,005,454.01	798,589,733.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124,175.57	36,200,80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4,003.76	8,547,81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203,633.34	843,338,35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153,529.75	872,678,849.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492,403.67	156,549,21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01,536.00	73,506,05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1,016.05	57,761,29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408,485.47	1,160,495,40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5,147.87	-317,157,051.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29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5.58	53,129.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177,909.78	60,131,387.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84,625.11	60,184,516.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08,456.26	25,021,82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7,304,492.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80,480.00	75,023,40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093,428.62	115,045,22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108,803.51	-54,860,704.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282,969.14	10,810,000.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2,611,715.23	1,045,208,736.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894,684.37	1,056,018,736.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8,866,955.50	552,272,829.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257,316.20	49,594,910.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86,937.97	386,14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111,209.67	602,253,88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783,474.70	453,764,85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0,703.26	1,727,88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30,884.20	83,474,97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92,689.34	215,117,71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61,805.14	298,592,689.34

单位：元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2,913,208.13	703,385,322.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775,291.01	36,200,80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0,709.67	5,983,58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949,208.81	745,569,71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492,296.96	726,520,353.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53,939.84	114,947,31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96,378.25	50,143,389.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07,275.61	52,458,47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749,890.66	944,069,53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99,318.15	-198,499,81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29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7,409.59	749,423,40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1,709.29	749,423,400.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0,609.52	6,048,613.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1,515,926.60	28,691,825.8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20,099.24	725,178,76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196,635.36	759,919,20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054,926.07	-10,495,80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282,969.14	10,810,000.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7,934,000.00	883,708,736.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516,969.14	894,518,736.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3,639,241.62	485,699,73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87,122.93	48,623,470.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21,022.30	300,64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847,386.85	534,623,85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669,582.29	359,894,883.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7,221.79	2,314,821.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83,247.42	153,214,07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070,462.94	113,856,38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987,215.52	267,070,462.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038,368.00			523,096,716.09	2,969,857.06	2,222,628.69	48,955,430.49	281,232,487.77	1,007,575,773.98	-2,639,435.66	1,004,936,33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038,368.00			523,096,716.09	2,969,857.06	2,222,628.69	48,955,430.49	281,232,487.77	1,007,575,773.98	-2,639,435.66	1,004,936,33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69,743.00			725,132,213.14	-2,969,857.06	-842,511.45		-73,986,531.04	665,842,770.71	291,026.39	666,133,79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2,511.45		-66,440,373.45	-67,282,884.90	291,026.39	-66,991,85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69,743.00			728,221,606.21	-2,969,857.06				743,761,206.27		743,761,206.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569,743.00			728,221,606.21	-1,876,243.60				742,667,592.81		742,667,59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93,613.46				1,093,613.46		1,093,613.4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46,157.59	-7,546,157.59		-7,546,157.59
1. 提取盈余公积											

期末余额	,111.00				8,929.23		117.24		430.49		,956.73		8,544.69	2,348,409.27	0,135.42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110,388,986.00				571,605,286.90	3,265,691.50	9,118,601.78		43,980,130.86		250,474,644.92		982,301,958.96	- 2,035,377.15	980,266,581.81
加： 会计 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正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10,388,986.00				571,605,286.90	3,265,691.50	9,118,601.78		43,980,130.86		250,474,644.92		982,301,958.96	- 2,035,377.15	980,266,581.81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44,649,382.00				- 48,508,570.81	- 295,834.44	- 6,895,973.09		4,975,299.63		30,757,842.85		25,273,815.02	- 604,058.51	24,669,756.51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6,895,973.09				63,885,466.86		56,989,493.77	- 604,058.51	56,385,435.2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48,736.00				- 4,207,924.81	- 295,834.44							- 3,563,354.37		- 3,563,354.37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362,630.00				10,447,370.30								10,810,000.30		10,810,000.3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								-		-

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368,540.45						14,368,540.45		14,368,540.45
4. 其他	13,894.00			286,754.66	295,834.44					4,814.22		4,814.22
(三) 利润分配							4,975,299.63	33,127,624.01		28,152,324.38		28,152,324.38
1. 提取盈余公积							4,975,299.63	4,975,299.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52,324.38		28,152,324.38		28,152,324.3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300,646.00			44,300,64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300,646.00			44,300,64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038,368.00			523,096,716.09	2,969,857.06	2,222,628.69	48,955,430.49	281,232,487.77	1,007,575,773.98	-	2,639,435.66	1,004,936,338.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038,368.00				520,007,323.02	2,969,857.06			48,955,430.49	268,312,566.49		989,343,83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038,368.00				520,007,323.02	2,969,857.06			48,955,430.49	268,312,566.49		989,343,83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69,743.00				728,221,606.21	-2,969,857.06				45,234,194.41		698,527,01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88,036.82		-37,688,03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69,743.00				728,221,606.21	-2,969,857.06						743,761,206.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569,743.00				728,221,606.21	-	1,876,243.60						742,667,59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093,613.46						1,093,613.46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7,546,157.59	7,546,157.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7,546,157.59	7,546,157.5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7,608,111.00				1,248,228,929.23			48,955,430.49	223,078,372.08	1,687,870,842.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388,986.00				568,515,893.83	3,265,691.50			43,980,130.86	251,687,194.22		971,306,51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388,986.00				568,515,893.83	3,265,691.50			43,980,130.86	251,687,194.22		971,306,51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649,382.00				-48,508,570.81	-295,834.44			4,975,299.63	16,625,372.27		18,037,31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752,996.28		49,752,996.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8,736.00				-4,207,924.81	-295,834.44						-3,563,354.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2,630.00				10,447,370.30							10,810,000.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368,540.45							-14,368,540.45
4. 其他	-13,894.00				-286,754.66	-295,834.44						-4,814.22

					4					
(三) 利润分配							4,975,299.63	-	33,127,624.01	-
1. 提取盈余公积							4,975,299.63	-	4,975,299.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8,152,324.38	-
3. 其他										28,152,324.3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300,646.00					-	44,300,64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300,646.00					-	44,300,64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038,368.00				520,007,323.02	2,969,857.06	48,955,430.49	268,312,566.49		989,343,830.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一家在江苏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594573751223F。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已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608,111.00 元，股本总数 16,760.8111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本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注册地：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港浪路 3 号

主要经营活动：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制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5、附注五、18 和附注五、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5%
重要的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金额/投资收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期权合同、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2。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账款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质保金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应收验收款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应收质保金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19。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及商标权	10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19。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考虑工时占比、面积占比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考虑工时占比、面积占比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

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4、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泛半导体设备和光伏设备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取得购货方确认的相关证明，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19。

29、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

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1、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注 2]

[注1]不同纳税主体增值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税率
Luxembourg Investment Company 312 S.à.r.l.（以下简称 Luxembourg Company）	17%
MicroXtechnik Investment GmbH（以下简称 MicroXtechnik）	19%
ficonTEC Service GmbH（以下简称 FSG）	19%
ficonTEC Service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 Thailand 公司）	7%
TEC USA, Inc.（以下简称 USA 公司）	销售税 0-8.75%
ficonTEC, Inc.	销售税 0-8.75%
ficonTEC Ireland Limited（以下简称 Ireland 公司）	23%
ficonTEC Automation GmbH（以下简称 FAG）	19%
ficonTEC Eesti OÜ（以下简称 Eesti 公司）	0%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9%

[注2]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南通）	15%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深圳）	20%
Luxembourg Company	14%、团结附加税 7%、地方税 6.75%
MicroXtechnik	15%、团结附加税 5.5%、市政税率 460%
FSG	15%、团结附加税 5.5%、市政税率 410%
Thailand 公司	20%
USA 公司	联邦税率 21%、州税率 8.84%/\$800、5.5%、0.331%
ficonTEC, Inc.	联邦税率 21%、州税率 8.84%/\$800、5.5%
Ireland 公司	12.50%
FAG	15%、团结附加税 5.5%、市政税率 41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Eesti 公司	20%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5%、团结附加税 5.5%、市政税率 49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1)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32009574），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 3 年（202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9 日），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2014672），子公司罗博南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 3 年（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2 日），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以及《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罗博深圳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条件，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1)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条件，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本公司和子公司罗博南通可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165.28	13,135.12
银行存款	267,349,247.24	298,579,554.22
其他货币资金	17,009,867.20	1,528,122.39
合计	284,426,279.72	300,120,811.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771,809.48	660,831.95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见附注七、2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108,417.18	15,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7,000,000.00	1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570,700.00	
基金	11,537,717.18	
其中：		
合计	49,108,417.18	15,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995,589.11	9,710,712.85
合计	3,995,589.11	9,710,712.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274,304.33	100.00%	278,715.22	6.52%	3,995,589.11	10,221,803.00	100.00%	511,090.15	5.00%	9,710,712.8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4,274,304.33	100.00%	278,715.22	6.52%	3,995,589.11	10,221,803.00	100.00%	511,090.15	5.00%	9,710,712.85
合计	4,274,304.33	100.00%	278,715.22	6.52%	3,995,589.11	10,221,803.00	100.00%	511,090.15	5.00%	9,710,712.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274,304.33	278,715.22	6.52%
合计	4,274,304.33	278,715.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11,090.15	-232,374.93				278,715.22
合计	511,090.15	-232,374.93				278,715.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094,304.33
合计		3,094,304.33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1,606,921.31	429,552,944.53
1至2年	217,378,398.93	40,553,928.16
2至3年	23,067,979.80	3,572,535.53
3年以上	28,927,514.13	44,330,643.96
3至4年	3,277,687.86	1,661,427.41
4至5年	810,019.96	11,663,314.63
5年以上	24,839,806.31	31,005,901.92
合计	820,980,814.17	518,010,052.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952,581.13	11.93%	68,386,528.61	69.82%	29,566,052.52	30,910,368.90	5.97%	30,910,368.9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3,028,233.04	88.07%	78,571,795.51	10.87%	644,456,437.53	487,099,683.28	94.03%	55,383,168.45	11.37%	431,716,514.83
其中：										
账龄组合	622,013,823.95	75.76%	60,523,770.55	9.73%	561,490,053.40	442,793,721.65	85.48%	42,105,542.25	9.51%	400,688,179.40
应收质保金组合	101,014,409.09	12.31%	18,048,024.96	17.87%	82,966,384.13	44,305,961.63	8.55%	13,277,626.20	29.97%	31,028,335.43
合计	820,980,814.17	100.00%	146,958,324.12	17.90%	674,022,490.05	518,010,052.18	100.00%	86,293,537.35	16.66%	431,716,514.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3,070,000.00	21,535,000.00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二			21,555,664.21	17,244,531.37	80.00%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三			18,599,598.40	14,879,678.72	80.00%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四	12,429,283.00	12,429,283.00	12,871,027.00	12,871,02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17,122,341.90	17,122,341.9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551,624.90	29,551,624.90	96,096,289.61	66,530,237.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48,806,159.95	22,440,308.32	5.00%
1至2年	144,405,059.78	14,440,505.98	10.00%
2至3年	5,628,460.06	1,688,538.01	30.00%
3至4年	2,142,332.66	1,071,166.33	50.00%
4至5年	742,797.98	594,238.39	80.00%
5年以上	20,289,013.52	20,289,013.52	100.00%
合计	622,013,823.95	60,523,770.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质保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133,162.96	8,413,316.30	10.00%
1 至 2 年	5,574,608.94	1,672,382.68	30.00%
2 至 3 年	6,688,622.42	3,344,311.21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7,221.98	67,221.98	100.00%
5 年以上	4,550,792.79	4,550,792.79	100.00%
合计	101,014,409.09	18,048,024.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6,293,537.35	62,662,932.27	300,000.00	18,573,553.10	16,875,407.60	146,958,324.12
合计	86,293,537.35	62,662,932.27	300,000.00	18,573,553.10	16,875,407.60	146,958,324.1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573,553.1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五	货款	16,822,341.90	债务重组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6,822,341.9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3,850,000.00	103,850,000.00	207,700,000.00	17.56%	10,385,000.00
第二名	57,239,024.44	83,219,451.69	140,458,476.13	11.88%	8,063,931.79
第三名	63,019,296.65	10,008,500.00	73,027,796.65	6.17%	5,820,912.79
第四名	68,527,053.60		68,527,053.60	5.79%	3,426,352.68
第五名	45,961,803.50	8,275,100.00	54,236,903.50	4.59%	4,685,806.55

合计	338,597,178.19	205,353,051.69	543,950,229.88	45.99%	32,382,003.81
----	----------------	----------------	----------------	--------	---------------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验收款	186,910,773.56	35,750,842.75	151,159,930.81	402,162,573.87	29,213,382.76	372,949,191.11
应收质保金	174,841,221.82	18,698,461.08	156,142,760.74	287,189,931.92	16,643,296.60	270,546,635.32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80,864,119.42	-9,429,705.96	-71,434,413.46	-174,408,721.58	-11,004,236.08	-163,404,485.50
合计	280,887,875.96	45,019,597.87	235,868,278.09	514,943,784.21	34,852,443.28	480,091,340.9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验收款	-221,789,260.30	光伏行业不景气的情况下，公司大力推进设备验收工作，使得应收验收款规模较上期大幅减少
合计	-221,789,260.3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606,677.97	14.10%	32,955,537.97	83.21%	6,651,140.00	9,584,477.97	1.86%	9,584,477.9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281,197.99	85.90%	12,064,059.90	5.00%	229,217,138.09	505,359,306.24	98.14%	25,267,965.31	5.00%	480,091,340.93
其中：										
应收验收款组合	153,397,295.59	54.61%	7,669,864.78	5.00%	145,727,430.81	392,578,095.90	76.24%	19,628,904.79	5.00%	372,949,191.11
应收质保金组合	87,883,902.40	31.29%	4,394,195.12	5.00%	83,489,707.28	112,781,210.34	21.90%	5,639,060.52	5.00%	107,142,149.82
合计	280,887,875.96	100.00%	45,019,597.87	16.03%	235,868,278.09	514,943,784.21	100.00%	34,852,443.28	6.77%	480,091,340.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3,064,000.00	13,06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0,865,000.00	5,432,500.00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三	9,584,477.97	9,584,477.97	9,584,477.97	9,584,477.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6,093,200.00	4,874,560.00	80.00%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9,584,477.97	9,584,477.97	39,606,677.97	32,955,537.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验收款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验收款组合	153,397,295.59	7,669,864.78	5.00%
合计	153,397,295.59	7,669,864.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质保金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质保金组合	87,883,902.40	4,394,195.12	5.00%
合计	87,883,902.40	4,394,195.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371,060.00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03,905.41			
合计	10,167,154.59			——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017,783.72	77,290,398.42
合计	73,017,783.72	77,290,398.4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54,655.82	
合计	25,154,655.82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29,299.70
其他应收款	5,820,054.72	1,821,613.08
合计	5,820,054.72	2,250,912.7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苏州工业园区禾创致远数字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利		429,299.70
合计		429,299.7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767,210.08	1,401,564.25
员工备用金	444,920.60	353,681.16
其他	695,913.04	638,129.59
合计	6,908,043.72	2,393,375.0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60,604.81	1,896,013.74
1 至 2 年	1,208,258.79	25,500.00
2 至 3 年	91,746.39	
3 年以上	547,433.73	471,861.26
3 至 4 年	1,401.75	27,000.00
4 至 5 年	20,000.00	61,180.10

5 年以上	526,031.98	383,681.16
合计	6,908,043.72	2,393,375.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08,043.72	100.00%	1,087,989.00	15.75%	5,820,054.72	2,393,375.00	100.00%	571,761.92	23.89%	1,821,613.08
其中：										
合计	6,908,043.72	100.00%	1,087,989.00	15.75%	5,820,054.72	2,393,375.00	100.00%	571,761.92	23.89%	1,821,61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08,043.72	1,087,989.00	15.75%
合计	6,908,043.72	1,087,989.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800.66	5,100.00	471,861.26	571,761.92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0,403.04	60,403.04		
——转入第三阶段		-18,106.86	18,106.86	
本期计提	152,654.15	188,428.20	-17,258.55	323,823.80
其他变动	65,978.56	5,827.37	120,597.35	192,403.28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3,030.33	241,651.75	593,306.92	1,087,989.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其余部分按账龄组合划分。账龄 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按 5%计提减值；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按 20%计提减值；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预期信

用损失比例根据账龄年限进行调整：2-3 年代表较少的已发生信用减值、按 50%计提减值，3 年以上代表已全部减值，按 100%计提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71,761.92	323,823.80			192,403.28	1,087,989.00
合计	571,761.92	323,823.80			192,403.28	1,087,989.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17.37%	6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053,9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5.26%	114,948.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72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0.42%	40,500.00
并列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至 2 年	7.24%	100,000.00
并列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7.24%	25,000.00
并列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7.24%	25,000.00
合计		4,473,900.00		64.77%	365,448.0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12,066.40	100.00%	33,213,893.27	99.82%
1 至 2 年			47,966.02	0.14%
2 至 3 年			10,466.00	0.03%
3 年以上			1,007.00	0.01%
合计	5,112,066.40		33,273,332.2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70,873.79	18.99
第二名	424,449.35	8.30
第三名	387,975.64	7.59
第四名	342,563.78	6.70
第五名	253,134.56	4.95
合计	2,378,997.12	46.53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351,099.15	10,704,134.28	76,646,964.87	39,766,280.38	3,928,586.52	35,837,693.86
在产品	225,539,028.11	3,647,706.21	221,891,321.90	59,610,644.12	22,013,372.34	37,597,271.78
库存商品	69,904,724.65	19,424,565.15	50,480,159.50	36,514,491.40	18,436,673.85	18,077,817.55
发出商品	41,524,864.33	18,737,829.30	22,787,035.03	125,734,551.35	12,366,636.74	113,367,914.61
委托加工物资	38,675,133.43		38,675,133.43	290,176.73		290,176.73
合计	462,994,849.67	52,514,234.94	410,480,614.73	261,916,143.98	56,745,269.45	205,170,874.5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28,586.52	10,215,550.60		3,440,002.84		10,704,134.28
在产品	22,013,372.34	6,041,105.60	1,091,374.85	5,614,977.02	19,883,169.56	3,647,706.21
库存商品	18,436,673.85	262,759.00	5,491,069.28	3,290,429.46	1,475,507.52	19,424,565.15
发出商品	12,366,636.74	4,507,565.22	19,381,530.23	12,971,698.12	4,546,204.77	18,737,829.30
合计	56,745,269.45	21,026,980.42	25,963,974.36	25,317,107.44	25,904,881.85	52,514,234.94

本期增加与减少其他注：其中 25,904,881.85 元其他增加与其他减少系存货跌价准备内部结转；剩余 59,092.51 元其他增加系汇率折算影响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此前导致存货减值的特定因素已永久消除	本期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此前导致存货减值的特定因素已永久消除	本期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此前导致存货减值的特定因素已永久消除	本期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此前导致存货减值的特定因素已永久消除	本期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预缴的销项税	16,484,453.47	15,709,318.23
预缴的所得税	1,295,913.06	2,031,228.70
上市费用	18,732,109.38	
待摊费用	4,133,899.73	
其他	666,179.02	452,397.07
合计	41,312,554.66	18,192,944.00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江苏润阳 新能源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90,000,000.00							
天芮科技 （南通） 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93,000,000.00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账 面价	减 值 准 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追 加	减 少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 他	宣 告	计 提		

	值)	期 初 余 额	投 资	投 资	益		权 益 变 动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维思凯软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思凯科技）	10,086,611.49				341,662.72						10,428,274.21
斐控泰克	194,592,234.05				-2,359,153.71	2,777,138.91				-195,010,219.25	
小计	204,678,845.54				-2,017,490.99	2,777,138.91				-195,010,219.25	10,428,274.21
合计	204,678,845.54				-2,017,490.99	2,777,138.91				-195,010,219.25	10,428,274.2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625,000.00	44,625,000.00
合计	44,625,000.00	44,625,000.00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0,558,197.89	249,454,629.73
合计	250,558,197.89	249,454,629.7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817,313.92	18,415,083.21	79,495,481.45	1,827,782.95	350,555,661.53
2.本期增加金额	4,833,191.99	5,866,037.03	12,337,489.24	1,959,367.54	24,996,085.80
(1) 购置		1,715,588.49	6,271,880.52	1,120,384.55	9,107,853.56
(2) 在建工程转入	4,833,191.99				4,833,191.99
(3) 企业合并增加		4,034,757.74	5,918,307.10	836,232.25	10,789,297.09
(4) 汇率折算差异		115,690.80	147,301.62	2,750.74	265,743.16
3.本期减少金额		463,653.92	84,025.27		547,679.19
(1) 处置或报废		463,653.92	84,025.27		547,679.19
4.期末余额	255,650,505.91	23,817,466.32	91,748,945.42	3,787,150.49	375,004,068.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653,672.17	14,109,702.77	46,510,768.78	826,888.08	101,101,031.80
2.本期增加金额	8,079,267.39	2,331,637.98	12,724,389.91	679,255.46	23,814,550.74
(1) 计提	8,079,267.39	2,287,795.40	12,667,132.15	678,320.98	23,712,515.92
(2) 汇率折算差异		43,842.58	57,257.76	934.48	102,034.82
3.本期减少金额		432,142.19	37,570.10		469,712.29
(1) 处置或报废		432,142.19	37,570.10		469,712.29
4.期末余额	47,732,939.56	16,009,198.56	59,197,588.59	1,506,143.54	124,445,870.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7,917,566.35	7,808,267.76	32,551,356.83	2,281,006.95	250,558,197.89
2.期初账面价值	211,163,641.75	4,305,380.44	32,984,712.67	1,000,894.87	249,454,629.7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197,842.18				
专用设备	131,452.84				
合计	10,329,295.02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7,107,464.54	27,363,977.34
合计	97,107,464.54	27,363,977.3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 4.0 智能装备暨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25,877,797.52		25,877,797.52	26,277,231.48		26,277,231.48
异质结电池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70,787,189.14		70,787,189.14	1,086,745.86		1,086,745.86
其他零星工程	442,477.88		442,477.88			
合计	97,107,464.54		97,107,464.54	27,363,977.34		27,363,977.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业 4.0 智能装备暨人工智能	550,000,000.00	26,277,231.48			399,433.96	25,877,797.52		建设中				其他

技术研发制造总部项目						2						
异质结电池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1,086,745.86	69,700,443.28			70,787,189.14		建设中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合计	550,000,000.00	27,363,977.34	69,700,443.28		399,433.96	96,664,986.66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6,878.40	806,878.40
2.本期增加金额	16,542,480.43	2,091,347.58		18,633,828.01
(1) 租入		2,056,049.50		2,056,049.50
(2) 企业合并增加	16,502,862.90			16,502,862.90
(3) 汇率折算差异	39,617.53	35,298.08		74,915.61
3.本期减少金额			806,878.40	806,878.40
(1) 其他			806,878.40	806,878.40
4.期末余额	16,542,480.43	2,091,347.58		18,633,828.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5,167.92	215,167.92
2.本期增加金额	2,372,981.32	116,185.97	161,375.64	2,650,542.93
(1) 计提	2,366,653.00	114,224.97	161,375.64	2,642,253.61
(2) 汇率折算差异	6,328.32	1,961.00		8,289.32
3.本期减少金额			376,543.56	376,543.56
(1) 处置				
(1) 其他			376,543.56	376,543.56
4.期末余额	2,372,981.32	116,185.97		2,489,167.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69,499.11	1,975,161.61		16,144,660.72
2.期初账面价值			591,710.48	591,710.48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及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107,308.42		29,959,747.75	89,067,056.17
2.本期增加金额					189,416,500.00	1,256,016.23	190,672,516.23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 购置						360,037.53	360,037.53
(2) 企业合并增加					189,175,000.00	842,330.50	190,017,330.50
(3) 汇率折算差异					241,500.00	53,648.20	295,148.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107,308.42	189,416,500.00	31,215,763.98	279,739,572.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246,469.90		21,964,388.55	31,210,858.45
2.本期增加金额				1,523,892.07	22,959,575.76	4,550,915.84	29,034,383.67
(1) 计提				1,523,892.07	22,572,060.61	4,504,915.65	28,600,868.33
(2) 汇率折算差异					387,515.15	46,000.19	433,515.3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770,361.97	22,959,575.76	26,515,304.39	60,245,242.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48,336,946.45	166,456,924.24	4,700,459.59	219,494,330.28
2.期初账面 价值				49,860,838.52		7,995,359.20	57,856,197.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捷运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运昇）	99,132.91					99,132.91
苏州斐控晶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斐控晶微）及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斐控泰克）	7,645,413.28	987,223,057.20				994,868,470.48
合计	7,744,546.19	987,223,057.20				994,967,603.39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斐控晶微及斐控泰克	构成：斐控泰克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依据：根据商誉形成的原因及公司管理层的确认	斐控泰克	是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斐控晶微及斐控泰克	994,868,470.48	2,000,000,000.00		7年	参数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参数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折现率：18%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确定
合计	994,868,470.48	2,000,000,0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FiconTEC Service GmbH 及 FiconTEC Automation GmbH 2025 年度业绩承诺	87,312,700.00	1,758,100.00	-2.01%					

其他说明：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0,672.73		70,336.44		70,336.29
合计	140,672.73		70,336.44		70,336.29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3,175,581.25	27,476,337.19	173,412,190.74	26,634,463.35
可抵扣亏损	140,341,574.00	21,051,236.10	66,653,151.73	9,997,972.76
租赁负债	17,764,217.93	5,422,527.52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891,513.73	133,727.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47,149.87	-97,072.47		
合计	341,525,737.04	53,986,755.40	240,065,342.47	36,632,436.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6,574,995.54	4,992,707.94	591,710.48	88,756.5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0,700.00	85,60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1,662,147.19	21,874,870.43		
合计	88,807,842.73	26,953,183.37	591,710.48	88,756.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2,707.94	48,994,047.46	88,756.57	36,543,679.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2,707.94	21,960,475.43	88,756.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038,742.99	11,337,232.63
可抵扣亏损	241,773,350.06	113,674,283.49
合计	291,812,093.05	125,011,516.1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689,007.77	
2026 年	8,440,448.91	322,164.44	

2027 年	10,391,629.97	387,454.01	
2028 年	11,562,244.35	595,332.78	
2029 年	10,803,960.75	760,350.19	
2030 年	19,910,879.45	11,252,938.66	
2031 年	32,937,657.48	32,309,652.18	
2032 年	34,936,716.51	34,496,258.99	
2033 年	14,664,342.50		
2034 年及以后	98,125,470.14	30,861,124.47	
合计	241,773,350.06	113,674,283.49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80,864,119.42	9,429,705.96	71,434,413.46	174,408,721.58	11,004,236.08	163,404,485.5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810,815.30		11,810,815.30	60,183.06		60,183.06
合计	92,674,934.72	9,429,705.96	83,245,228.76	174,468,904.64	11,004,236.08	163,464,668.56

其他说明：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154,872.12	17,154,872.12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等	1,528,122.39	1,528,122.39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货币资金	3,609,602.46	3,609,602.46	冻结	只收不付、不收不付账户，协定存款、ETC 等冻结				
应收账款	244,076,641.19	227,627,908.80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等				
存货	35,423,166.73	35,423,166.73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等				
无形资产	10,963,741.03	10,476,463.59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等				
交易性	8,397,197.33	8,397,197.33	质押	用于取				

金融资产				得银行借款等				
斐控晶微净资产[注]	201,338,723.05	201,338,723.05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等	195,378,870.49	195,378,870.49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
斐控泰克净资产[注]	1,087,087,245.68	1,087,087,245.68	质押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等				
合计	1,608,051,189.59	1,591,115,179.76			196,906,992.88	196,906,992.88		

其他说明：

[注]公司对斐控晶微 100%股权、斐控泰克 100%股权进行质押借款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21,486,230.01	923,250,681.58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947,811.71	
质押借款	74,974,512.13	
应计利息	640,072.93	50,877.49
合计	918,048,626.78	923,301,559.0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33,412.55
合计		1,333,412.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24,033,848.04	194,479,752.66
工程设备款	42,176,595.83	1,165,336.30
合计	366,210,443.87	195,645,088.96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0,270,388.80	15,293,314.72

合计	60,270,388.80	15,293,314.72
----	---------------	---------------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性费用	53,175,996.41	3,191,244.38
运费	1,509,529.31	3,686,260.15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850,000.00
员工报销款	1,602,498.13	2,800,306.6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69,857.06
其他	2,482,364.95	795,646.47
合计	60,270,388.80	15,293,314.72

其他说明：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7,428,103.76	98,808,194.04
合计	157,428,103.76	98,808,194.0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040,318.08	192,640,160.55	193,555,726.50	18,124,752.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38.13	25,866,530.68	25,605,970.51	269,098.30
三、辞退福利	866,955.61	1,798,184.00	2,665,139.61	
合计	19,915,811.82	220,304,875.23	221,826,836.62	18,393,850.4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32,263.75	172,696,355.09	173,977,308.87	17,751,309.97
2、职工福利费		3,969,982.30	3,969,982.30	
3、社会保险费	7,249.35	8,207,046.83	7,841,431.27	372,864.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49.35	6,833,638.05	6,468,022.49	372,864.91

费	工伤保险		834,180.19	834,180.19	
费	生育保险		539,228.59	539,228.59	
4、	住房公积金		7,720,366.64	7,720,366.64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4.98	46,409.69	46,637.42	577.25
合计		19,040,318.08	192,640,160.55	193,555,726.50	18,124,752.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7,491.01	25,354,767.16	25,093,767.92	268,490.25
失业保险费	1,047.12	511,763.52	512,202.59	608.05
合计	8,538.13	25,866,530.68	25,605,970.51	269,098.30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7,645.94	291,100.98
企业所得税	9,617,989.01	601,556.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97.61	85,500.67
房产税	609,917.87	614,901.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43,674.61	494,434.76
印花税	141,695.30	55,011.48
土地使用税	201,258.79	201,258.80
教育费附加	30,470.40	36,643.14
地方教育附加	20,313.60	24,428.76
环保税	57,431.94	
合计	14,771,495.07	2,404,836.29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04,206.18	60,080,847.4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04,618.44	
合计	90,708,824.62	60,080,847.49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信用借款	74,860,000.00	40,040,000.00
保证借款	11,438,194.21	
质押借款		19,990,000.00
应计利息	106,011.97	50,847.49
合计	86,404,206.18	60,080,847.49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107,050.51	4,567,029.92
合计	5,107,050.51	4,567,029.92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5,320,000.00	19,990,000.00
信用借款	82,860,000.00	79,000,000.00
抵押借款	29,600,000.00	
保证借款	11,438,194.21	
应计利息	451,629.14	86,184.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04,206.18	-60,080,847.49
合计	303,265,617.17	38,995,337.0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	19,601,298.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37,081.0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04,618.44	
合计	13,459,599.50	

其他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00,417.13	6,595,756.57	1,104,660.56	政府补助
合计		7,700,417.13	6,595,756.57	1,104,660.56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5,038,368.00	12,569,743.00				12,569,743.00	167,608,111.00

其他说明：

（1）2025 年 5 月，本公司为完成对斐控泰克的股权收购，发行普通股 9,581,778 股作为交易对价。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55,038,368 股增加至 164,620,146 股，同时资本公积增加 374,647,519.80 元；

（2）2025 年 6 月，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业务合并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 3,072,24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4.9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83,999,902.55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金额约为 358,438,295.01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4,620,146 股进一步增加至 167,692,391 股，同时资本公积增加 355,366,050.01 元；

（3）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未满足解锁条件，本公司对该计划项下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84,280 股进行回购并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导致公司库存股减少 1,876,243.60 元、股本减少 84,280.00 元、资本公积减少 1,791,963.60 元。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7,688,163.85	730,013,569.81	1,791,963.60	1,245,909,770.06
其他资本公积	5,408,552.24		3,089,393.07	2,319,159.17
合计	523,096,716.09	730,013,569.81	4,881,356.67	1,248,228,929.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

① 2025 年 5 月本公司发行普通股收购斐控泰克股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374,647,519.80 元，详见附注七、35；

② 2025 年 6 月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业务合并配套资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355,366,050.01 元，详见附注七、35；

（2）本期减少

① 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未满足解锁条件，本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84,280 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1,791,963.60 元，详见附注七、35；

② 本公司收购斐控泰克股权后将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结转至当期损益，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089,393.07 元。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69,857.06		2,969,857.06	
合计	2,969,857.06		2,969,857.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未满足解锁条件，本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84,280 股，库存股减少 1,876,243.60 元，详见附注七、35；

(2) 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到期解锁，库存股减少 1,093,613.46 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2,628.69	- 1,082,695.47				- 842,511.45	- 240,184.02	1,380,117.2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2,628.69	- 1,082,695.47				- 842,511.45	- 240,184.02	1,380,117.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22,628.69	- 1,082,695.47				- 842,511.45	- 240,184.02	1,380,117.2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955,430.49			48,955,430.49
合计	48,955,430.49			48,955,430.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232,487.77	250,474,644.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1,232,487.77	250,474,644.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440,373.45	63,885,466.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75,299.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46,157.59	28,152,324.3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245,956.73	281,232,487.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4,029,444.09	618,606,906.37	1,087,032,709.93	782,036,887.75
其他业务	5,783,221.19	3,334,200.01	19,264,631.66	6,710,076.72
合计	949,812,665.28	621,941,106.38	1,106,297,341.59	788,746,964.47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49,812,665.28	营业收入总额	1,106,297,341.59	营业收入总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783,221.19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297,553.0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1%		1.7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783,221.19		2,297,553.0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783,221.19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297,553.0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入小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44,029,444.09	扣除后金额	1,103,999,788.58	扣除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949,812,665.28	621,941,106.38
其中：		
主营业务：		
光电子及半导体封测设备	439,131,101.41	280,822,220.91
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	433,058,630.78	309,998,418.66
其他	71,839,711.90	27,786,266.80
小 计	944,029,444.09	618,606,906.37
其他业务：		
租赁收入	974,295.05	631,196.25
其他	4,808,926.14	2,703,003.76
小 计	5,783,221.19	3,334,200.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949,812,665.28	621,941,106.38
其中：		
境内	292,170,766.13	197,078,799.70
境外	657,641,899.15	424,862,306.6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949,812,665.28	621,941,106.38
其中：		
主营业务	944,029,444.09	618,606,906.37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944,029,444.09	618,606,906.37
其他业务	5,783,221.19	3,334,200.01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4,808,926.14	2,703,003.76
租赁收入	974,295.05	631,196.25
合计	949,812,665.28	621,941,106.38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3,906.15	3,916,467.84
房产税	2,439,671.50	2,452,183.80
教育费附加	1,270,139.97	1,678,257.61
地方教育附加	846,759.98	1,118,838.37
土地使用税	805,035.23	728,254.38
印花税	459,124.08	554,523.50
环保税	128,293.16	
车船税	64.77	77.25
其他	20,989.39	
合计	8,933,984.23	10,448,602.75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690,886.52	21,421,114.46
折旧与摊销	28,019,872.15	4,659,986.93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8,061,375.86	7,736,369.14
中介服务费	14,999,537.74	9,372,951.86
管理费	5,298,080.00	
保险费	1,235,459.54	161,125.72
股份支付		-7,990,117.00
其他	8,055,142.31	3,227,785.88
合计	110,360,354.12	38,589,216.99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473,141.60	30,217,163.52
销售佣金	41,702,745.09	8,687,734.28
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1,262,940.62	16,001,969.55
广告宣传费	4,925,204.35	1,107,430.26
折旧与摊销	383,005.49	87,907.95
股份支付		-2,384,597.67
其他	1,084,505.71	732,809.01
合计	93,831,542.86	54,450,416.90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361,460.16	46,780,072.46
研发领用材料	14,903,016.49	23,450,705.36
折旧与摊销	13,620,813.49	12,148,458.93
股份支付		-2,740,663.23
其他	12,381,863.50	4,718,468.53
合计	106,267,153.64	84,357,042.05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375,413.99	22,388,243.51
减：利息收入	-6,406,640.97	-6,474,814.53
汇兑损益	2,448,986.91	711,277.35
手续费及其他	1,361,923.87	2,150,113.40
合计	33,779,683.80	18,774,819.73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732,318.31	10,319,513.72
增值税加计抵减	1,501,131.43	5,917,739.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0,982.37	102,983.67
吸纳失业人员增值税减免	15,600.00	15,600.00
合计	15,370,032.11	16,355,837.28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金	1,231,127.40	
衍生金融资产	570,700.00	
合计	1,801,827.40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日原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7,491,001.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3,610.77	2,570,582.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7,43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7,987.19
债务重组收益	-2,276,24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9,299.70
保理手续费		-261,500.29
合计	24,638,576.64	2,846,369.12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2,454,381.14	-20,039,489.01
合计	-62,454,381.14	-20,039,489.01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808,112.46	-50,507,522.8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592,624.48	1,799,757.15
合计	-25,400,736.94	-48,707,765.67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0,704.18	29,444.8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136.43
合计	-60,704.18	33,581.26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赔偿款	277,180.09	53,285.86	277,180.09
其他	14,433.02	8,266.27	14,433.02
合计	291,613.11	61,552.13	291,613.11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34,048.25	1,010,000.00	234,048.2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847.14	31,828.95	14,847.14
罚款滞纳金	7,279.33	7,192.55	7,279.33
其他	3,053.25	0.01	3,053.25
合计	259,227.97	1,049,021.51	259,227.97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72,776.43	321,165.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37,774.11	-3,066,428.78
合计	-5,464,997.68	-2,745,263.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374,160.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06,124.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31,734.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1,223.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1,237.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64,944.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7,501.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87,589.36
以前年度未确认，本期补确认	-71,426.31
冲销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本期不确认	933,952.1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744,853.61
境外预扣税	1,229,410.07
合并日原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905,183.85
所得税费用	-5,464,997.68

其他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8。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338,316.82	1,736,285.6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403,059.47	6,474,814.53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净额		172,182.26
其他	1,332,627.47	164,535.80
合计	16,074,003.76	8,547,818.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佣金	25,781,337.00	7,127,243.14
支付的办公、差旅及业务招待费等	16,621,692.53	23,738,338.69
支付的研发费	12,381,863.50	4,718,468.53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14,999,537.74	9,372,951.86
支付的管理费	5,298,080.00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4,925,204.35	1,107,430.26
支付的的押金保证金净额	6,290,273.31	
支付的保险费	1,235,459.54	161,125.72
其他	8,627,568.08	11,535,733.14
合计	96,161,016.05	57,761,291.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利息	130,847,074.37	59,107,987.19
远期结售汇收益	330,835.41	
收回债券本金及利息		1,023,400.21
合计	131,177,909.78	60,131,387.4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	152,680,480.00	74,000,000.00
购买债券		1,023,400.21
合计	152,680,480.00	75,023,400.2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收购斐控泰克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607,304,492.36	
合计	607,304,492.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上市中介费	18,732,109.38	
定期存款质押	13,500,000.00	
支付的股份发行费用	4,844,674.13	
支付的租金	3,033,910.86	85,494.00
支付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876,243.60	300,648.66
合计	41,986,937.97	386,142.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1,022,377,743.57	1,572,611,715.23	166,098,957.10	1,453,369,965.77		1,307,718,450.13
租赁负债			20,798,128.80	3,033,910.86		17,764,217.94
合计	1,022,377,743.57	1,572,611,715.23	186,897,085.90	1,456,403,876.63		1,325,482,668.07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909,163.04	63,176,605.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855,118.08	68,747,254.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712,515.93	21,947,434.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42,253.61	234,562.70
无形资产摊销	28,600,868.33	5,623,01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336.44	347,589.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704.18	-33,581.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7.14	31,828.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1,827.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871,555.82	19,776,295.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38,576.64	-3,107,86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53,114.36	-4,366,64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4,790.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10,476.34	244,766,602.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999,491.37	-8,224,24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55,547.12	-711,707,357.09
其他		-14,368,54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5,147.87	-317,157,051.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661,805.14	298,592,689.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592,689.34	215,117,71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30,884.20	83,474,979.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27,545,196.22
其中：	
其中：斐控泰克	627,545,196.22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0,703.86
其中：	
其中：斐控泰克	20,240,703.8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07,304,492.36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661,805.14	298,592,689.34
其中：库存现金	67,165.28	13,135.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3,594,639.86	298,579,554.2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61,805.14	298,592,689.34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等存入的保证金	17,009,867.20	1,528,122.39	不能随时支取
冻结账户的银行存款	3,609,602.46		不能随时支取
用于取得透支借款质押银行存款	145,004.92		不能随时支取
合计	20,764,474.58	1,528,122.39	

其他说明：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26,905,111.64
其中：美元	95,210,919.03	7.0288	669,218,507.69
欧元	31,014,775.29	8.2355	255,422,181.90
港币	56.27	0.90322	50.82
泰铢	10,017,230.38	0.2225	2,228,833.76
瑞郎	4,015.08	8.851	35,537.47
应收账款			106,571,911.90
其中：美元	9,293,747.74	7.0288	65,323,894.11
欧元	5,008,562.66	8.2355	41,248,017.79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41,219.65
其中：美元	17,580.27	7.0288	123,568.20
欧元	104,241.91	8.2355	858,484.25
泰铢	265,920.00	0.2225	59,16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37,717.18
其中：欧元	1,400,973.49	8.2355	11,537,717.18
短期借款			180,542,159.55
其中：欧元	13,485,739.73	8.2355	111,061,809.55
瑞郎	7,850,000.00	8.851	69,480,35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60,212.72
其中：欧元	1,391,562.47	8.2355	11,460,212.7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04,618.44
其中：欧元	522,690.60	8.2355	4,304,618.44
应付账款			98,368,115.47
其中：美元	466,898.69	7.0288	3,281,737.51
欧元	11,545,914.39	8.2355	95,086,377.96
其他应付款			34,184,563.28
其中：美元	1,988,780.31	7.0288	13,978,739.04
欧元	2,452,475.71	8.2355	20,197,363.71
泰铢	38,024.85	0.2225	8,460.53
租赁负债			13,459,599.49
其中：欧元	1,634,339.08	8.2355	13,459,599.4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FSG

主要经营地：德国阿希姆镇

记账本位币：欧元

选择依据：主要经营地交易货币为欧元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5,272,564.28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8,306,475.1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974,295.05	894,295.05
合计	974,295.05	894,295.0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94,295.05	972,320.96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361,460.16	46,780,072.46
研发领用材料	14,903,016.49	23,450,705.36
折旧与摊销	13,620,813.49	12,148,458.93
股份支付		-2,740,663.23
其他	12,381,863.50	4,718,468.53
合计	106,267,153.64	84,357,042.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6,267,153.64	84,357,042.05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斐控泰克	2025年05月08日	1,011,774,494.02	81.1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25年05月08日	取得控制权	467,994,025.62	-	8,026,562.68

其他说明：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南京永鑫融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鑫融合）、上海超越摩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超越摩尔）、尚融宝盈（宁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融宝盈）、常州朴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朴铎）、建广广智（成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广广智）、苏州工业园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园产投）、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能达新兴）合计持有的斐控泰克 81.18% 股权；同时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 ELAS Technologies Investment GmbH（以下简称 ELAS）持有的 FSG 和 FAG 公司 6.97% 股权。

根据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等方式收购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道资报字【2023】第 23028107-01 号），以 2023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斐控泰克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114,138.73 万元，对应 81.18% 股权评估价值为 92,667.09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斐控泰克 81.18% 股权转让价款为 92,667.09 万元。其中，公司向永鑫融合、超越摩尔、尚融宝盈、常州朴铎合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581,778 股，发行价格 40.10 元/股，对应权益性证券公允价值 38,422.94 万元；以现金向建广广智、苏园产投、能达新兴支付 54,244.15 万元。

根据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等方式收购 ficonTEC Service GmbH 及 ficonTEC Automation GmbH 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道资报字【2023】第

23028107-02 号)，以 2023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市场法确定 FSG 和 FAG 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122,100.00 万元，对应 6.97%股权评估价值为 8,510.37 万元。公司以现金向 ELAS 支付 8,510.37 万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斐控泰克
--现金	627,545,196.2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84,229,297.8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14,809,089.86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26,583,583.8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9,360,526.6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87,223,057.2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斐控泰克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81,129,268.11	579,848,006.32
货币资金	23,850,397.44	23,850,397.44
应收款项	116,677,695.49	116,677,695.49
存货	280,416,937.92	273,764,301.13
固定资产	10,789,297.09	10,789,297.09
无形资产	190,017,330.50	95,388,705.50
其他	59,377,609.67	59,377,609.67
负债：	441,768,741.44	410,852,636.28
借款	123,646,432.81	123,646,432.81
应付款项	110,070,117.22	110,070,11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16,105.16	-
其他	177,136,086.25	177,136,086.25
净资产	239,360,526.67	168,995,370.04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239,360,526.67	168,995,370.0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天道亨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苏州斐控泰克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十家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项目（天道资字【2025】第 25020107 号）》，评估基准日：2025 年 4 月 30 日；斐控泰克的无形资产增值额为 9,462.86 万元。根据该评估报告，比照公司会计政策调整下推至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斐控泰克		18.82%			195,010,219.26	214,809,089.86	19,798,870.60	按相应评估值计算	4,602,738.24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 ficonTEST GmbH，注册资本为 25,000.00 欧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捷策节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策科技）	15,363,425.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捷运昇	5,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博南通	380,000,0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94,244.38	德国辛根	德国辛根	制造业	85.00%		设立
罗博齐物技术（苏州）	1,0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齐物）			州				
罗博深圳	30,000,0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斐控晶微	194,462,7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批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博特科半导体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半导体）	300,000,0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斐控泰克	1,033,722,7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服务业	81.18%	18.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SG	3,756,777.50	德国阿希姆镇	德国阿希姆镇	制造业	6.97%	93.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AG	182,192.50	德国阿希姆镇	德国阿希姆镇	制造业	6.97%	93.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uxembourg Company	96,300.00	卢森堡	卢森堡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icroXtechnik	197,290.00	德国法兰克福	德国法兰克福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飞空微组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空贸易）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Thailand 公司	600,372.23	泰国	泰国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USA 公司	78,320.70	美国	美国佛罗里达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iconTEC, Inc.	683,860.00	美国	美国密歇根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Ireland 公司	777.33	爱尔兰	爱尔兰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esti 公司	18,541.75	爱沙尼亚	爱沙尼亚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iconTEST GmbH	25,000.00 欧元	德国阿希姆镇	德国阿希姆镇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原重要联营企业斐控泰克，2024 年末本公司持股 18.82%，对其具有重大影响。2025 年 5 月，本公司收购斐控泰克 81.18% 股权，持股比例提升至 100%，实现对其控制，控制权取得日为 2025 年 5 月 8 日，斐控泰克自该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期不再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215,646.34		6,595,756.57	1,484,770.79	1,104,660.56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3,732,318.31	10,319,513.72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合同资产、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中，前五大客户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45.99%（2024 年：31.5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4.77%（2024 年：76.9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1,019,276,611.75	76,052,391.55	318,963,382.08	1,414,292,385.38
应付账款	366,210,443.87			366,210,443.87
其他应付款	61,048,398.37			61,048,398.3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07,220.95	10,086,521.19	4,407,556.83	19,601,298.9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451,642,674.94	86,138,912.74	323,370,938.91	1,861,152,526.59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995,239,018.75	39,677,795.92		1,034,916,814.67
应付票据	1,333,412.55			1,333,412.55
应付账款	195,645,088.96			195,645,088.96
其他应付款	15,293,314.72			15,293,314.72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207,510,834.98	39,677,795.92	1,247,188,630.90
-------------	------------------	---------------	------------------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85,313.30	77,598.97
其中：短期借款	84,167.28	77,598.97
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6.02	
合 计	85,313.30	77,598.97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45,458.54	24,638.80
其中：短期借款	7,637.58	14,731.19
长期借款	30,334.20	3,89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6.76	6,008.08
合 计	45,458.54	24,638.80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71.36 万元（上年年末：38.57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

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瑞郎）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1,648.25	168.53	73,466.60	20,172.89
欧元	25,391.52	395.34	30,906.64	6,017.91
瑞郎	6,948.04	6,278.19	3.55	
泰铢	0.85		228.80	
港币			0.01	0.01
合 计	33,988.66	6,842.06	104,605.60	26,190.81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欧元和瑞郎）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7,326.74 万元（上年年末：约 1,172.60 万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4.11%（上年年末：57.51%）。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5,154,655.8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094,304.33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账款	26,444,399.94	未终止确认	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54,693,360.0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25,154,655.82	
合计		25,154,655.8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094,304.33	
应收账款	保理	26,444,399.94	
合计		29,538,704.27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700.00	48,537,717.18	49,108,417.18

(一) 债务工具投资		570,700.00	48,537,717.18	49,108,417.18
(二) 应收款项融资			73,017,783.72	73,017,783.72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000,000.00	93,000,000.00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625,000.00	44,62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0,700.00	259,180,500.90	259,751,200.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元颀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颀昇）	江苏苏州	商务服务业	50.00	23.66%	23.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戴军。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戴军通过持有元颀昇 55.48% 股权而间接控制公司 23.66% 的表决权股份，戴军通过担任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5.18% 的表决权股份，戴军直接持有公司 3.93% 的股份；戴军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支配而合计控制公司 32.78% 的表决权股份，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持有公司 18.33% 股份，因此戴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维思凯科技	联营企业
斐控泰克	1-4 月为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元能微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能微电子)	戴军控制之公司

苏州玖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物智能)	公司股东王宏军控制、戴军持股之公司
FSG	1-4 月为联营企业
飞空贸易	1-4 月为联营企业
苏州工业园区禾创致远数字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创致远)	公司持股 7.5%
Torsten Vahrenkamp	公司董事（9 月起）
ELAS	公司董事 Torsten Vahrenkamp 持有 50% 股权并担任管理董事的公司
Ludwig Feinmechanik und Maschinenbau GmbH（以下简称 Ludwig）	ELAS 控制的公司
OTS Service GmbH（以下简称 OTS）	ELAS 控制的公司
Weytronik GmbH（以下简称 Weytronik）	ELAS 控制的公司
MaTo Immo GmbH（以下简称 MaTo）	ELAS 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维思凯科技	MES 软件	148,230.09	5,000,000.00	否	382,743.35
玖物智能	原材料、设备等	12,075,032.78	70,000,000.00	否	47,320,177.88
元能微电子	原材料、设计费	4,164,212.22	5,000,000.00	否	35,398.19
FSG 及其子公司	原材料、设备等	32,136,647.15	250,000,000.00	否	28,058,156.71
ELAS	费用	2,630,330.20			
Ludwig	原材料	1,593,398.57			
MaTo	费用	712,492.00			
Weytronik	原材料	104,186.9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FSG	原材料、设备等	25,831,186.46	44,741,604.01
飞空贸易	原材料	1,408,005.54	5,436,031.36
维思凯科技	设备	2,063,716.81	1,420,000.00
元能微电子	原材料、设备等	82,113.97	1,285,824.2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元能微电子	房屋建筑物	619,833.85	1,541,284.44
飞空贸易	房屋建筑物	80,000.00	24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MaTo	房屋建筑物					1,254,249.87		216,494.90			
MaTo	车位					25,908.80					
ELAS	车辆					818,588.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元颀昇	EUR 1,391,562.47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6 年 05 月 20 日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ELAS	EUR 2,813.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期末已归还
拆出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85,128.94	5,790,230.50

注：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的统计口径为报告期内任职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本报告第四节之六、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统计口径为报告期内任职过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统计口径不同，因此存在差异。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FSG			25,321,835.09	1,266,091.75
	飞空贸易			6,528,098.57	331,854.93
	元能微电子	4,077,322.56	620,335.37	3,746,102.10	252,539.14
	维思凯科技	632,800.00	31,640.00		
	ELAS	147,990.62	7,399.51		

	OTS	78,591.05	6,461.24		
	Ludwig	8,848.80	721.51		
小 计		4,945,553.03	666,557.63	35,596,035.76	1,850,485.82
应收款项融资	维思凯科技			56,500.00	
小 计				56,500.00	
预付款项	FSG			29,463,070.03	
小 计				29,463,070.03	
其他应收款	禾创致远			375,000.00	18,750.00
	Torsten Vahrenkamp	87,139.08	4,356.95		
小 计		87,139.08	4,356.95	375,000.00	18,750.00
合同资产	FSG			17,213,464.89	860,673.24
	元能微电子	265,580.00	13,279.00	582,460.00	29,123.00
	维思凯科技	1,428,000.00	71,400.00		
小 计		1,693,580.00	84,679.00	17,795,924.89	860,67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元能微电子	50,380.00	2,519.00	164,820.00	8,241.00
	Mato	8,235,500.00			
小 计		8,285,880.00	2,519.00	164,820.00	8,241.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玖物智能	48,839,978.14	38,272,403.68
	维思凯科技	1,276,297.28	1,102,049.48
	元能微电子	1,561,862.73	845,312.77
	飞空贸易		442.48
	Ludwig	1,883,380.70	
	Weytronik	28,351.61	
小 计		53,589,870.46	40,220,208.41
应付票据	维思凯科技		555,882.09
小 计			555,882.09
合同负债	维思凯科技	13,274.34	253,274.34
小 计		13,274.34	253,274.34
其他流动负债	维思凯科技	1,725.66	32,925.66
小 计		1,725.66	32,925.66
其他应付款	元能微电子	1,617,334.89	100,000.00
	ELAS	1,033,113.74	
	Weytronik	7,578.55	
小 计		2,658,027.18	100,000.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4,541,073.84	145,511,495.81

(2) 其他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	EUR 4,389,306.51	CHF 7,200,000.00

(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除上述事项外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泛半导体设备和光伏设备等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罗博分部，主要系销售光伏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光电子及半导体设备；
- (2) 斐控分部，销售光电子及半导体设备。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罗博分部	斐控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4,259,764.90	467,994,025.62	-32,441,125.24	949,812,665.2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91,562,589.22	458,250,076.06		949,812,665.28
分部间交易收入	22,697,175.68	9,743,949.56	-32,441,125.2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09,410,047.79	466,792,937.75	-32,173,541.45	944,029,444.09
营业成本	360,326,223.93	292,036,773.05	-30,421,890.60	621,941,106.3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56,872,062.61	291,932,712.08	-30,197,868.32	618,606,906.37
营业费用	37,496,170.11	56,335,372.75		93,831,542.86
营业利润/(亏损)	-95,249,956.29	1,025,974.67	22,817,435.77	-71,406,545.85
资产总额	3,192,224,720.36	1,593,722,451.09	-1,144,147,899.53	3,641,799,271.92
负债总额	1,539,089,976.76	506,635,205.41	-74,996,045.67	1,970,729,136.50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8,506,959.35	351,075,748.32
1 至 2 年	131,592,901.58	39,033,528.69
2 至 3 年	17,703,256.18	3,412,535.53
3 年以上	22,973,608.70	43,245,643.96
3 至 4 年	1,964,206.16	744,427.41
4 至 5 年	298,310.12	11,583,314.64
5 年以上	20,711,092.42	30,917,901.91
合计	570,776,725.81	436,767,456.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12,625.40	13.11 %	49,557,705.72	66.24 %	25,254,919.68	29,993,368.90	6.87 %	29,993,368.90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964,100.41	86.89 %	53,977,087.07	10.88 %	441,987,013.34	406,774,087.60	93.13 %	51,008,916.21	12.54 %	355,765,171.39

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332,181,081.61	58.20%	36,715,986.38	11.05%	295,465,095.23	361,579,300.62	82.79%	37,893,761.75	10.48%	323,685,538.87
应收质保金组合	94,418,661.53	16.54%	17,261,100.69	18.28%	77,157,560.84	43,967,244.26	10.07%	13,115,154.46	29.83%	30,852,089.8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9,364,357.27	12.15%			69,364,357.27	1,227,542.72	0.27%			1,227,542.72
合计	570,776,725.81	100.00%	103,534,792.79	18.14%	467,241,933.02	436,767,456.50	100.00%	81,002,285.11	18.55%	355,765,171.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3,070,000.00	21,535,000.00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二			18,599,598.40	14,879,678.72	80.00%	预计大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三	12,429,283.00	12,429,283.00	12,871,027.00	12,871,02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17,122,341.90	17,122,341.9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9,551,624.90	29,551,624.90	74,540,625.40	49,285,705.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9,192,139.29	11,959,606.97	5.00%
1 至 2 年	74,356,691.63	7,435,669.16	10.00%
2 至 3 年	944,456.76	283,337.03	30.00%
3 至 4 年	1,208,406.16	604,203.08	50.00%
4 至 5 年	231,088.14	184,870.51	80.00%
5 年以上	16,248,299.63	16,248,299.63	100.00%
合计	332,181,081.61	36,715,986.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质保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7,789,162.96	7,778,916.30	10.00%
1 至 2 年	5,487,861.38	1,646,358.41	30.00%
2 至 3 年	6,611,622.42	3,305,811.21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7,221.98	67,221.98	100.00%
5 年以上	4,462,792.79	4,462,792.79	100.00%
合计	94,418,661.53	17,261,100.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364,357.27		
合计	69,364,357.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1,002,285.11	39,654,849.58	300,000.00	16,822,341.90		103,534,792.79
合计	81,002,285.11	39,654,849.58	300,000.00	16,822,341.90		103,534,79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822,341.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四	货款	16,822,341.90	债务重组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6,822,341.9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3,850,000.00	103,850,000.00	207,700,000.00	23.65%	10,385,000.00
第二名	54,554,024.44	74,769,451.69	129,323,476.13	14.72%	7,507,181.79

第三名	54,751,296.65	6,410,500.00	61,161,796.65	6.96%	5,227,612.79
第四名	59,337,922.90		59,337,922.90	6.76%	2,966,896.15
第五名	43,070,000.00	10,865,000.00	53,935,000.00	6.14%	53,935,000.00
合计	315,563,243.99	195,894,951.69	511,458,195.68	58.23%	80,021,690.7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29,299.70
其他应收款	27,637,284.10	5,289,439.75
合计	27,637,284.10	5,718,739.4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苏州工业园区禾创致远数字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利		429,299.70
合计		429,299.7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24,174,919.99	4,604,820.75
押金保证金	3,509,993.80	174,420.00
员工备用金	352,181.16	353,681.16
其他	198,000.00	573,000.00
合计	28,235,094.95	5,705,921.9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607,241.33	5,238,540.75
1 至 2 年	3,248,272.46	87,800.00
3 年以上	379,581.16	379,581.16
3 至 4 年		20,000.00
4 至 5 年	20,000.00	10,000.00
5 年以上	359,581.16	349,581.16
合计	28,235,094.95	5,705,921.9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35,094.95	100.00%	597,810.85	2.12%	27,637,284.10	5,705,921.91	100.00%	416,482.16	7.30%	5,289,439.75
其中：										
账龄组合	4,060,174.96	14.38%	597,810.85	14.72%	3,462,364.11	1,101,101.16	19.30%	416,482.16	37.82%	684,619.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174,919.99	85.62%			24,174,919.99	4,604,820.75	80.70%			4,604,820.75
合计	28,235,094.95	100.00%	597,810.85	2.12%	27,637,284.10	5,705,921.91	100.00%	416,482.16	7.30%	5,289,439.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060,174.96	597,810.85	14.72%
合计	4,060,174.96	597,810.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174,919.99		
合计	24,174,91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801.00	1,100.00	379,581.16	416,482.1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400.00	11,400.00		
本期计提	148,228.69	33,100.00		181,328.6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2,629.69	45,600.00	379,581.16	597,810.8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16,482.16	181,328.69				597,810.85
合计	416,482.16	181,328.69				597,810.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0,057,169.99	1 年以内、1 至 2 年	71.04%	
第二名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117,750.00	1 年以内	14.58%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4.25%	60,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720,000.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55%	40,500.00
并列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77%	25,000.00
并列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77%	25,000.00
合计		27,094,919.99		95.96%	150,5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51,859,419.91		1,651,859,419.91	609,114,299.29		609,114,299.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28,274.21		10,428,274.21	10,086,611.49		10,086,611.49
合计	1,662,287,694.12		1,662,287,694.12	619,200,910.78		619,200,910.7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捷策科技	12,417,232.73						12,417,232.73	
捷运昇	7,450,000.00						7,450,000.00	
罗博南通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Robotechnik Europe GmbH	165,864.75						165,864.75	
斐控晶微	193,889,376.00		5,962,681.22				199,852,057.22	
罗博深圳	1,550,000.00						1,550,000.00	
南通半导体	13,641,825.81		3,000,000.00				16,641,825.81	
斐控泰克			946,945,614.05				946,945,614.05	
FSG			86,836,825.35				86,836,825.35	
合计	609,114,299.29		1,042,745,120.62				1,651,859,419.91	

单位：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维思凯科技	10,086,611.49				341,662.72							10,428,274.21	
小计	10,086,611.49				341,662.72							10,428,274.21	
合计	10,086,611.49				341,662.72							10,428,274.2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3,013,891.58	340,034,163.68	838,324,184.09	594,352,303.70
其他业务	3,581,231.29	2,924,322.15	22,957,631.57	11,281,158.83
合计	486,595,122.87	342,958,485.83	861,281,815.66	605,633,462.5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86,595,122.87	342,958,485.83		
其中：								
主营业 务：								
光电子及 半导体封 测设备					47,586,231.89	32,381,641.71		
光伏设备 及整体解 决方案					414,777,214.79	293,819,511.62		
其他					20,650,444.90	13,833,010.35		
小 计					483,013,891.58	340,034,163.68		
其他业 务：								
租赁收入					508,956.61	336,582.96		
其他					3,072,274.68	2,587,739.19		
小 计					3,581,231.29	2,924,322.15		
按经营地 区分类					486,595,122.87	342,958,485.83		
其中：								
境内					255,942,900.64	170,561,182.64		
境外					230,652,222.23	172,397,303.19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486,595,122.87	342,958,485.83		
其中：								
主营业务					483,013,891.58	340,034,163.68		
其中：在 某一时点 确认					483,013,891.58	340,034,163.69		
其他业务					3,581,231.29	2,924,322.15		
其中：在					3,072,274.68	2,587,739.19		

某一时点确认								
租赁收入					508,956.61	336,582.96		
合计					486,595,122.87	342,958,485.8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1,662.72	-106,681.7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41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102,24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9,299.70
保理手续费		-261,500.29
合计	-1,423,171.97	61,117.62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5,551.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7,444.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99,258.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2,276,244.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232.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06,601.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4,249.71	
合计	34,274,491.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134,873.63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相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收到的软件收入退税款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金额可确定，且能够持续取得，体现公司正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因此属于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9%	-0.62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